

The Classics

读点经典·第6辑 《读点经典》编委会 / 编

曾国藩为官处世圣经·挺经

凤凰出版社



读点经典·第6辑

曾国藩 为官处世圣经·挺经

《读点经典》编委会 / 编

凤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读点经典. 第6辑 / 《读点经典》编委会编. —南京: 凤凰出版社, 2012.1

ISBN 978-7-5506-1022-4

I. ①读… II. ①读… III. ①中华文化—通俗读物
IV. ①Z121.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250769号

- 书 名 读点经典. 第6辑
出 品  唐码书业 (北京) 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WWW.TANGMARK.COM
编 者 《读点经典》编委会
责任编辑 朱 敏
装帧设计 路炳男
排版制作 闫晓玉 王江妹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凤凰出版社
北京凤凰天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公司网址 北京凤凰天下网 <http://www.bookfh.cn>
印 刷 北京市昌平开拓印刷厂
北京市昌平区上苑秦屯村, 邮编: 102212
开 本 889 × 1194 1/64
印 张 62.5
字 数 2 016千字
版 次 2012年6月第1版 2012年6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06-1022-4
定 价 180.00元 (全10册)

(本书凡印装错误可向发行部调换, 联系电话: 010-58572106)

曾国藩为官处世

前言

圣经·挺经

他潜心治学励志，饮誉士林，“以书生而克平世乱”；他投笔从戎，奏陈时弊，赢得“中兴名臣”的美誉；他顺应时代潮流，首倡洋务，为中国揭开了近代化的序幕……

他就是曾国藩。他终其一生凭借一个“挺”字在困厄中求出路，在苦斗中求挺实，他历尽劫波，终以坚挺之姿成就了“天下之大功”，赢得近百年来无数英雄豪杰的景仰。开国领袖毛泽东就曾高度评价过曾国藩。毛泽东青年时期曾潜心研究曾氏的文集，并得出了“吾于近人，独服曾文正”的结论；到了晚年，他又评价说：曾国藩是地主阶级最厉害的人物。

如果说曾国藩是一个谜，那么其为官处世圣经——《挺经》就是解开这个谜的一把钥匙。《挺经》是曾国藩生前的一部“压案之作”，他力图从自身的宦海沉浮、成败得失中，总结出一套为人为官的基本原则和独到理论。“挺”者，刚也；“挺经”者，

刚之经也。所以，《挺经》体现的是一种以刚劲强硬为特征的处世哲学。

《挺经》是一本传世奇书，蕴涵着修身处世、居官治平的大智慧。曾国藩的得意门生、晚清重臣李鸿章称此书为“精通造化、守身用世”的秘诀，并一生奉行此书的原则而不悖。令人深感惋惜的是，《挺经》一书还未全部完成，曾国藩就离开了人世。现在我们所见的《挺经》，是后人从《经史百家杂钞》、《湘乡曾氏文献》、《曾国藩年谱》、《曾国藩全集》，以及曾国藩的僚属、弟子的文集和笔记等一百二十种典籍中辑录、整理出来的。

本书按李鸿章所讲的“挺经十八法”，共分为十八卷。在《挺经》的文言原文后，编者还附上精准的译文和解读，以方便读者理解《挺经》的内涵，体味修身处世的真谛。

此外，附在正文后的《家书》反映了曾国藩一生的主要活动和思想，是研究其生平、思想、学术乃至近代中国历史的宝贵资料。编者精心选择了有代表性的篇章，力求使读者能够充分领略“末世奇人”曾国藩的风采。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缺漏、不当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卷一 内圣 1

卷二 励志 13

卷三 家范 23

卷四 明强 33

卷五 坚忍 45

卷六 刚柔 53

卷七 英才 63

卷八 廉矩 75

卷九 勤敬 85

卷十 诡道 95



卷十一 久战 107

卷十二 廩实 115

卷十三 峻法 125

卷十四 外王 135

卷十五 忠疑 145

卷十六 荷道 155

卷十七 藏锋 167

卷十八 盈虚 177

附录 家书（节选） 187

- 稟父母（谨守父亲保身之则）/188
- 稟父母（劝弟勿夜郎自大）/193
- 致诸弟（劝弟谨记进德修业）/199
- 致诸弟（劝弟切勿恃才傲物）/205
- 致诸弟（述求学之方法）/212
- 致诸弟（为学须勤奋）/226
- 致诸弟（教诸弟自立课程）/241
- 致诸弟（宜多切磋）/260
- 致诸弟（述孝悌之道）/287
- 稟父母（杜门谢客莫管闲事）/296
- 致诸弟（公而忘私直言进谏）/307
- 稟父母（述家和万事兴）/318
- 稟父母（兄弟和睦为第一）/324
- 致诸弟（要清白做人）/333

- 致诸弟（治家宜重勤、敬、和）/339
- 致诸弟（交友拜师宜专一）/348
- 致诸弟（宜亲近良友）/354
- 稟叔父（不辞劳苦料理朋友的丧事）/358
- 致九弟（愧对江西绅士）/363
- 与沅弟书（时时不忘求人自辅）/370
- 致四弟（教子弟牢记祖训八字）/377
- 致沅弟季弟（嘱辅卿二语）/385



卷一

内圣

修己治人之道，止『勤于邦，俭于家，言忠信，行笃敬』四语，终身用之有不能尽，不在多，亦不在深。

→ 原文

细思古人工夫，其效之尤著者，约有四端：曰慎独则心泰，曰主敬则身强，曰求仁则人悦，曰思诚则神钦。

慎独者，遏欲不忽隐微，循理不间须臾，内省不疚，故心泰。主敬者，外而整齐严肃，内而专静纯一，斋庄不懈，故身强。求仁者，体则存心养性，用则民胞物与，大公无我，故人悦。思诚者，心则忠贞不贰，言则笃实不欺，至诚相感，故神钦。四者之功夫果至，则四者之效验自臻。余老矣，亦尚思少致吾功，以求万一之效耳。

→ 译文

仔细思考古人在修身方面所下的工夫，成效特别显著的大概有四项：慎重独处，就会心胸泰然；庄严恭敬，就会身体强健；追求仁义，就会心悅虔服；真心诚意，则神灵也会钦敬他。

慎重独处，就是遏制自己的贪欲，连其中最隐蔽微小的地方也不放过，行事遵循自然之理，一刻也不间断，这样内心时时自省且无愧于心，所以心胸安泰。庄严恭敬，就是仪容整齐严肃，心灵宁静专一，稳重端庄而不懈怠，

所以身体强健。追求仁义，就是要心存仁义滋养的天性，视百姓为同胞，对万物也心存养护。像这样大公无私，自然会受到人民爱戴。真心诚意，就是忠贞不贰，言语笃实不欺瞒任何人，用至诚之德来感应天地万物，因此受到神灵的钦敬。如果在修身功夫上真能做到以上这四点，那么成效自然会到来。我虽然已经老了，也还想在修身方面下工夫，希求能达到成效。

→ 原文

尝谓独也者，君子与小人共焉者也。小人以其为独而生一念之妄，积妄生肆，而欺人之事成。君子慎其为独而生一念之诚，积诚为慎，而自谦之功密。其间离合几微之端，可得而论矣。

→ 译文

古人所谓的“独”，是君子和小人都能感受到的。小人认为自己是独自一人，所以他会产生非分的想法，非分之想积聚到一定程度就会肆意妄为，从而做出一些欺骗他人的坏事。君子担忧自己是单独一人时，会生出真诚的想法。真诚想法积聚多了就会处事谨慎，从而下工夫提升

自己不满意的道德修为。虽然君子和小人都是独处，两者的差距却可由此得到评论。

→ 原文

盖《大学》自格致以后，前言往行，既资其扩充；日用细故，亦深其阅历。心之际乎事者，已能剖析乎公私；心之丽乎理者，又足精研其得失。则夫善之当为，不善之宜去，早画然其灼见矣。而彼小人者，乃不能实有所见，而行其所知。于是一善当前，幸人之莫我察也，则趋焉而不决。一不善当前，幸人之莫或伺也，则去之而不力。幽独之中，情伪斯出，所谓欺也。唯夫君子者，惧一善之不力，则冥冥者有堕行；一不善之不去，则涓涓者无已时。屋漏而慄如帝天，方寸而坚如金石。独知之地，慎之又慎。此圣经之要领，而后贤所切究者也。

→ 译文

自从《大学》提出“致知在格物”以后，过去的言论行为都可用做个人开阔眼界充实知识的资料，日常处理的琐事问题，更可深化个人的阅历见识。君子这样做了，他

的心在遇到实事时，已经能剖析公私的区别；他的心在联系道理时，又足以精辟地研究其得失。那么对于善事应当做，不善之举应去掉，早已经形象鲜明地认识到了。而那些小人们，却不能有实在的见识，去做他所知道该做的事。于是办一件好事，唯恐别人不知道是自己干的，去办的时候迟疑不决。改正一个不好的毛病，侥幸别人可能窥视不到，改正得很不得力。一旦只身独处之时，虚假的情弊自然会产生，这就是欺骗啊！而君子，唯恐办一件善事办得不彻底，在晦暗中会产生堕落的行为；一个坏毛病不改正，就会像涓涓细流那样长年不断地犯错。暗室之中凛然不动邪念如同面对天神，主心骨坚硬如同金石。在自己主持工作的地方单独行事，一定要慎之又慎。这就是圣人遵奉的准则要点，也是后世贤人切实研究的问题呀！

→ 原文

修己治人之道，止“勤于邦，俭于家，言忠信，行笃敬”四语，终身用之有不能尽，不在多，亦不在深。

古来圣哲胸怀极广，而可达睦德者，约有四端：如笃恭修己而生睿智，程子之说也；至诚感神而致前知，子思之训也；安贫乐道而润身晬面，孔彦曾孟之旨也；



◀程颐

观物闲吟而意适神恬，陶白苏陆之趣也。自恨少壮不知努力，老年常多悔惧，于古人心境，不能领取一二。反复寻思，叹喟无已。

→ 译文

有关自身修养和治理国家的道理，仅凭“勤劳为政，节俭持家，谈话诚信，行事诚恳”这四句话就能终身适用并且受益无穷。所谓话不在多，也不在深，有用即可。

古今圣哲先贤们的胸怀宽广可达到大德的，大概有四种境界：诚恳谦恭，注重自我修养而萌生出聪明睿智，这是二程（程颢和程颐）的说法；诚恳到了极点以至于感动神灵，进而达到可预知前事的效果，这是子思的遗训；安于贫困的境遇，乐于奉行自己信仰的道德信念，则身体



康健面色光润，这是孔子、颜回、曾子、孟子等人的为学宗旨；欣赏大自然的美景，吟咏诗赋，所以意态闲适神色恬然，这是陶渊明、白居易、苏轼、陆游的人生乐趣。我常常悔恨自己年少时不知道努力，以致老来常有悔恨之意，对于古圣先贤们的心境情态，不能领略一二。所以我只能反复寻思揣摩，叹息感喟不已。

→ 解读

一个人不管是读书从政，还是做工种田，亦或是经商做学问，都离不开他修身养性程度的高低和掌握的好坏。古往今来，凡能成大事者，无不需具备“内圣”的心法素质。贤者曰：“立身不高一步立，如尘里振衣，泥中濯足，如何超达。”即指为人立身处世，应具备一

种高尚明达的心境，否则就好像在尘土里打扫衣服，在泥水里洗濯双脚，又如何能超凡脱俗。“慎独”即是这种境界的最高体现，而只有在自持自制的心性修养中，才能逐步达到这样的境界。自律自制，修身养性，要“每日三省”。程颐说，君子遇到困难险阻时，一定要思考反省自己是不是有什么错误而导致这种困难的发生。有一些不完善的地方就纠正它，没有过错就用它来自我勉励，这是修养自身的美德。

曾国藩在个人修养上尤为严格，每日静坐，反思己过，几十年如一日潜心修为。所以能够名垂千古而不败。很多人都想从曾国藩身上学到成功的黄金定律，修身处世，立于不败。许多成名的人物，也都受过他的思想熏陶。梁启超对曾氏倾心推崇，称“吾谓曾文正集，不可不日三复也”。毛泽东青年时期，也潜心研究过曾国藩文集，得出了“吾于近人，独服曾文正”的结论；在晚年，他还曾说：“曾国藩是地主阶级最厉害的人物。”而蒋介石，对曾国藩更是顶礼膜拜，认为曾国藩为人之道，“足为吾人之师资”。他把《曾胡治兵语录》当成教导高级将领的教科书，自己又将《曾文正公全集》常置案旁，终生拜读不辍。据说他点名的方式，静

坐养生的方法，都一板一眼模仿曾国藩。

曾国藩认为：“细思古人工夫，其效之尤著者，约有四端：曰慎独则心泰，曰主敬则身强，曰求仁则人悦，曰思诚则神钦。”故而他认为涵养功夫当以“诚”为本。

概言之，“诚”可以化育天地万物，求诚须不欺，不欺必能居敬慎独，居敬慎独者必无私著，无私著者必中虚，虚必静，静生阳，阴阳来复，是谓天行。

为达“内圣”心法最佳境界，他以“修法十二课”来约束自己的身心，下面列出这十二课的内容。

一、持身敬肃。衣冠外貌保持整齐，心思神情端正严肃，时时刻刻都要警惕、检查自己的念头、举止中有无背离义理之处。平日闲居无事的时候宁静安泰，保养德性，一旦投于事务之中则专心致志，不存杂念。精神状态清澈明朗，就如同旭日东升，光彩照人。

二、静坐养性。每天不限什么时候，要拿出一定时间静坐养性，反省体悟自己天性中隐现的仁义之心。正襟危坐，凝然镇定，如同宝鼎一般沉稳。

三、早起床。天色初亮就赶紧起身，睡醒了就不要再恋床。

静坐养性



四、读书专一。一本书没有读完时，不要再看其他书籍。东翻西阅随意读书，对自己的道德学问毫无益处。

五、阅读史书。每天仔细读史十页。

六、说话谨慎。所谓祸从口出，很多人都因此招致祸患。所以君子对此要时刻注意，这是修身内圣最重要的功夫。

七、保养真气。真气存蓄于丹田之中，彻里彻外光明正大，所做所为毫无羞于对人说之处。

八、爱护身体。时刻以父亲的“节制操劳，节制欲求，节制饮食”训导作为健体祛病的准则。

九、每天都应获知新学问。每天读书时将自己的心得记录下来，如果刻意从书中凿空，求取深意，那就是偏私他人。

十、每月不可荒疏旧技能。每月写作几篇诗文，以此检验自己积存义理的多少，葆养真气的强弱。却不能完全沉溺于中，因为作诗文特别耗费真气和时间，也最容易使人玩物丧志、隐没本性。

十一、写字。饭后写半个时辰的字。所有文字方面的交际应酬，都可以作为练习写字的机会。凡事不可留

待第二天去做，事情越积越多，就越难清理。

十二、夜晚不出屋门。它使人耽搁正事，精神疲惫，务必戒除。

一个省心修身、注重颐养德性的人，他所犯的过错不一定是坑蒙拐骗之类的淫恶，却往往是一些不为人知，不足挂齿的小隐私。不断地涤除这些小隐私，他就会一天比一天高大起来。明代杨继盛说：“或独坐时，或深夜时，念头一起，则自思曰：这是好念是恶念？若是好念，便扩充起来，必见之行；若是恶念，便禁止勿思。”

曾子也说过：“吾日三省吾身。”曾国藩这点做得最到位。在治学过程中，他每天都记日记反省自己。曾国藩把自己的字改为“涤生”，取意于佛家语“前日之种种譬如昨日死，今后之种种譬如明日生”。如果曾国藩平时没有养成明事理、析得失的良好习惯，恐怕不会在复杂的官场中不断得到升迁，并且最终成为一代名相。

卷二

励志

明德、新民、止至善，皆我分内事也。若读书不能体贴到身上去，谓此三项与我身了不相涉，则读书何用？虽使能文能诗，博雅自诩，亦只算得识字之牧猪奴耳！岂得谓之明理有用之人也乎？

→ 原文

君子之立志也，有民胞物与之量，有内圣外王之业，而后不忝于父母之生，不愧为天地之完人。故其为忧也，以不如舜不如周公为忧也，以德不修学不讲为忧也。是故顽民梗化则忧之，蛮夷猾夏则忧之，小人在位贤才否闭则忧之，匹夫匹妇不被己泽则忧之，所谓悲天命而悯人穷，此君子之所忧也。若夫一身之屈伸，一家之饥饱，世俗之荣辱得失、贵贱毁誉，君子固不暇忧及此也。

→ 译文

君子立下的志向，是想让自己有为民众请命的器量，有圣人一般的德行，有称霸天下的大功，然后才不辜负自己的父母生育了自己，不愧身为天地间一个完善的人。所以他是为自己比不上舜帝和周公而忧虑，为自身的德行没有修养完备而忧虑，为学问没有大的成就而忧虑。所以，因为顽固的刁民难以感化而忧虑，因为野蛮的少数民族不能征服而忧虑，因为小人当道而贤德的人只能远远地逃避而忧虑，因为普通的平民百姓没有得到自己的恩泽而忧虑，这就是通常所说的悲天命而怜悯百姓穷苦，也就是君子怀有的忧虑。如果只关心个人的如意和困顿，一家人的温饱

舜帝



贫寒，世俗所说的荣誉与耻辱、所得和所失、富贵与贫贱、诽谤与赞美，君子就顾不上为这些事而忧虑费神了。

→ 原文

明德、新民、止至善，皆我分内事也。若读书不能体贴到身上去，谓此三项与我身了不相涉，则读书何用？虽使能文能诗，博雅自诩，亦只算得识字之牧猪奴耳！岂得谓之明理有用之人也乎？朝廷以制艺取士，亦谓其能代圣贤立言，必能明圣贤之理，行圣贤之行，可以居官莅民、整躬率物也。若以明德、新民为分外事，则虽能文能诗，而于修己治人之道实茫然不讲，朝廷用此等人做官，与用牧猪奴做官何以异哉？

→ 译文

明道德、新民众、做善事，这些都是我们分内的事情。如果读了书而不能将书中的道理应用到自己身上，认为这三项与我毫不相干，那读书还有什么用呢？虽说读了书之后能写文章能作诗，也能卖弄自己学识广博，但这也只能算是一个识字的牧童而已，怎么能够称得上是个明白事理而且懂得应用的人呢？朝廷以科举文章来录取人才，

也是认为这样的人能坚持圣贤的言论，一定也明白圣贤的道理，践履圣贤的行为，因此能为官管理民众，以身作则来引导和带领其他的人。如果一个人把宣扬德化、教导百姓看成是分外的事，那么他虽然能写文章能作诗，却对修身治人的道理茫然不懂，朝廷任用这样的人做官，和任用牧童又有什么区别呢？

→ 原文

累月奔驰酬应，犹能不失常课，当可日进无已。人生唯有常是第一美德。余早年于作字一道，亦尝苦息力索，终无所成。近日朝朝摹写，久不间断，遂觉月异而岁不同。可见年无分老少，事无分难易，但行之有恒，自如种树畜养，日见其大而不自觉耳。进之以猛，持之以恒，不过一二年，精进而不觉。言语迟钝，举止端重，则德进矣。作文有峥嵘雄快之气，则业进矣。

→ 译文

长年累月在外奔波应酬，还能坚持日常的学习，当然能够日有所进，不会止息。人生只有做事持之以恒是第一美德。我早年对书法此道，也曾经艰苦探求，但始终无所

成就。近日来，我每天摹写，坚持很久没有间断，就觉得我写的字每月都有长进。可见年龄不分老少，事情不分难易，只要持之以恒，就像种树和养牲畜一样，每天看见它长大却感觉不到。奋力前行，持之以恒，不过一两年的工夫，自然会有无形的精进。言语迟稳，举止端重，品德性情自然就会有所长进。文章有峥嵘雄骏之气，则学业有长进。

→ 解读

人生在世，不过短短几十载，大凡有志向的人，无不希望生前建功立业，死后万古流芳。然而想成就大事业的人，非有卓越之智慧和超凡之才干不可。而智慧才能的获取，依赖于平时的学习和知识的增进，所以古今中外的成功者没有不讲求治学之道，高度重视知识的作用的。

治学之道，最紧要的是立下坚卓不俗的大志，立志是事业的大门，一个人追求的目标越高，他的学问就长进得越快。

当然，仅有高大的志向是远远不够的。治学，还要有“只问耕耘，不问收获”的务实精神，避免奢谈，踏实认真。要明白学问的获得，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

必须勤学好问，持之以恒。学问好比金字塔，基础越深越博越好，这样才能在广博的基础上求得高精尖。做学问，必须重视读书的方法。不要贪多，而要专注于一书，力求吃透。同时，治学须避免门户之见，博采众长，兼收并蓄，为我所用，才能学贯中西，博古通今。依赖于不俗的才学，一个人才可以为国立功，为己立德，为人立言，受到后人的敬仰。

所以，培养励志精神，注重道德修养，是中国传统伦理文化的一个重要特征。《礼记·大学》中说：“自天子以至庶人，皆以修身为本。”古人认为，人都有向善的能力，能不能成为一个“有德”的人，关键就在于其能否进行道德修养；而“修身”乃是“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基础。因此古人把“德量涵养，躬行践履”视为一种重要的美德。如果说，在古人看来，人们的一切德行都是同他自身的道德修养分不开的，那么我们也可以说，中华民族的一切传统美德，也是同古人注重“德量涵养，躬行践履”的美德紧密相连的。

“励志自强”是道德修养的起点，也是其内在目标和精神动力之所在。这里讲的“志”，也就是一种道德理想。古人指出：“志当存高远。”又说：“志高则品高，

志下则品下。”这说明，并不是所有的道德之“志”，价值都是一样的。同时，即使是高远之志，若只讲不做，徒托空言，也不能成为德行。只有躬行践履，高远之志才是一种美德。这种美德所体现的是一种对理想人格的不倦追求。所以从道德上讲，“励志”实质上是一种自强不息的精神，一种自我超越的品性。

曾国藩一生的成就，可以说都是在励志中，在“修身、治国、平天下”的教化下取得的。曾国藩的家书，是其毕生奉行“励志”的生活最为可信的实录。

他在给弟弟的信中写道：“人苟能自立志，则圣贤豪杰，何事不可为？何必借助于人？我欲仁，斯仁至矣。我欲为孔孟，则日夜孜孜，唯孔孟之是学，人谁得而御我哉？若自己不立志，则虽日与尧舜禹汤同住，亦彼自彼，我自我矣，何与于我哉？”只有立下坚定的志向，才有可能勤奋学习，修养自身。

一个人立身处世创大事业，谁也无法预知结果。成功的人固然有，失败的人也不少。因此，一个磨炼心性，提高道德修养的人，必须有磐石般坚定的意志。志者，心之向也，气之帅也。有志者，事竟成。居贫穷而志不改，处危难而志弥坚，报国复邦，建功立业，或闻

鸡起舞，或卧薪尝胆，志存高远。孟子在《孟子·告子下》中写道：“舜发于畎亩之中，傅说举于版筑之间，胶鬲举于鱼盐之中，管仲举于士，孙叔敖举于海，百里奚举于市。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

这里所举的舜、傅说、胶鬲、管仲、孙叔敖、百里奚等圣贤将相，都分别历练过种种不同的人生苦难，有的从事筑墙、贩卖鱼盐等古代所谓的“贱业”，有的做了奴隶，有的沦为囚犯，经受过许多苦难。他们的成功，当然有乘时借势的机遇，但主观意志的坚韧不拔也是重要原因。孟子认为艰难的境遇可以振奋精神（“动心”），坚定意志（“忍性”），增加人的能力（“增益其所不能”），他把人生苦难说成是上天要委以重任的前兆。

苦难既是一种前兆，也是一种考验，它选择意志坚韧者，淘汰意志薄弱者。要达到奇伟瑰丽的人生境界，要成就任重道远的伟业，必须具有远大的志向和极端坚忍的品质。《易经》说：“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意思是说，天道运行，一往直前，强健不息，君子效法它，因而自强不息。

曾国藩通明古人之意，一生以“励志”标榜，励志必须“用世”，也把自己的理想付诸实践。曾国藩和同乡好友刘蓉、郭嵩焘结为“湘乡三剑客”，他们互相勉励的事尤足以传为佳话。道光十八年（1838年）曾国藩被顺利地点中翰林后，他锐意进取的精神更强了。他希望自己有一天能够成为国家的栋梁。在他的诗歌中，经常有抒发高远志向的篇章。他自比李斯、陈平、诸葛亮等“布衣之相”，自信地表示：“莫言书生终齷齪，万一雉卵变蛟龙。”他在给亲友的信中，阐述得更为明确。如在给刘蓉的信中写道：“凡仆之所志，其大者盖欲行仁义于天下，使万物各得其分；其小者则欲寡过其身，行道于妻子，立不悖之言以垂教于乡党。”在给弟弟们的信中也表示：“君子之立志也，有民胞物与之量，有内圣外王之业，而后不忝于父母之所生，不愧为天地之完人。”也就是说，他要按着传统文化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理论来要求自己，实现“澄清天下之志”的宏愿。

综观曾国藩的一生，他确实做到了“励志”与“用世”，以一介书生而统领湘军兵勇，为清政府统治的稳固立下了汗马功劳，真正实现了古时君子建功立业、闻达天下的梦想。

卷三

家范

无论世之治乱，家之贫富，但能守星冈公之八字与之八本，总不失为上等人家。

→ 原文

家中兄弟子侄，唯当记祖父之八个字，曰：“考、宝、早、扫、书、蔬、鱼、猪。”又谨记祖父三不信，曰：“不信地仙、不信医药、不信僧巫。”余日记册中又有八本之说，曰：“读书以训诂为本，作诗文以声调为本，事亲以得欢心为本，养生以戒恼怒为本。立身以不妄语为本，居家以不晏起为本，做官以不要钱为本，行军以不扰民为本。”此八本者，皆余阅历而确有把握之论，弟亦当教诸子侄谨记之。无论世之治乱，家之贫富，但能守星冈公之八字与之八本，总不失为上等人家。

→ 译文

家中的兄弟子侄们，应该牢记祖父训诫的八个字“考、宝、早、扫、书、蔬、鱼、猪”，还应该谨记祖父的三不信“不信地仙、不信医药、不信僧巫”。我的日记中又有八本的说法，是“读书以训诂为本，作诗文以声调为本，事亲以得欢心为本，养生以戒恼怒为本。立身以不妄语为本，居家以不晚起为本，做官以不贪钱为本，行军以不扰民为本”。这八本都是我通过亲身经历总结出的行之有效的论断，弟弟应当教导各位子侄，让他们谨记教诲。不

管是盛世还是乱世，家境贫寒还是富裕，只要能守住祖父的八字和我的八本，都不失为受人尊敬的上等人家。

→ 原文

士大夫之家不旋踵而败，往往不如乡里耕读人家之耐久。所以致败之由大约不出数端。家败之道有四，曰：礼仪全废者败；兄弟欺诈者败；妇女淫乱者败；子弟傲慢者败。身败之道有四，曰：骄盈凌物者败；昏惰任下者败；贪刻兼至者败；反复无信者败。未有八者全无一失而无故倾覆者也。

→ 译文

士大夫家族会很快衰败，往往比不上乡村耕读人家的家运持久。士大夫家族之所以会衰败的原因大概有以下几个方面。使家业衰败的途径有四个方面：不讲礼仪的人家会衰败；兄弟之间相互欺诈的人家会衰败；女子淫荡秽乱的人家会衰败；家族子弟傲慢横行的人家会衰败。使自己身败名裂的途径有四条：骄横傲慢、恃才傲物的人必败；是非不明、放纵下属的人必败；贪婪苛刻、求全责备的人必败；反复无常、没有信誉的人必败。从没听说过

在以上这八个方面都没有过失而无故败家覆身的人。

→ 原文

凡天下官宦之家，多只一代享用便尽，其子孙始而骄佚，继而流荡，终而沟壑，能庆延一二代者鲜矣。商贾之家，勤俭者能延三四代；耕读之家，谨朴者能延五六代；孝友之家，则可以绵延十代八代。我今赖祖宗之积累，少年早达，深恐其以一身享用殆尽，故教诸弟及儿辈，但愿其为耕读孝友之家，不愿其为仕宦起见。

→ 译文

天下的官宦人家，大多只是一代就将家业享用殆尽，他们的子孙起初还骄横懒散，继而漂泊浪荡，最终困死在沟壑旁。能有幸将家族基业再维持一二代的实在非常罕见。商贾巨富人家，勤俭持家的能够延续享用三四代；耕读人家，谨慎俭朴的能够延续五六代；孝敬长辈、友善和睦的人家，则能延续十代八代的样子。我现在仰仗祖先累积的功德，能够少年得志、家业发达，但是我非常担心我一个人享用殆尽，所以教导各位弟弟和子侄们，希望大家都

立志发奋，使我们家成为耕读、孝悌、友善和睦的家庭，而不愿它成为一般的官宦人家。

→ 原文

若不能看透此层道理，则虽巍科显宦，终算不得祖父之贤肖，我家之功臣。若能看透此道理，则我钦佩之至。澄弟每以我升官得差，便谓我肖子贤孙，殊不知此非贤肖也。如以此为贤肖，则李林甫、卢怀慎辈，何尝不位极人臣，舄奕一时，诎得谓之贤肖哉？予自问学浅识薄，谬膺高位，然所刻刻留心者，此时虽在宦海之中，却时作上岸之计。要令罢官家居之日，己身可以淡泊，妻子可服劳，可对祖父兄弟，可以对宗族乡党。如是而已。

→ 译文

如果不能看透这层道理，那么即使科举高中、官位显赫，终算不得祖父贤能孝义的子孙、我们家族的功臣。如果能识透这番道理，那我将钦佩之至。澄弟一直认为我升官得志，便是孝子贤孙，殊不知这并不是贤德孝义啊！如果以此为贤孝之举，那么李林甫、卢怀慎之流，何尝不

是位极人臣、显赫一时的人物，岂不可说他们也是贤孝之人吗？我自知学识浅薄，误登高位显爵，于是事事留心，时时在意。我此时虽身在仕途宦海之中，却时刻做着弃官上岸的打算。希望能在弃官回家的时候，自身可以淡泊名利，妻子也可以担任劳作，这样才对得起祖父和各位兄弟，也对得起宗族乡亲。仅此而已。

→ 解读

中国古代文人的立身行事之道大抵不外乎“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所谓家和则万事兴。古人的家族观念甚重，只有家中诸人和睦友爱，这个家族才能兴旺繁盛。

曾国藩的齐家理论以“和”字为中心，铺陈开来，总结出了“八本”格言、八字家规。他反对奢侈，主张勤俭持家，反对给子女留下大笔遗产，而要培养子女自立的精神，认为子女不指出长辈的错误也是不孝行为。

咸丰十年（1860年）二月，曾国藩一面统兵作战，一面辑录经史百家杂抄，作书寄家，名其所居曰八本堂：读书以训诂为本；作诗文以声调为本；事亲以得欢心为本；养生以少恼怒为本；立身以不妄语为本；居家以

不晏起为本；做官以不要钱为本；行军以不扰民为本。

这八句话，是曾国藩从经历学识各方面得来的妙谛，也是曾国藩家庭教育的范本。曾国藩终身行之不懈，亦愿其子弟终身行之不懈。希望其子弟勤俭持家，半耕半读，成为知书识理的谦谦君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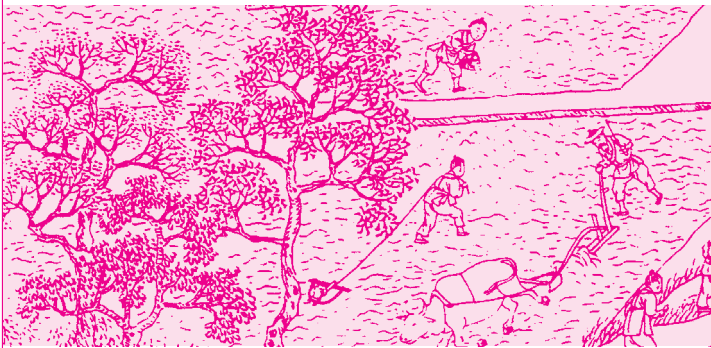
曾国藩熟读前人书籍，自然知道自古以来，许多钟鸣鼎食之家相继败落，都是因为子孙骄奢淫逸所致。所以他虽出将入相，却最担心子孙长处于富贵乡里，习惯过一种寄生虫似的生活，渐渐蜕化到不可救药的地步。他经常言传身教，对家中子弟谆谆告诫：“农夫织妇，终岁勤动，以成数石之粟，数尺之布，而富贵之家终岁逸乐，不营一业，而食必珍馐，衣必锦绣……此天下最不平之事，鬼神所不许也，其能久乎？”说：“勤俭持家，习劳习苦，可以处乐，可以处约，此君子也。余服官二十年，不敢稍染官宦气习，饭食起居，尚守寒素家风，极俭也可，略丰也可，太丰则吾不敢也。”

曾国藩生活俭朴，两袖清风。他的日常饮食，总是以一荤为主，如果没有客人，不会另增一荤。据说他吃饭遇到饭里有谷粒时，从来不把它一口吐在地上，而是用牙齿把谷粒剥开，把谷粒里的米吃了，再把谷壳吐掉。

他的穿戴更是俭朴，一件青袍马褂一穿就是三十年。

另外，曾国藩将其家规编为“书、蔬、鱼、猪、早、扫、考、宝”八字。书，就是读书；蔬，就是种菜；鱼，就是养鱼；猪，就是养猪；早，就是早起；扫，就是扫除；考，就是祭祀祖先；宝，就是善待亲族邻里。曾国藩的家书家训，流行民间，至为广泛，相当于一部家庭教科书。后人戏称八字家规为治家的“八宝饭”。曾国藩的家庭教育，以八本堂的八句话为经，以“八宝饭”的八个字为纬，经纬连贯，脉络相通，形成一套治家的理论体系。千百年来，中国谈家庭教育者，未能出其范畴。

▼ 习劳习苦



除八本八宝之外，曾国藩还有三不信：“不信医药，不信僧巫，不信地仙。”这也是曾国藩的祖父星冈公的教诲，星冈公对于医药、僧巫、地仙，一见即恼，斥之唯恐不远，因此曾国藩也一生不爱和这些人往来。

另外“勤俭孝友”四个字，曾国藩于家书中也常提及：

“历览有国有家之兴，皆由克勤克俭所至，其衰也则反是。”又说：“孝友为家庭之祥瑞，凡所称因果报应，他事或不灵验，独孝友则立获吉庆，反是则立获殃祸，无不验者。”

此外，曾国藩对于妇女之教，亦极注意，他曾说，自古家庭能长久兴旺，男子一定要讲求耕种和读书二事，女子要讲求吃饭和穿衣二事。他还认为，凡是世家子弟不勤不俭，从世家妇女的言行中就能看出来。身为两江总督，曾国藩还不惮其烦，为家中儿子侄儿、媳妇女儿们亲制了一份功课单，具体内容抄撮如下：

早饭后：做小菜、点心、酒、酱之属（食事）。巳午刻：纺花或绩麻（衣事）。中饭后：做针黹、刺绣之类（细工）。酉刻：过二更后，做男鞋、女鞋，或缝衣（粗工）。

吾家男子，于看、读、写、作四字，缺一不可；妇女于衣、食、粗、细四字，缺一不可。

吾已教训数年，总未做出一定规矩，自后每日立定功课，吾亲自验工。食事每日验一次；衣事三日验一次，纺者验线子，绩者验鹅蛋（即纱锭）；细工五月验一次；每月须做成男鞋一双，女鞋不验。右验功课单，谕儿媳、侄妇、满女知之。甥妇到日，亦照此遵行。

这一份“功课单”，除人手一份外，还贴在内堂。

所以曾国藩的儿媳、侄儿媳和几个成年还未出嫁的女儿都精通针线活，并且年年给他寄送鞋袜，让他评定她们手工的优劣。

曾国藩的夫人欧阳氏，每日带领家中女眷纺织酿造，做酱菜，勤于女工，从不懈怠。

俭而不奢，居官清廉，这是中国的古训，也是曾国藩谆谆告诫子弟的重要内容之一。曾国藩治家有方，兄弟多有建树，子孙也人才辈出，家中一团和气，尊老爱幼，子孝妻贤，世代广为流传。

卷四

明强

凡事非气不举，非刚不济，即修身养家，亦须以明强为本。

→ 原文

三达德之首曰智。智即明也。古豪杰，动称英雄。英即明也。明有二端：人见其近，吾见其远，曰高明；人见其粗，吾见其细，曰精明。高明者，譬如室中所见有限，登楼则所见远矣，登山则所见更远矣。精明者，譬如至微之物，以显微镜照之，则加大一倍、十倍、百倍矣。又如粗糙之米，再舂则粗糠全去，三舂、四舂，则精白绝伦矣。

→ 译文

“智、仁、勇”三项至圣的德行中，排在首位的是“智”。智就是明，古往今来，豪杰志士、才能特出的人都被称为英雄。英也就是明的意思。明有两个方面：一般人只看到近前的事物，我则可见更深远的事物，这叫高明；一般人只看到粗大显眼的东西或者事物明显的一方面，我则可看见细微的东西或者事物细微的方面，这叫精明。这里所说的高明，好比身处一室之中，人们只能看到近处的景物，若登上高楼，看得就远了，如果登上高山，见到的就更远了。而精明，就如极为细微之物，用显微镜照它，会放大一倍、十倍、百倍。又如满是粗糠的糙米，捣两遍就

可除去粗糠，捣上三遍四遍，就精细白净到极点了。

→ 原文

高明由于天分，精明由于学问。吾兄弟忝居大家，天分均不甚高明，专赖学问以求精明。好问若买显微之镜，好学若舂上熟之米。总须心中极明，而后口中可断。能明而断谓之英断，不明而断谓之武断。武断自己之事，为害犹浅；武断他人之事，招怨实深。唯谦退而不肯轻断，最足养福。

→ 译文

人是否高明，取决于天赋资质，而精明则全赖于后天钻研学问的程度。我曾氏兄弟如今侥幸身居高位，我们天赋资质都不算很高明，全靠勤学好问来求得精明。好问如同购买到显微镜，可深知极细微方面；好学如同将米捣舂了好几遍，可去粗取精。总之，必须心中了如指掌，而后口中说出自己的决断。对事物能了解明白后再做决断，就叫英断。不明所以，稀里糊涂就做决断，就叫武断。武断自己的事，产生的危害还不小；武断他人的事情，招致的怨恨就很深了。只有谦虚退让而不轻易下决断，才足以保住福分。

→ 原文

担当大事，全在明强二字。《中庸》学、问、思、辨、行五者，其要归于愚必明，柔必强。凡事非气不举，非刚不济，即修身养家，亦须以明强为本。难禁风浪四字譬还，甚好甚慰。古来豪杰皆以此四字为大忌。吾家祖父教人，亦以懦弱无刚四字为大耻。故男儿自立，必须有倔强之气。唯数万人困于坚城之下，最易暗销锐气。弟能养数万人之刚气而久不销损，此是过人之处，更宜从此加功。

→ 译文

要担当大事，全要在明强两个字上下工夫。《中庸》中的学、问、思、辨、行这五个方面，其要旨归结起来就是使糊涂的变明白，使柔弱的变坚强。天下的事，没有志气就不能去做，做事不坚定就不能成功。即使修身养家，也必须以明强为根本。以“难禁风浪”四个字做譬喻，说得很好，大慰我心。自古豪杰之士都以这四个字为大忌。我祖父教导别人，也说要以“懦弱无刚”四字为大耻。所以男儿自立于世，一定要有倔强豪雄的气概。只是几万兵众被困在坚固城池之下，最容易暗中消磨锐气。弟弟你能够保



持数万人的刚猛士气，长时间不至于消磨折损，这是你的过人之处，以后更应在这方面下工夫呀。

→ 原文

凡国之强，必须得贤臣工；家之强，必须多出贤子弟。此亦关乎天命，不尽由于人谋。至一身之强，则不外乎北宫黝、孟施舍、曾子三种。孟子之集义而慷，即曾子之自反而缩也。唯曾、孟与孔子告仲由之强，略为可久可常。此外斗智斗力之强，则有因强而大兴，亦有因强而大败。古来如李斯、曹操、董卓、杨素，其智力皆横绝一世，而其祸败亦迥异寻常。近世如陆、何、肃、陈亦皆予知自雄，而俱不保其终。故吾辈在自修处求强则可，在胜人处求强则不可。福益外家，若专在胜



◀ 曹操

人处求强，其能强到底与否尚未可知。即使终身强横安稳，亦君子所不屑道也。

→ 译文

凡是国家强盛的，一定是得到了众多贤臣良相的辅佐；家族兴旺的，一定是出了很多贤良忠孝的子孙。这关系到天道运命，不全是出于个人的谋划。至于一个人的强盛，则不外乎北宫黝、孟施舍、曾子三种类型。孟子能够集思广益，使自己慷慨自得，等同于曾子因自我反省而屈伸有度。只有实践曾子、孟子和孔子告诉仲由强胜的道理，自身的强胜才可以保持长久。此外斗智斗力的强盛也很重要，有因为强盛而迅速兴旺的，也有因强盛而彻底惨败的。古时人如李斯、曹操、董卓、杨素等人，他们的智力都

卓绝一世，而他们灾祸与失败也超乎寻常。近世人像陆、何、肃、陈也知道自己胆力超群，却都不能保持强盛到最后。所以我们在自己弱的地方，需要自修的地方，求得强盛就好；而在比别人强的地方，谋求更大的强盛就不好了。福气和利益都是身外之物，一个人如果专门在胜人处逞强，那么是否真能强到底，却都不能预料。即使是终身纵横乡里安稳度日，这也是有道德的君子们不屑提起的。

→ 解读

曾国藩一生刚强，坚而不脆，认为古来豪杰以“难禁风浪”四字为大忌。他自述道：“吾家祖父教人，也以‘懦弱无刚’四字为大耻。”又说：“至于‘倔强’二字，却不可少。功业文章，皆须有此二字贯注其中，否则柔靡不能成一事。孟子所谓‘至刚’，孔子所谓‘贞固’，皆从‘倔强’二字做出。吾兄弟皆受母德居多，其好处亦正在倔强。”他认为“男儿自立，必须有倔强之气”。

曾国藩上承家训，总结了自己的经历，深刻地认为：“凡事非气不举，非刚不济。”他甚至“尝自称欲著《挺经》，说他刚毅”。正是这种倔强的性格，使曾国藩虽屡次蹉跌，却依然充满刚毅，勇往直前。

曾国藩的倔强，在他最初出来带兵的时候表现得最为突出。他是以在籍侍郎的身份出来带兵的，无地盘，无粮饷，事事仰仗于人。偏偏他又是勇于任事之人，所以与地方官员势同水火，屡屡发生冲突。加上初期与太平军作战屡战屡败，更使他的处境雪上加霜。然而，在与官场政敌和与太平天国的双重搏斗中，他却养成了一种咬牙立志、不肯认输的性格。他把这称之为“打脱牙，和血吞”的“挺”字功夫。他曾经说：“李申夫曾经说我与人怄气从来不说出，而是特别能忍耐，一步步寻求自强之道，因而引用俗话说：好汉打掉了牙，和血吞下去。这正是我咬牙立志的诀窍。我曾经被京城中的权贵所唾骂，被长沙官场所唾骂，被江西官场所唾骂，也经历过岳州之败，靖港之败，湖口之败，被打掉牙的时候多了，没有一次不是连血一块吞下去的。”

又说：“我办理湘军水师，一败于靖港，再败于湖口，将士们都愿意离开水师而做陆军。但我咬紧牙关将局面维持了下来，而后终于有了重振的机会。安庆没有合围的时候，祁门大营十分危急，黄德的局势也很危险，大家都建议我撤安庆之围，以支援祁门、黄德，但我咬紧牙关不撤，终于打下了安庆。至于南京是一个

方圆百里的大城，易守难攻，我却以孤军将南京围了起来，大家都说恐怕要蹈前面清军的覆辙了，然而最后竟然立了大功。”

咸丰九年十月十四日，他作一联以自箴：养活一团春意思；撑起两根穷骨头。这正是他这种倔强性格的写照。

至于强毅之气，决不可无。然强毅与刚愎有别。古语云：自胜之谓强。曰强制，曰强恕，曰强为善，皆自胜之义也。……舍此而求以客气胜人，是刚愎而已矣。二者相似，而其流相去霄壤，不可不察，不可不谨。自胜，也得克己，所以，刚强也是一种克己之学。克己，必须从两个方面同时下手，即“刚柔互用”，不可偏废。

曾国藩说：“太柔则靡，太刚则折。刚并非就是暴虐，强矫而已；柔并非卑弱，谦退而已。”为使“刚”得恰到好处，“柔”得也恰到好处，曾国藩强调刚柔均须建立在“明”的基础之上。他说：“担当大事，全在‘明强’二字。”他致书诸弟说：“‘强’字原是美德，我以前寄信也说‘明强’二字断不可少。第‘强’字须从‘明’字做出，然后始终不可屈挠……”又说：“修身齐家，亦须以‘明强’为本。”不明而强，于己则偏执任

性，迷途难返，于人则滥用权威，逞势恃力，终归都是害人害己。

所谓“明”，就是要明于事，明于理，明于人，明于己。欲强，必须明；欲柔，也必须明。否则，虽欲强而不能强到恰当处，虽欲柔而不能柔到恰当处。一味刚强，必然会碰得头破血流；一味柔弱，遇事虑而不决，决而不行，待人则有理不争，争而不力，也是不能成功的。明有两种，一种叫高明，一种叫精明。同一个地方，只有登上高山的人才看得遥远，这就是高明。同一件东西，凭空估计不如用秤称得准确，用眼打量不如用尺量得准确，这就是精明。

以明为基础的倔强，其实就是一种定见，是一种看清问题后坚持到底的决心。据此，曾国藩认为，“强”有两种：“斗智斗力之‘强’，则有因‘强’而大兴，亦有因‘强’而大败。古来如李斯、曹操、董卓、杨素，其智力皆横绝一世，而其祸败亦迥异寻常。近世如陆、何、肃、陈亦皆予知自雄，而俱不保其终。”

“唯曾、孟与孔子告仲由之‘强’，略为可久可常。”《孟子·公孙丑上》载：“昔者曾子谓子襄曰：‘子好勇乎？吾尝闻大勇于夫子矣：自反而不缩，虽褐宽博，吾不

惴焉；自反而缩，虽千万人，吾往矣！’”曾国藩所追求的，正是这种“自反而缩”的“强”。孔颖达注：“缩，直也。”指正确的道理。反躬自问，为维护正确的道理而勇往直前，这才是真正的“强”。故曾国藩说：“吾辈在自修处求‘强’则可，在胜人处求‘强’则不可。”一味逞强，终必败露；练就意志刚强不拔，就可能有所成就。当一种判断确定后，曾国藩从不迁就他人的意见，有主见，敢斗争。他向清廷伸手要权、拒绝鲍超北上勤王，便是明强法中最显著的事例。

做官讲求明强，能处理很多麻烦事。所以曾国藩认为，做官讲明强，修养心性，可以训练自己处事不烦，不急不躁，无怨，清醒。这样才能保持安静，保持安静才能稳住部下，稳住部下才能做出决断。不然，心急似火，性如烈马，只会使事态的发展更加混乱。

因此，“明强”之法，仍讲究修炼自己，尤其在遇到困难时，要能够审时度势，深谋远虑，决不求一时之功，轻举妄动。求强是可以的，但在逞能斗狠上求强就不是明智之举了。逞强斗狠，说到底就是要获得对他人的超越感和优越感，从而谋求他人对自我的肯定、服从或尊敬，然而这种优越感的获得往往以压抑他人、

伤害他人为代价。在某一时间，某一场合或某一范围内，你确实征服了他人，但在另一时间，另一场合或另一范围内，你又征服不了他人，而且你的这种征服必然激起他人持久的抵抗；倘若你征服的人越多，那么你所激起的反抗也就越广大。最后你就把自己人为地陷入到一个孤立的境地，结果你发现路越走越窄，越走越难。所以逞强斗狠终会失败。

然而如果一个人在自修处求强呢？此时你追求的不再是对他人的优越，而是自我超越，当然也就不会形成对他人的威胁或者伤害，也就不会存在征服与反抗的持久的矛盾，因为你所要征服的人不是别人，而是你自己。你在不断修正自我，完善自我。所有的反抗来自于你的内部，是旧我对新我的反抗；这一反抗有时会刺激你更强烈地征服自我，恶行得以消除，善举得以光大，你就在这征服与反抗中不断前进。到了一定时候，你就会因为自修而完美和强大，这是君子所要尽力珍惜、保持和追求的。

曾国藩终其一生，都在追求明强，也希望自己身边的人都做明理之人，只有这样，才能做到公正无偏，属下弟子才能明理谦恭，官位势力才不至于很快倾颓，自身道德修为才能日渐精进。

卷五

坚忍

昔耿恭简公谓，居官以坚忍为第一要义，带勇亦然。



◀司马迁

→ 原文

子长尚黄老，进游侠，班孟坚讥之，盖实录也。好游侠，故数称坚忍卓绝之行。如屈原、虞卿、田横、侯嬴、田光及此篇之述贯高皆是。尚黄老，故数称脱屣富贵、厌世弃俗之人。如本纪以黄帝第一，世家以吴太伯第一，列传以伯夷第一，皆其指也。此赞称张、陈与太伯、季札异，亦谓其不能遗外势利、弃屣天下耳。

→ 译文

司马迁崇尚黄老，敬仰游侠，班固以此来讥讽他，这都是事实。爱好游侠，所以多次称赞坚忍卓绝的操行。比如屈原、虞卿、田横、侯嬴、田光以及本篇中所讲的贯高都是此类人物。崇尚黄老，所以多次称赞鄙视富贵，厌世

屈原行吟



弃俗的人，如本纪以黄帝为第一，世家以吴太伯为第一，列传以伯夷为第一，都是这个宗旨。此篇赞中说张耳、陈余和太伯、季札不一样，也是他们没有能够回避势利，抛弃天下。

→ 原文

昔耿恭简公谓，居官以坚忍为第一要义，带勇亦然。与官场交接，吾兄弟患在略识世态而又怀一肚皮不合时宜，既不能硬，又不能软，所以到处寡合。迪安妙在全不识世态，其腹中虽也怀些不合时宜，却一味浑含，永不发露。我兄弟则时时发露，终非载福之道。雪琴与我兄弟最相似，亦所如寡合也。弟当以我为戒，一味浑厚，绝不发露。将来养得纯熟，身体也健旺，子孙也受用，无惯习机械变诈，恐愈久而愈薄耳。

→ 译文

过去耿恭简公说过，做官最重要的就是要坚忍，有耐性。其实带兵也是这样。和官场往来，我们兄弟都患在略知世态却又怀有一肚皮不合时宜的想法，既不能硬做主张，又不能迎合世事，所以到处落落寡合。迪安之妙就

在于他全然不了解世态，他腹中虽然也有些不合时宜的想法，却能一味混同包容，永不表现显露。我们兄弟却时时把它显露出来，总不是带来福气的办法。雪琴和我们兄弟最相像，也少有投合的人。弟应当以我为戒，一味浑厚包容，决不显露表现。将来性情修养纯熟，身体也健壮旺盛，子孙亦受用无穷，不要习惯于官场的机变伪诈，恐怕在官场越久，德行就会越浅薄。

→ 原文

弟书自谓是笃实一路人，吾自信亦笃实人，只为阅历仕途，饱更事变，略参些机权作用，把自家学坏了。实则作用万不如人，徒惹人笑，教人怀恨，何益之有？近日忧居猛省，一味向平实处用心，将自家笃实的本质还我真面、复我固有。贤弟此刻在外，亦急须将笃实复还，万不可走机巧一路，日趋日下也。纵人以巧诈来，我仍以浑含应之、以诚愚应之；久之，而人之意也消。若钩心斗角，相迎相距，则报复无已时耳。

→ 译文

弟弟你在信中自认为是老实人，我也相信自己是个老

实人，只是因为阅历仕途，饱经世事变迁，约略学了些机谋权变之术，就让自己变坏了。其实这些机变之术的作用远不如人，白白惹人笑话，让人怀恨罢了，有什么好处呢？近来忧思猛然间醒悟，一味向平实方向努力，将自己老实的本质显现出来，归还本来面目，恢复我固有的本性。弟弟你此刻在外面，也应该即刻恢复老实的本性，千万不能走上投机取巧的道路，并且越陷越深。即使是别人对我机巧奸诈，我仍然用混舍应付，用诚愚应付；久而久之，那个人也会对我渐失机巧之心的。如果双方钩心斗角，表面接近，而内心疏远，那么报复将会是无休无止的。

→ 原文

我辈办事，成败听之天命，毁誉听之于人，唯在己之规模气象，则我有可以自立者，亦曰不随众人之喜惧耳。

→ 译文

我们办事，成败要听天由命，诋毁和赞誉也随别人去。只有自己的行事准则，可以靠自己来制定，也就是不随众人的欣喜和忧惧而欣喜或忧惧。



→ 解读

孔子说：“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曾国藩正是把“恕”当成“夫子”的一项重要修养目标。“恕”是对人而言的，自己不愿意做的，不要强求别人做。“忍”则是对自己说的，“好汉打脱牙，和血吞”，便是善于忍。

中国历史上，有许多忍辱负重的例子。越王勾践为奴三年，卧薪尝胆，伺机待发，最后一举歼灭吴国。司马迁身受宫刑，仍然坚忍卓绝，耗尽心力，编成巨著《史记》。

曾国藩外藏内敛的百忍之道，至今为后人叹服。1857年，四十七岁的曾国藩因父丧，第二次回荷花塘守制，这正是他兵事不利、处境尴尬的时候，但也是他反思自省最深刻，对“忍经”琢磨最多的时候，为他的再

次复出，打下了扎实的心理基础。“吾服官多年，亦常在耐劳忍气四字上做工夫也”，这是他的心得。在收敛低调中做人，在挫折屈辱中做事，在巧与周旋中攀升，“让一让，六尺巷”，退一步海阔天空，大丈夫能忍难忍之事，这就是曾国藩的气度。

曾国藩的为人，不论治军治政或立身为学，都有一种不可及的精神。这种精神就是坚忍和“吃硬”。一个主意，当曾国藩做出决定后，并且认为是对的，那么无论环境如何恶劣，前途如何困难，他总是勇往直前，不避艰苦，拼命地去干，绝不灰心。

但是，曾国藩的“忍”并不是一味的强忍，而是善忍、会忍，当忍则忍，不该忍则不忍。对皇上、太后，以及满蒙亲贵的猜疑、排挤、冷落、出尔反尔和种种不公，曾国藩一忍再忍，一忍到底。但对误国误军、贪婪无度而又加害于他的人，则“是可忍，孰不可忍”，或拍案而起参他一本，或拔剑而起势不两立。他的一生有起有落、有荣有辱，没有扶摇直上九霄，也没有一失足掉进深渊。没有片段的精彩，却有整体的绚烂，并且总能启动平抑机能，在高潮时削去波峰，在低潮时填平谷底。在这亦忍亦纵、忍多纵少的人生波涛中，曾国藩颠簸了一辈子。

卷六

刚柔

近来见得天地之道，刚柔互用，不可偏废，太柔则靡，太刚则折。

→ 原文

从古帝王将相，无人不由自立自强做出，即为圣贤者，亦各有自立自强之道，故能独立不惧，确乎不拔。昔余往年在京，好与诸有大名大位者为仇，亦未始无挺然特立不畏强御之意。近来见得天地之道，刚柔互用，不可偏废，太柔则靡，太刚则折。刚非暴虐之谓也，强矫而已；柔非卑弱之谓也，谦退而已。趋事赴公，则当强矫，争名逐利，则当谦退；开创家业，则当强矫，守成安乐，则当谦退；出与人物应接，则当强矫，入与妻孥享受，则当谦退。若一面建公立业，外享大名，一面求田问舍，内图厚实，二者皆有盈满之象，全无谦退之意，则断不能久。

→ 译文

自古以来的帝王将相，没有一个不是从自强自立做起的。即便是圣贤之人，也各有自立自强的方法，所以才能独立不惧，坚定不移。过去我在京城的时候，好与一些身居要职、名声高远的人闹意见，也是一开始就具有挺然独立、不畏强暴的气概。现在我体会到天地之道，是要刚柔并济，不可偏废。太柔容易萎靡，太刚则容易折断。这里

的刚不是暴虐的意思，只是要使弱变强；柔也不是卑弱的意思，只是在强的方面谦退一些罢了。做事为公，应当勉力争取；争名逐利，则应当谦让退却。开创家业，应当奋发进取；守业享成，则应当谦逊平和。出外与人结交应对，应该努力表现；回家与妻儿安享消受，就要谦恭淡然。如果一方面建功立业，外享崇高声名威望；一方面求田问舍，内图奢侈待遇享受，这两者都有盈满的征兆，全无一丝谦虚退让的表示，那么这一切必定不会久长。

→ 原文

肝气发时，不唯不和平，并不恐惧，确有此境。不特盛年为然，即余渐衰老，亦常有勃不可遏之候。但强自禁制，降伏此心，释氏所谓降龙伏虎。龙即相火也，虎即肝气也。多少英雄豪杰打此两关不过，要在稍稍遏抑，不令过炽。降龙以养水，伏虎以养火。古圣所谓窒欲，即降龙也；所谓惩忿，即伏虎也。释儒之道不同，而其节制血气，未尝不同，总不使吾之嗜欲戕害吾之躯命而已。

→ 译文

每当肝火发作时，不只是不平和，更不恐惧，确实有这样的境况。不仅年轻气盛时是这样，即使我现在逐渐衰老，也经常有怒不可遏的时候。但要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绪，压制自己的怒火，佛教称这为降龙伏虎。龙就是相火，虎就是肝气。许多英雄豪杰都过不了这两关，关键在于稍稍控制自己，不要让肝火过盛。降龙用来养水，伏虎用来养火。古人所说的遏制欲望，就是降龙；所说的警戒愤怒，就是伏虎。佛家与儒家的说法不一样，但节制气血，却没有不同，总是要不让自己的欲望残害自己的躯体。

→ 原文

至于倔强二字，却不可少。功业文章，皆须有此二字贯注其中，否则柔靡不能成一事。孟子所谓至刚，孔子所谓贞固，皆从倔强二字做出。吾兄弟皆秉母德居多，其好处亦正在倔强。若能去忿欲以养体，存倔强以励志，则日进无疆矣。

→ 译文

至于倔强这两个字，却不能缺少。不论功业还是文

章，都必须要有这两个字的精神贯穿其中，否则便会软弱无力，一事无成。孟子所说的至刚，孔子所说的贞固，都是从倔强二字引出的。我们家兄弟都继承了母亲的很多美德，它的好处也正是在倔强上。如果能够去除愤懑的欲望而休养身体，多些倔强的气息来激励志气，那么就可以进步不止了。

→ 原文

至于强毅之气，决不可无，然强毅与刚愎有别。古语云自胜之谓强。曰强制，曰强恕，曰强为善，皆自胜之义也。如不惯早起，而强之未明即起；不惯庄敬，而强之坐尸立斋；不惯劳苦，而强之与士卒同甘苦，强之勤劳不倦，是即强也。不惯有恒，而强之贞恒，即毅也。舍此而求以客气胜人，是刚愎而已矣。二者相似，而其流相去霄壤，不可不察，不可不谨。

→ 译文

至于强毅之气，决不能没有。但是强毅和刚愎的区别很大。古话说，能战胜自我就叫强。强制、强恕、强为善，都是战胜自我的意思。如果不习惯早起，就强迫自己天不

亮就起床；不习惯庄重恭敬，就强迫自己参加祭祀斋戒；不习惯劳苦，就强迫自己与士兵同甘共苦。能强迫自己勤劳不倦，就是强。不习惯坚持，却能强迫自己坚定地持之以恒，就是毅。除此之外，力求以气势胜人，就是刚愎了。刚毅与刚愎二者有相似之处，但其实质却有天壤之别，不可不察觉，不可不谨慎。

→ 解读

人不可无刚，无刚则不能自立，不能自立也就不能自强，不能自强也就不能成就一番功业。刚就是使一个人站立起来的东西，是一种威仪，一种自信，一种力量，一种不可侵犯的气概。自古以来，哪一个帝王将相不是靠自立自强闯出来的，哪一个圣贤不是各有各的自立自强之道呢？孔子可算是仁至义尽的了，他讲中庸之道，讲温柔敦厚，可他也有刚的时候，他当宰相才七天，就杀了少正卯。正是因为有了刚，那些先贤们才能独立不惧，坚忍不拔。刚就是一个人的骨头。

人也不可无柔，无柔则不亲和，不亲和就会陷入孤立，四面楚歌，自我封闭，拒人于千里之外。柔就是使人挺立长久的东西，是一种魅力，一种收敛，一种方

法，一种春风宜人的光彩。哪一个人不是生活在人间，哪一个人没有七情六欲，哪一个人离得了他人的信任与帮助？再伟大的人也需要追随者，再精彩的演说也需要听众。柔就是一个人的皮肉，是使一个人光彩照人的东西。

然而，太刚则折，太柔则靡。只有刚柔并济，刚强而又坚韧，方能成就事业。中国有句名言，叫做“温柔天下去得，刚强寸步难行”。一语道破以柔克刚之真谛。君子柔且刚，刚且柔，这又道出了刚柔相济之道。非一味地柔，而是为柔，月缺不改光；为刚，剑折不钝锋。那么，以柔克刚，要点在于“克”，柔是刚的手段，以柔为挺，以柔为进，这就是柔的实质。

对于何时何处可刚，何时何处可柔，曾国藩有自己的法则。凡遇事若为公，应当强矫；而争名与逐利，应当退让；开创家业时，应当强矫；而守业享乐时，应当谦退；在外待人接物时，应当强矫，居家与妻儿享受时，应当谦退。

所以后期的曾国藩是“能柔能刚，能弱能强。舒之弥四海，卷之不盈杯”。当他对付最高统治集团时，用的是柔术；当他镇压太平天国运动时，则刚强之至。他

训练出来的湘军子弟兵，个个英勇善战。

他第一次攻陷武汉，消息传到京城后，咸丰帝大为高兴，情不自禁赞扬了曾国藩几句，当时身边的近臣就说：“如此一个白面书生，竟能一呼百应，未必是国家之福吧！”咸丰帝听了，脸上的笑容马上消失了，并久久沉默不语。

面对这种大祸即将临头的险恶局面，曾国藩立即又打了一套漂亮的“太极拳”。他首先用“御”劲退出一部分军权，并裁减四万湘军；又用“封”劲把南京的防务让给旗兵，由他发全饷；用抢来的钱财建筑贡院，提拔江南士人，一下子就封住了朝野的铄金之口。此计一出，果然朝廷上下交口称誉。曾国藩不但没因此招致祸患，反而更加取得了清廷的信任。

所谓“福兮祸所伏，祸兮福所倚”，事物就是这样彼消此长，祸福相依。所以，在大吉大利后，就是大凶大难之时。人人都喜欢吉利，本能地回避凶难。那么，有没有办法长久地保持吉利，回避凶难呢？

曾国藩的办法是柔顺、收敛、抱残守缺。他认为在大吉大利时，通过柔顺可以走向吉利。一般人只知道，“刚毅”过了头才需要柔顺，而不知道取得了成绩还需

要柔顺。柔顺是什么？曾国藩说：“柔顺，所以守其缺而不敢求全也。”有一点残缺和遗憾就让它存在着，不要求全、求圆、求满，这就是抱残守缺。很多人不明白这一点，一味追求大获全胜，功德圆满；可是一旦大获全胜或者功德圆满，那凶险和灾祸也就随之降临了。正是这种思想使曾国藩谦恭自省，时时节制自己的言语行为，不敢有丝毫松懈。

不仅如此，曾国藩还告诫自己身边的人，也要有这种月圆则缺的思想。他曾经给同为清廷名将的胞弟曾国荃写了一首诗，原文如下：

左列钟铭右谤书，人间随处有乘除。
低头一拜屠羊说，万事浮云过太虚。

诗中的屠羊说是一个帮助被伍子胥打败逃亡在外的楚昭王复国的隐士。昭王回国后再三请他出来做官，他坚辞不受，宁肯继续过他摆摊卖肉的清贫日子。曾国藩借用这一典故，告诉弟弟：“你知道我为什么在办公桌的左边挂满了朝廷的奖状，右边放了一大堆告发我们、咒骂我们的传单吗？人世间的事本来就如天平一



◀ 楚昭王

样，这头高了那头就低，既不应有了功就忘乎所以，也不能被人骂就垂头丧气。只要效法屠羊说的做法，把一切都看开了，荣誉也罢，毁谤也罢，都不过是蓝天上的一片浮云，一会儿就会被风吹散，成为往事。那时，蓝天依然是蓝天，只剩虚空无垠，碧海无边。”

所以，曾国藩才能打消皇帝对他功高震主的疑虑，从而躲过祸患。



卷七

英才

虽有良药，苟不当于病，不逮下品；虽有贤才，苟不适于用，不逮庸流。

→ 原文

虽有良药，苟不当于病，不逮下品；虽有贤才，苟不适于用，不逮庸流。梁丽可以冲城，而不可以窒穴。嫠牛不可以捕鼠；骐驎不可以守闾。千金之剑，以之析薪，则不如斧。三代之鼎，以之垦田，则不如耜。当其时，当其事，则凡材亦奏神奇之效。否则钜赍而终无所成。

故世不患无才，患用才者不能器使而适用也。魏无知论陈平曰：“今有尾生孝己之行，而无益胜负之数，陛下何暇用之乎？”当战争之世，苟无益胜负之数，虽盛德亦无所用之。余生平好用忠实者流，今老矣，始知药之多不当于病也。

→ 译文

即使是良药，如果不对病症，那效果还不如一般的药物；虽然是贤才，但所干之事不适合于他的专长，那么还不如去找平凡人来干。质地坚韧的木梁可以撞开牢固的城门，却不能用来堵住老鼠洞。强壮的水牛不会捕捉老鼠，日行千里的骏马也不能守住家门。价值千金的宝剑用来砍柴，还不如斧头好用。传世数代的宝鼎，用来开垦荒地，



还不如普通的木犁。只要是应和当时的情况，普通的东西也会产生神奇的效验。否则认不清锄头、宝剑的特性，干什么都会弄糟。

所以世人不忧虑没有人才，而忧虑使用人才的人不知量才适用。魏无知在议论陈平的时候说：“现在有个年轻人，很有孝德之行，却不懂战争胜负的谋略，您该如何用他呢？”当国家处于战争忧患之时，如果一个人不懂战争胜负谋略，即使有高深的德行也没地方应用。我生平喜欢用忠实可靠的人，如今老迈了，才知道药物虽很多，却也有治不了的病。

→ 原文

无兵不足深虑，无饷不足痛哭，独举目斯世，求一

攘利不先、赴义恐后、忠愤耿耿者，不可亟得；或仅得之，而又屈居卑下，往往抑郁不伸，以挫、以去、以死。而贪饕出缩者，果攘首而上腾，而富贵、而名誉、而老健不死，此其可为浩叹者也。默观天下大局，万难挽回，侍与公之力所能勉者，引用一班正人，培养几个好官，以为种子。

天下无现成之人才，亦无生知之卓识，大抵皆由勉强磨炼而出耳。《淮南子》曰：“功可强成，名可强立。”董子曰：“强勉学问，则闻见博；强勉行道，则德日进。”《中庸》所谓“人一己百，人十己千”，即强勉功夫也。今世人皆思见用于世，而乏才用之具。诚能考信于载籍，问途于已经，苦思以求其通，躬行以试其效，勉之又勉，则识可渐通，才亦渐立。才识足以济世，何患世莫已知哉？

→ 译文

没有军队，尚不足焦虑；没有粮饷，也不足以痛哭，只有放眼当世，想求得一个见利不争、义字当头、真挚耿直的人才，不能够立即找到；或者好不容易找到了一个，却又因为地位卑下，往往因此抑郁不舒，受尽挫折，终致罢



官或者死亡。而那些暴虐贪婪善于钻营的人却占据高位而享尽富贵，受人尊重，健康长寿，直至衰老，这是真正令我慨叹无奈的事啊！静观天下大局，这种不平的事情实在难以挽回。而我们所能够勉力去做的，就是尽量重用一些正人君子，培养几个好官，作为（引导大家的）核心力量。

天下没有现成的人才，也没有生来就具有远见卓识的人，人才大多都是努力坚强磨炼出来的。《淮南子》说：

“功劳可强迫威逼而使之成就，声名也可在强迫威逼环境中立起来。”董子（董仲舒）说：“努力勤勉地做学问，那么所见所闻就会广博；坚韧不拔地寻求真理，那么道德修养就会日益进步。”《中庸》里所说的“他人知道一件事，自己要知道一百件；他人了解十件事，自己要了解一千件”，就是要勉励自己多下苦功。现在人们都期盼自己能

为世所用，但自身却缺乏社会需要的才能谋略。如果真正能从古代典籍中得到验证，再向那些事业有成之士学习，苦苦思索通用于当世的途径方法，并亲身去实践，检验它的成效。一再努力，那么就可通达识见，才能也就逐渐培养起来了。才能见识足以有益社会，还用得着担心世人不知道自己吗？

→ 解读

人处于世，免不了要和其他人接触。优秀的人懂得辨识英才，与他们接近，向他们学习，从而提升自己。作为领导者、统帅，识人辨人的能力就显得更为重要。任何领导者要取得成功，都必须善于发现人才，网罗人才，礼待人才，并且大胆使用，因才授职，尽其所长。因此，善于知人用人，是君王将帅能成其大事大业的核心。

每个人都不可能完美无缺，在一个人身上，往往优点与缺点共存。一个成功的领导者在于会用人，发挥他的所长，避免他的所短，这叫做“知人善任”。知人善任作为一种领导艺术，就要本着“人无完人，金无足赤”的原则，不因为一个人有些缺点和过失而与人才失



之交臂，不要让人觉得怀才不遇，谁能保证自己一生中
没有过失呢？所以古人知道用人不求其备，论大功不录
小过的道理。伍子胥对陈惠公说：“用他的长处，避开
他的短处，那么，天下的人没有不能用的。”

曾国藩统帅湘军，战功卓著，其成功的重要秘诀之
一便是对人才的重视，认为“国家之强，以得人为强”，
并说：善于审视国运的人，“观贤者在位，则卜其将兴；
见冗员浮杂，则知其将替”。观察军事也应如此。他将
人才问题提到了关系国家兴衰的高度，把选拔、培养人
才作为挽救晚清王朝统治危机的重要措施。

咸丰十年（1860年）冬，因侵略者侵占北京，咸丰
帝避走滦阳热河行宫，朝廷上下乃有迁都之说。京官具
奏者甚多，湖北、河南、山西诸省疆臣也纷纷陈奏，众

口一声，以为迁都乃当时第一良策。唯曾国藩称：“中兴在乎得人，不在乎得地。汉迁许都而亡，晋迁金陵而存。拓跋迁云中而兴，迁洛阳而衰。唐明皇、德宗再迁而皆振，僖宗、昭宗再迁而遂灭。宋迁临安而盛昌，金迁蔡州而沦胥。只要有忧思勤勉之君，贤劳之臣，迁亦可保，不迁亦可保；无其君，无其臣，迁亦可危，不迁亦可危。”他向朋友和兄弟们反复说明“须以修明政事，谋求贤才为紧要任务”；“治世之道，专以致贤、养民为本”；“国家大计，首重留心人才”。世上一切事情都是人干出来的，坏事如此，好事亦如此。

古人说：“能当一人而天下取，失当一人而社稷危。”曾国藩是深知这个道理的，因而在人才问题上深具历史的卓识与战略的眼光。他对人才的广泛搜罗和耐心陶铸，是他能够成就“功业”的一个重要原因。

后来，薛福成评述道：“自昔多事之秋，无不以贤才之众寡，判功效之广狭。曾国藩知人之鉴，超轶古今。或邂逅于风尘之中，一见以为伟器；或物色于形迹之表，确然许为异材。平日持议，常谓天下至大，事变至殷，绝非一手一足之所能维持。故其振拔幽滞，宏奖人杰，尤属不遗余力。”《清史稿》中评论曾国藩道：

“至功成名立，汲汲以荐举人才为己任，封疆大臣军营统帅遍布全国。以人事君，皆能不负所知。”

石达开也曾称赞曾国藩：“虽不以善战名，而能识拔贤将，规画精严，无间可寻。大帅如此，实起事以来所未覩也。”由于曾国藩对人才问题的高度重视，并且在人才的选拔、培养、使用上有一套行之有效的办法，因此他的幕府人才“盛极一时”。

容闳回忆说：“当时各处军官聚于曾文正之大营者，不下二百人。总督幕府中亦有百人左右。幕府外更有候补之官员、怀才之士子，凡法律、算学、天文、机器等专门家无不毕集。”

薛福成把曾国藩幕府中的人才分为四大类型。

第一类是为曾国藩“治军事、涉危难、遇事赞划者”，有李鸿章、刘蓉、李元度、何应祺、郭嵩焘、邓辅纶、李鸿裔、钱应博、陈鼎、许振、向师隽、黎庶昌、吴汝纶等。

第二类是以他事从曾国藩“邂逅入幕，或骤至大用，或甫入旋出，散之四方者”，有左宗棠、彭玉麟、李云麟、罗萱、李鹤章、李翰章、陈兰彬、李榕、王定安、陈士杰等。

第三类是因学问渊博而在幕府中做宾客，平时讽谏建议，来往没有规律或是招纳到书局，并没有具体委以公职的人，有吴敏树、吴喜宾、张裕钊、俞樾、罗汝怀、复燮、曹耀湘、赵烈文、钱泰吉、方宗诚、李善兰、汪士铎、华蘅芳、徐寿、戴望等。

第四类是“凡刑名、钱谷、盐法、河工及中外通商诸大端或以专家成名，下逮一艺一能，各效所长者”，有冯俊光、程国熙、陈文坦、洪汝奎、刘世墀、何源等。

薛福成仅录了八十三人，不能代表幕府实况，实际上曾国藩的幕僚达四百人以上。重要的如年轻的工程技术专家徐建寅，为曾国藩筹办军械工业组织并带领第一批官费留学生出国的容闳，以及薛福成本人都未包括在内。这些幕府人物有不少在当时就享有盛誉，有的在后来卓有成就。如李善兰、华蘅芳、徐寿是当时著名的自然科学家。俞樾、戴望是著名的经学家。左宗棠是杰出的军事家，后来在捍卫领土完整、维护民族统一方面作出了重大贡献。郭嵩焘后来则成为中国首任驻外公使。薛福成曾出使英、法、意、比四国。郭氏与薛氏都是从洋务派分化出来的我国早期改良主义思潮的重要代表人物。

网罗天下之士，也须使其处囊中，尽展所长。曾国藩曾经用八个字非常精辟地总结了用人的经验：广揽、慎用、勤教、严绳。

他说：“办事不外用人，用人必先知人。”“收之欲其广，用之欲其慎。”“慎用”包括两方面的意思。一方面是用其所长，尽其所能。曾国藩以良药不适于病、梁丽之材用于室穴、牦牛捕鼠、良马守门等比喻，批评用人不当，指出对于人才必须“器使而适宜”，使其特长得到充分发挥。用其所长，这正是领导者的用人艺术。蔡锷对此评价较高，他说：“曾（国藩）谓人才以陶冶而成，胡（林翼）亦说人才由用人者之分量而出。可知用人不必拘定一格，而熏陶戡成之术，尤在用人者运之以精心，使人之各得显其所长、去其所短而已。”

“慎用”另一方面的意思是“量才录用”。曾国藩对人才的使用极为谨慎。他认为行政之要首在立法与用人二端。而他生当末世，主要使命是“扶危救难”，维护旧制度，基本上无“立法”之责，而其事业之成败，也就主要在于用人得当与否。故称“吾辈所慎之又慎者，只在用人二字上，此外竟无着力之处”。为用人得宜，不致因用人不当而坏事，曾国藩对人才总是反复

测试、考察。

据说，每有赴军营投效者，曾国藩先发给少量薪资以安其心，然后亲自接见，一一观察：有胆气血性者令其领兵打仗，胆小谨慎者令其筹办粮饷，文学优长者办理文案，讲习性理者采访忠义，学问渊博者校勘书籍。在幕中经过较长时间的观察使用，感到了解较深、确有把握时，再根据具体情况，保以官职，委以重任。多年来，幕僚们为曾国藩出谋划策、筹办粮饷、办理文案、处理军务、办理善后、兴办军工科技，真是出尽了力，效尽了劳。可以说，曾国藩每走一步，每做一事，都离不开幕僚的支持和帮助。



卷八

廉矩

不特当廉于取利，并当廉于取名。毋贪保举，毋好虚誉，事事知足，人人守约，则可挽回矣。

→ 原文

翰臣方伯廉正之风，令人钦仰。身后萧索，无以自庇，不特廉吏不可为，亦殊觉善不可为。其生平好学不倦，方欲立言以质后世。弟昨赙之百金，挽以联云：“豫章平寇，桑梓保民，休讶书生立功，皆从二十年积累立德立言而出；翠竹泪斑，苍梧魂返，莫疑命妇死烈，亦犹万古臣子死忠死孝之常。”登高之呼，亦颇有意。位在客卿，虑无应者，徒用累歎。韩公有言：“贤者恒无以自存，不贤者志满气得。”盖自古而叹之也。

→ 译文

翰林重臣方伯廉洁清正的作风，令人钦敬仰慕。但是死后家境萧条败落，无法庇护家人，这使人觉得不仅是清廉的官吏不能学做榜样，甚至善良的事情也没必要做。他一生好学不倦，正打算著书立说流传后世，却不幸去世。我昨天送了百两纹银帮助他办丧事，又做了一副对联悼念他：“豫章平寇，桑梓保民，休讶书生立功，皆从二十年积累立德立言而出；翠竹泪斑，苍梧魂返，莫疑命妇死烈，亦犹万古臣子死忠死孝之常。”我这样站出来大声呼吁，颇有号召众人学习的意思。但我只是处于客卿的位



置，估计无人响应，所以只好独自反复感叹不已。韩愈曾经说过：“贤德的人经常无法维持自身生活，无德的人却志得意满，不可一世。”这也是自古以来人们对这种现象的叹息呀！

→ 原文

古之君子之所以尽其心、养其性者，不可得而见；其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则一秉乎礼。自内焉者言之，舍礼无所谓道德；自外焉者言之，舍礼无所谓政事。故六官经制大备，而以《周礼》名书。春秋之世，士大夫知礼、善说辞者，常足以服人而强国。

→ 译文

古代的君子是如何竭尽心力修德养性的，我们是不能看到了；但他们修养身心、管理家庭、治理国家、平定天下，却都秉持礼法。从内部说，舍弃了礼法就谈不上道德；从外部说，舍弃了礼法就无法协理政务。所以六卿之官设置完备，记录典籍以《周礼》做书名。春秋时代，士大夫中通晓礼法、擅长游说辞令的人，常能说服众人，实现自己的主张，因而使国家强盛。

→ 原文

战国以后，以仪文之琐为礼，是叔齐之所讥也。荀卿、张载兢以礼为务，可谓知本好古，不逐乎流俗。近世张尔岐氏作《中庸论》，凌廷堪氏作《复礼论》，亦有以窥见先王之大原。秦蕙田氏辑《五礼通考》，以天文、算学录入为观象授时门；以地理、州郡录入为体国经野门；于著书之义例，则或驳而不精；其于古者经世之礼之无所不该，则未为失也。

→ 译文

但是战国以后，将仪式的华美琐碎当做礼法，是叔齐

所讥讽的虚有其表。荀卿、张载小心谨慎地以礼为实务，可称得上知晓根本，喜好古风，不追逐流俗啊！近代张尔岐作《中庸论》、凌廷堪作《复礼论》，也可以从中看到先王教化原貌的佳处。秦蕙田编辑《五礼通考》，把天文、算学录入授时类，把地理、州郡录入体国经野类。这样做，对于著书的意义和条例来说，就有些繁杂不精，但该书对古代经营世事的礼法则全部具备了，所以也说不上有什么失误。

→ 原文

崇俭约以养廉。昔年州县佐杂在省当差，并无薪水银两。今则月支数十金，而犹嫌其少。此所谓不知足也。欲学廉介，必先知足。观于各处难民，遍地饿殍，则吾人之安居衣食，已属至幸，尚何奢望哉？尚敢暴殄哉？不特当廉于取利，并当廉于取名。毋贪保举，毋好虚誉，事事知足，人人守约，则可挽回矣。

→ 译文

崇尚节俭可以用来培养廉洁之风。过去，州县的佐官杂员抽调省城办事，国家没有额外另发薪水银两。如

今，每月可领到数十两银子还嫌给得太少，这就是所谓的不知足呀！要想学习廉洁正直，必须先知足。看到各处的难民，遍地都是饿死的人，而我们却衣食无忧、住行不缺，已属万幸了，哪里还有什么奢望呢？哪里还敢任意糟蹋东西呢？不仅应当正当地获得利益，还要正当地赢得名誉。不要贪图向上保举获得功劳，不要贪图虚浮不实的名誉。事事知满足，人人守纪律，那么正当的风气就可挽回了。

→ 解读

从古至今，为官者茫如群星，但是为官不贪的却寥寥无几。曾国藩就是为数不多的廉洁官员之一。

为官不贪是曾国藩对自己最基本的要求。曾国藩的祖父曾对曾国藩的父亲说：“虽然宽一（曾国藩的乳名）点了翰林，但我家仍靠作田为业，不可靠他吃饭。”曾国藩将这番话作为一生的训示，他说：“我从三十岁开始，便以做官发财为耻辱，以官宦公饱私囊、为子孙聚敛财富为耻、为羞。因此我立下誓言：此生决不靠做官发财、为后人敛集财富。神明作证，我绝不食言！”

曾国藩初办团练，便标榜“不要钱、不怕死”。他

写信给湖南各州县公正绅耆说：自己感到才能不大，不足以谋划大事，只有以“不要钱，不怕死”六个字时时警醒自己，见以鬼神，无愧于君父，借此来号召乡土的豪杰人才。曾国藩当然不是苦行僧，“不要钱”指的是不贪，不要非分之钱。他说：“不贪财，不失信，不自是，有此三者，自然鬼伏神钦，到处受人敬重。”又说，一般的人，都不免稍稍贪钱以肥私囊。我不能禁止他人的贪取。只要求自己不贪取。我凭此示范下属，也以此报答皇上厚恩。“不贪财、不苟取”，这就是曾国藩的信条。

他一生行事也确乎如此。正因为不爱钱，所以他谆谆以“勤俭”二字训诫后代，也孜孜以“勤俭”二字严律自己。他终身自奉寒素，过着清淡的生活。他所自傲的，是这一生的确做到未动用军中财物，没有贪污军中粮饷。

他对儿子纪泽说，我做官二十年，不敢沾染官宦习气，吃饭住宿，一向恪守朴素的家风，俭约可以，略略丰盛也可以，过多的丰盛我是不敢也是不愿的。他早起晚睡，布衣粗食。吃饭，每餐仅一荤，非客至，不增一荤。他当了大学士后仍然如此，故时人诙谐地称他为

“一品宰相”。“一品”者，“一荤”也。他三十岁生日时，缝了一件青缎马褂，平时不穿，只遇庆贺或过新年时才穿上，这件衣服穿到他死的时候，还跟新的一样。

他教导家人不要骄奢淫逸，不要取用不合道义的钱财。在家乡主持家政的是他的四弟澄侯，曾国藩曾经写信给他，指出家中诸人过于奢华，动不动就坐四抬大轿，招摇过市，影响很不好，并且也为子孙们埋下了骄横贪逸的种子，要求他们应当常存谨慎朴素的思想，不要追求奢靡和享受。

虽然在外做了大官，但是他并未给家中寄回太多钱财。“荫亭归，余寄百五十金还家，以五十周济宗族。此百金恐尚不敷家用，军中银钱，余不敢妄取丝毫也。名者，造物所珍重爱惜，不轻以与人者。余德薄能鲜，而享天下之大名，虽由高曾祖父，累世积德所致，而自问总觉不称，故不敢稍涉骄奢。”“农夫织妇，终岁勤动，以成数石之粟，数尺之布，而富贵之家终岁逸乐，不营一业，而食必珍馐，衣必锦绣……此天下最不平之事，鬼神所不许也，其能久乎？”只有勤俭的人家方能家运长久，不至于很快颓败。

咸丰十一年（1861年）八月光复安庆，同治皇帝初

立，着意笼络曾国藩，加官晋爵，命曾国藩节制苏、皖、赣、浙四省，东南精华地区都在曾国藩的号令之下。这时曾国藩的妻子欧阳夫人带着小女儿曾纪芬由湘乡老家赶到安庆与曾国藩团聚，彭玉麟特地准备了一艘十分考究的巨船，用素绢装饰船舱四壁，亲自绘上梅花，前去迎接，时人号称“长江第一船”。被曾国藩知道了，对彭玉麟大加责备，下令毁掉那只船。

曾国藩的女儿和夫人与他一同住在江宁两江总督府时，他规定她们白天下厨做饭菜，夜晚纺纱织麻，一直到深夜，而且天天如此。他的朋友也曾说过，曾氏任两江总督期间，其夫人欧阳氏与长媳刘氏每夜纺棉纱，不达四两不休息。

同治年间，曾国藩虽已出将入相，且年近垂暮，却依然在“俭”字上针砭自己。

同治十年（1871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曾国藩移居新翻修的总督衙署，他到署西的花园游览，花园修工未毕，正在赶办。游观后，他感慨地写道：“偶一观玩，深愧居处太崇，享用太过。”如果说，曾国藩小时候生活在湖南偏僻的山村，勤俭持家，是能够做到的，那么，当他权倾天下，显赫一时，仍不忘勤俭，居安思危，这

种远见卓识与坚忍的毅力，则是常人不易做到的。直到晚年，曾国藩克己求过，严以自律，仍不稍宽。他曾说：

“念吾平日以‘俭’字教人，而吾近来饮食起居殊太丰厚。昨闻隗时若将军言，渠家四代一品，而妇女在家并未穿着绸缎软料。吾家妇女亦过于讲究，深恐享受太过，足以折福。余盖屋三间，本为摆设地球之用，不料工料过于坚致，檐过于深，费钱太多，而地球仍将黑暗不能明朗，心为悔慊。余好以‘俭’字教人，而自家实不能俭。傍晚与纪泽谈，令其将内银钱所财目经理，认真讲求俭、约之法。人而不勤，则万事俱废，一家俱有衰象。余于三四月内不治一事，于居家之道，大有所悖，愧悖无已！”

曾国藩这种勤求廉矩的精神实在是一般人所不可及的。



卷九

勤敬

勤所以敬情也，謙所以敬傲也，能勤且謙，則大字在其中矣。

→ 原文

为治首务爱民，爱民必先察吏，察吏要在知人，知人必慎于听言。魏叔子以孟子所言“仁术”，术字最有道理。爱而知其恶，恶而知其美，即“术”字之的解也。又言蹈道则为君子，违之则为小人。观人当就行事上勘察，不在虚声与言论；当以精己识为先，访人言为后。

→ 译文

治理政务，首要的在于爱民，爱护人民必须先督察官吏，督察官吏的要点在于知道他的为人，而知人必须谨慎地听其言论。魏叔子认为孟子所说的“仁术”中，“术”字最有道理。喜爱一个人同时能知晓他的短处，厌恶一个人同时看得见他的长处，就是“术”字的意思。又说遵行大道、顺应时势的就是君子；违反大道的就是小人。观察一个人应当从他具体的行为上去勘察，而不在其虚假的名声和浮夸的言论。应当先提高自己的观察识见能力，然后再去访察别人的言论。

→ 原文

古人修身治人之道，不外乎勤、大、谦。勤若文王



之不遑，大若舜禹之不与，谦若汉文之不胜，而勤谦二字，尤为彻始彻终，须臾不可离之道。勤所以傲惰也，谦所以傲傲也，能勤且谦，则大字在其中矣。千古之圣贤豪杰，即奸雄欲有立于世者，不外一勤字；千古有道自得之士，不外一谦字，吾将守此二字以终身，倘所谓朝闻道夕死可矣者乎！

→ 译文

古人修身治人的方法，不外乎“勤于政事、胸怀广大、谦虚谨慎”这几点。勤能像周文王那样勤于政务而没有闲暇；大就像舜、禹两位帝王的功业伟大而不可代替；谦就像汉文帝的自以为不可胜任。而对勤于政事、谦虚谨慎这两点，更要从始至终地贯彻到底，一刻也不能背离。勤于政事

可以使懒惰的习气警醒，谦和谨慎的态度可以警惕骄傲情绪滋生。能够勤劳、谦和，那么胸怀宽广自然就在其中了。古往今来的圣贤豪杰，哪怕是奸雄，只要想自立于世，不外乎也是一个“勤”字。能够通晓千古之真理大道的士人，不外乎一个“谦”字。我将终身遵守这两个字来行事，就可以说是“早晨听到了人间至理真谛，晚上死了也值得了”。

→ 原文

国藩从宦有年，饱阅京洛风尘，达官贵人，优容养望，与在下者软熟和同之象，盖已稔知之，而惯常之积不能平，乃变而为慷慨激烈，斩爽肮脏之一途，思欲稍易三四十年来不白不黑、不痛不痒、牢不可破之习，而矫枉过正，或不免流于意气之偏，以是屡蹈愆尤，丛讥取戾，而仁人君子固不当责以庸之道，且当怜其有所激而矫之之苦衷也。

→ 译文

我踏入仕途已有好些年了，已经看够了京城的风气。那些达官贵人、权贵显要们，特意表现出从容宽容的气派来提高自己的声望，对下属姑息纵容，一团和气，这种现

象我早就知道并且很熟悉了。但是我多年养成的惯常稟性，不仅没因此磨平，反而越发变得慷慨激烈。我寻思惩治迂腐肮脏的途径，想改变这个社会三四十年来形成的不白不黑、不痛不痒、牢不可破的坏风气。不过，矫正偏差难免超过应有的限度，有时更不免出现意气用事的偏激，因此经常招致深重的怨恨，被一些人讥讽而自取其咎。然而，真正有道德的君子本来不应责备他人没恪守中庸之道，并且还应该同情体谅他被激发而起来纠正恶俗的苦衷啊！

→ 原文

诸事棘手，焦灼之际，未尝不思遁入眼闭箱子之中，昂然甘寝，万事不视，或比今日人世差觉快乐。乃焦灼愈甚，公事愈烦，而长夜快乐之期杳无音信。且又晋阶端揆，责任愈重，指摘愈多。人以极品为荣，吾今实以为苦懊之境。然时势所处，万不能置事身外，亦唯做一日和尚撞一天钟而已。

→ 译文

许多事都很难办，焦灼万分的时候，也不是不想干脆眼一闭，睡到棺材里算了。舒舒服服地休息，什么事也不



◀ 周公

用看也不用管，也许比今日活在人世间更快活。于是焦虑越来越重，公事越来越烦乱，而快乐死期却杳无音信。而我又晋升为大学士，责任更重，被人指责评议的地方也就越多。他人都以官至极品为荣耀，我现在实在是把它当做痛苦、烦懊的处境，但处在这种形势之下，又万万不能置身事外。我也只有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罢了。

→ 解读

为政应当勤敬，当官也应当勤敬。古来成大事者，都以事业为重。诚惶诚恐地使用自己的权力，尽职尽责，兢兢业业，如履薄冰。中国这种谨慎勤敬古已有之，后世亦未断绝。“周公吐哺，天下归心”历来成为官员勤政爱民的典范。而“清代帝王多勤敬”，堪称一

绝。康熙帝从政六十余年，夜分而起，未明求衣；彻曙听政，日晡而食；数十年间，极少间断。这是康熙帝勤于政事的突出表现。康熙帝于每日清晨至乾清门，听部院各衙门官员面奏政事，与大学士等集议处理，这就是衙门听政之制。而康熙帝对自己的要求则是务在精勤，有始有终。在他执政的前几十年间，“夙兴夜寐，有奏即答，或有紧要事，辄秉烛裁决”。即使到了晚年，右手因病不能写字，仍用左手执笔批旨，而决不假手他人。他在临终前留下的遗诏中说：“自御极以来，虽不敢自谓能移风易俗，家给人足，上拟三代明圣之主，而欲致海宇升平，人民乐业，孜孜汲汲，小心敬慎，夙夜不遑，未尝少懈，数十年来，殚心竭力，有如一日。”这并非过誉之词。康熙帝的勤于政务，以身作则，为“康乾盛世”的出现奠定了重要基础。

曾国藩早年做京官的时候，对于清廷内忧外患纷陈迭至的根源进行了深入的思考。勤敬之于政务，首要的是治民；而治民的第一要义是爱民。曾国藩从中寓悟到，必须经历一个自上而下的大改革，才能使江河日下的清王朝振作起来，以恢复到康乾时代的太平盛世。改革的切入点应是整顿吏治，改变全国官场风气，以应时变。

为此，他先后上呈《应诏陈言疏》、《备陈民间疾苦疏》、《敬陈圣德三端预防流弊疏》，痛陈对统治危机的忧虑，阐述吏治弊病的极度严重，尖锐地指出：现在官场“大率以畏葸为慎，以柔靡为恭”，京官办事的通病有两种：退缩与琐屑。

曾国藩认为，理想而又称职的政治家应具有以下品格：

一是责任。就责任方面而言：无论为人君，为督抚，为州县之官，均负领导社会、转移风气、培养人才之责任，这在曾国藩的《应诏陈言疏》中固可知之，于其所作之《原才篇》中更可知之。他尝致官文书云：

“弟与阁下均居崇高之地，总以维持风气为先务。”亦足见曾国藩理想中之政治家当负有维持风气之责任。

二是道德。就道德方面而言：欲领导社会，转移风气，必当律己以严，以身作则。此于曾国藩之《应诏陈言疏》中既可知之，于其所作之《原才篇》中更可知之，其复李希庵函云：“今天下大乱，人人皆怀苟且之心，出范围之外，无过而问者焉。吾辈当自立准绳，自为守之，共约同志者共守之，无使吾心之贼，破吾心之墙耳！”足见曾国藩理想中的政治家应当具备律己以严的道德。

三是才具。就才具方面而言：既抱淑世之心，当有用世之具。“才须学，学须识”，曾国藩既称述武侯之言，“取人为善，与人为善”，曾国藩复乐道孟子之语。盖舍多学而识，无以成其才；舍集民广益，无以长其智。既无用世之才具，空抱救世之热忱，于事终无所济。曾国藩生平虽好以德取人，亦兼顾才识。如复左宗棠函云：“尊论人才唯好利没干两种不可用，鄙意好利中尚有偏裨之才，唯没干者，决当摒斥。”而《原才篇》亦云：“民之生，庸弱者戢戢皆是也，有一二贤且智者，则众人君之而受命焉，尤智者所君尤众焉。”故曾国藩理想中之政治家当有用世之才具。

四是态度。就态度方面而言：于曾国藩所谓“广收，慎用，勤教，严绳”，已可知其大概。盖自古官箴，为清慎勤；曾国藩亦尝以此自勉，并曾作三字箴。其清字箴曰：名利两淡，寡欲清心，一介不苟，鬼伏神钦。慎字箴曰：战战兢兢，死而后已，行有不得，反求诸己。勤字箴曰：手眼俱到，力求交瘁，困知勉行，夜以继日。

曾国藩的“勤敬”精神在他治军方面有深刻的体现。他十分重视湘军的纪律教育，力争以湘军形象改变老百姓心目中“兵不如匪”的看法。他说：“担心民

心一旦失去，不可挽回，誓欲练成一旅，秋毫无犯，以挽民心而堵塞民口，每逢三八操演，集诸勇而教之，反复开说至千百语，但令其无扰百姓。自四月以后，间令塔将传唤营官，一同操演，亦不过令弁委前来，听我教语。国藩之为此，盖欲感动一二，希望其不扰百姓，以雪兵勇不如贼匪之耻，而稍变武弁漫无纪律之态。”

曾国藩苦口婆心，开诚布公，劝导士兵严守纪律，爱护百姓。他对湘军日夜课程的七条规定，就是要突出一个“勤”字，使士兵在营中无论日夜都有一定课程可做，严格遵守点名、演操、站墙子、巡更、放哨等营规。他对于治军中“勤”字的理解是“治军以勤字为先，实阅历而知其不可易。未有平日不起早，而临敌忽能早起者，未有平日不习劳，而临敌忽能习劳者，未有平日不能忍饥耐寒，而临敌忽能忍饥耐寒者”。他在给朋友的信中又提到，“治军之道，以勤字为先。身勤则强，逸则病；家勤则兴，懒则衰；国勤则治，怠则乱；军勤则胜，惰则败”。只有在平日里保持高度的紧张，才能有备无患，战时镇定自若。曾国藩在湘军操练上，严格要求，从不间断，在循序渐进的基础上达到熟练掌握技艺的程度，从而训练出一支精强的军队。

卷十

诡道

练兵如八股家之揣摩，只要有百篇烂熟之文，
则布局立意，常有熟径可寻，而腔调亦左右逢源。

→ 原文

带勇之法，用恩莫如用仁，用威莫如用礼。仁者，即所谓欲立立人，欲达达人也。待弁勇如待子弟之心，尝望其成立，望其发达，则人之恩矣。礼者，即所谓无众寡，无大小，无敢慢、泰而不骄也。正其衣冠，尊其瞻视，俨然人望而畏之，威而不猛也。持之以敬，临之以庄，无形无声之际，常有凜然难犯之象，则人知威矣。守斯二者，虽蛮貊之邦行矣，何兵勇之不可治哉。

→ 译文

带兵的方法，用恩情不如用仁义，用威严不如用礼遇。“仁”的意思就是：要想自己立身成事，先让别人立身成事；要想自己达到目的，先要达到别人的目的。对待士兵要用对待自家子弟一样的心情，希望他能够成就事业，希望他兴旺发达。那么人们自然会感恩于你。“礼”的意思是指无论在多人少的环境中，不管年龄大小，不分位置上下，不能怠慢侮辱别人，要安适平和而不能骄傲自大。端正衣冠，目光庄严肃穆，使人看见就生敬畏之心，觉得你威严持重不猛烈。做事要非常敬业，待人要端庄，于无形无声之中显出凜然不可冒犯的气势。那么，别

人自然就能尊重你的威仪了。如果遵照了这两个方面，即使是到蛮夷落后的邦国也行得通，又有什么样的兵士不能带领呢？

→ 原文

兵者，阴事也，哀戚之意，如临亲丧，肃敬之心，如承大祭，庶为近之。今以羊牛犬豕而就屠烹，见其悲啼于割剥之顷，宛转于刀俎之间，仁者将有所不忍，况以人命为浪博轻掷之物。无论其败丧也，即使幸胜，而死伤相望，断头洞胸，折臂失足，血肉狼藉，日陈吾前，哀矜不遑，喜于何有？故军中不宜有欢欣之象；有欢欣之象者，无论或为悦，或为骄盈，终归于败而已矣。田单之在即墨，将军有死之心，士卒无生之气，此所以破燕也；及其攻狄也，黄金横带，而骋乎淄澠之间，有生之乐，无死之心，鲁仲连策其必不胜，兵事之宜惨戚，不宜欢欣，亦明矣。

→ 译文

用兵，是很冷酷的事。有哀痛悲愤之意，如同面临失去亲人的场面；肃穆庄敬之心，如同身处祭奠仪式，这样

才可以讲用兵。如今杀猪狗牛羊之际，见它们嚎叫嘶鸣在刀割之时，痛苦挣扎于斧案之间，仁慈的人就不忍心看，何况眼见以人命来相搏杀的争战之事呢。先不说战争失败的情形，即使幸运地获胜，看见战场上死的死伤的伤，到处是断头洞胸、折臂失足、血肉狼藉的场面，哀痛悲切还来不及，哪里会觉得高兴欢喜呢？所以在军队中不应有欢欣喜乐的情形。有欢心喜悦情绪的，不论是高兴还是骄傲轻敌，终归在战争中失败。田单在守即墨的时候，将军有赴死的心思，士兵没有生还的念头，这是能打败燕军的根本原因啊！等到进攻狄戎时，士兵们披着金甲玉带，驰骋在淄澠之间的土地上，有求生的乐趣，没有赴死的心思，鲁仲连认定他一定打不赢，果然言中。用兵打仗的事应当有凄惨的准备，不应有欢欣的妄想，这才是明智的。

→ 原文

练兵如八股家之揣摩，只要有百篇烂熟之文，则布局立意，常有熟径可寻，而腔调亦左右逢源。凡读文太多，而实无心得者，必不能文者也。用兵亦宜有简练之营，有纯熟之将领，阵法不可贪多而无实。此时自治毫无把握，遽求成效，则气浮而乏，内心不可不察。进

兵须由自己做主，不可因他人之言而受其牵制。非特进兵为然，即寻常出队开仗亦不可受人牵制。应战时，虽他营不愿而我营亦必接战；不应战时，虽他营催促，我亦且持重不进。若彼此皆牵率出队，视用兵为应酬之文，则不复能出奇制胜矣。

→ 译文

练兵就如同作八股文，只要心中有百篇背得烂熟的文章，那么文章的结构布局、立意主题之法，就常有熟路可寻，行文腔调也会左右逢源。凡是那些读书太多，实际上却潦草浮泛没有心得体会的人，一定不会写文章。用兵也应该有简达易练的营垒、兵法纯熟有谋略的将领，学习阵法也不可贪多而不切实际。这时，自己想控制全局是毫无把握的，如果立即追求成效，就会虚火上浮而身体困乏，弟心中不可不明白这一点。我们常说进兵必须由自己做主，不能因为他人的言论而受到牵制。不仅进兵是这样，即便寻常出兵开仗也不能受人牵制。应该开战的时候，即使别的营垒不愿出战，我的营垒也必须接战开火；不应该作战的时候，即使别的营垒一再催促，我也要坚持不进兵。如果彼此都牵制关联，勉强出兵，把用兵看成写



应酬的文章，那么就再也不能出奇制胜了。

→ 解读

“兵者，诡道也”，趁敌人不注意时，攻其不备。或者主动出击；或者坚守阵地，以逸待劳。

我国历代战乱不断，所以关于阵法、用兵之术更是层出不穷。《孙子兵法》早在几千年前就盛行于世，大凡有志兼济天下的人多半都看过类似的兵书。曾国藩也不例外。他潜心钻研前人的兵法，将其运用到湘军作战中，虽屡战屡败，但仍不断总结，屡败屡战，最后终于平定太平军，为摇摇欲坠的清政府赢得了几十年的安定局面。

《老子》云：“用兵有言：吾不敢为主，而为客；不敢进寸，而退尺。是谓行无行，攘无臂，仍无敌，执无兵。”大意是说，我不敢先发动进攻，而是采取守势；不敢冒进一寸，而要后退一尺。这就叫做：虽然有阵势，却像没有阵势可摆；虽然要奋臂进击，却像没有手臂可举；虽然可以牵制敌人，却像没有敌人可以牵制；虽然手持兵器，却像没有兵器可持。

老子的这一思想对曾国藩影响很大，并成为他攻

防战守的主要理论基础。他说：“凡用兵主客奇正，夫人能言之，未必果能知之也。”

那么何为主，何为客？何为奇，为何正？这主、客、奇、正之间有什么奥妙，又是如何体现的呢？

曾国藩说，守城者为主，攻者为客，守营垒者为主，攻者为客，中途相遇，先至战地者为主，后至者为客。两军相持，先呐喊放枪者为客，后呐喊放枪者为主。两人持矛相斗，先动手戳第一下者为客，后动手即格开而即戳者为主。

这种战略战术核心思想就是要以退为进，不轻易出击，保存实力，后发制人。在咸丰九年（1859年）二月，曾国藩在日记中写道：“兵者不得已而用之，常存一不敢为先之心：须人打第一下，我打第二下。”正是这一思想的具体体现。

曾国藩带兵时就抓住一点：不轻进，不轻退。他打仗的作风是：扎硬寨，打死仗，就是说拼消耗，拼实力。他的军队一旦扎下营盘以后，用来防御围墙就有八尺高，三尺厚，墙外面有一道深沟，深沟八尺宽，六尺深，墙外两道，墙内两道，所以他是以逸待劳，也就是扎硬寨，打死仗。

具体说来，这也是曾国藩看准了太平军的弱点，因为太平天国是一支根据地不稳的流动部队，没有稳固的后方。而曾国藩却在湖南建立了一个稳定的后方。湖南是太平天国冲出广西后的第一个省份，太平天国却没有在这个地方建立根据地。湖南反倒成为湘军的大后方，成为湘军饷源和兵源的供给地。

湘军是曾国藩为剿灭太平军而成立的军队，兵士多为湖南子弟，故名湘军。曾国藩治军重视精神教育，他耗费数年操练湘军。他自己曾说，他把将领当做兄弟对待，把士兵当做子侄对待。用仁义、礼数来治理士兵，使湘军戮力同心、同仇敌忾、士气一致。曾国藩不迷信兵书，他认为兵法不在多，重要的是将帅心中运用自如，并让士兵操练纯熟。这样真正打起仗来才不会乱了阵脚。

打仗的时候要适当地把握时机，掌握主动权，这样才能变不利为有利，变被动为主动。曾国藩的应敌方法不拘泥于古人，讲究相机而动，掌握最有利的时机，正兵和奇兵互为辅佐。

中间排队迎敌为正兵，左右两旁抄出为奇兵。屯宿重兵、坚扎老营与贼相持者为正兵，分出游兵，飘忽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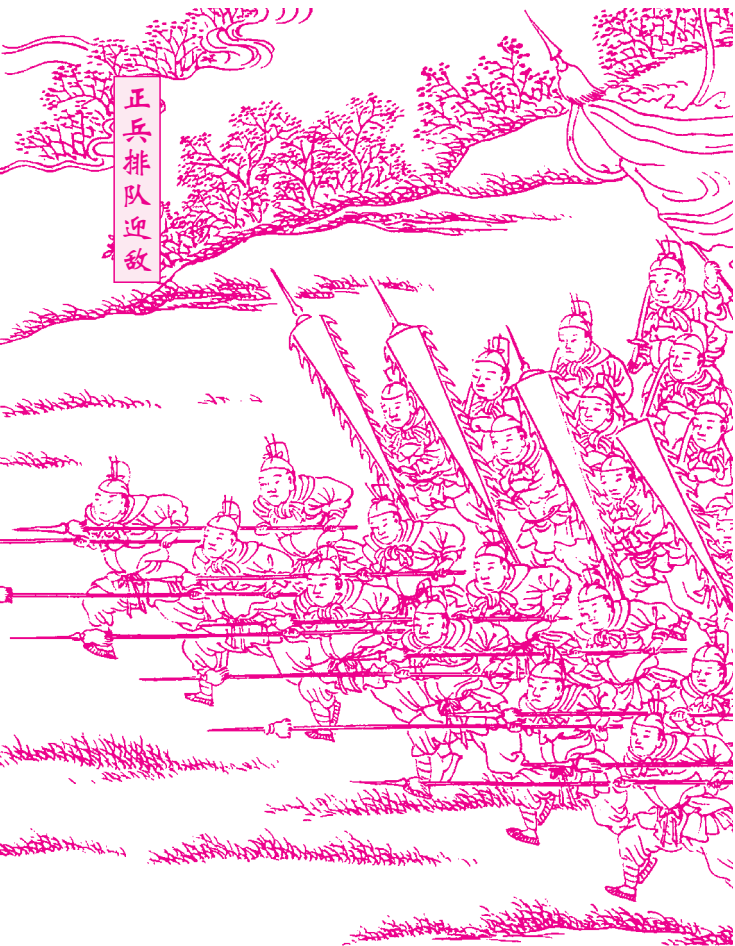
常，伺隙狙击者为奇兵。意有专向、吾所恃以御寇者为正兵，多张疑阵、示人以不可测者为奇兵。旌旗鲜明，使敌不敢犯者为正兵，羸马疲卒、偃旗息鼓、本强而故示以弱者为奇兵。建旗鸣鼓、屹然不轻动者为正兵，佯败佯退、设伏而诱敌者为奇兵。

一般说来，用奇兵比用正兵好，老子就说要“以奇用兵”，奇兵的优点是隐蔽，出其不意，变幻莫测，但有时也要用正兵，威风凛凛，气吞山河，使敌人不敢进犯。

那么，什么时候为主，什么时候为客，什么时候用正兵，什么时候用奇兵，这都要视具体情况而定，曾国藩说：“忽主忽客，忽正忽奇，变动无定时，转移无定势，能一一区别之，则于用兵之道思过半矣。”可见“变动无定时，转移无定势”，这才是用兵的最高智慧和最高境界。

曾国藩说：“行军本非余之所长，兵贵奇而余太平，兵贵诈而余大直。”“平”、“直”二字，可以说概括了曾国藩战略战术思想的特点。但是，平直不等于用兵呆拙。曾国藩在极主稳慎的同时，也很注意机动灵活，讲求变化多端。他指示下属说：“兵事喜诈而恶直也。”

正兵排队迎敌



“古人用兵，最重‘变化不测’四字”。又说：“行兵最贵机局生活。”“忽主忽客，忽正忽奇，变动无定时，转移无定势，能一一区别之，则于用兵之道思过半矣！”

关于稳慎与灵活的关系，曾国藩在一副箴弟联中说得明白：打仗不慌不忙，先求稳当，次求变化；办事无声无息，既要精到，又要简捷。稳慎与变化，有先后之序；精到与简捷，须同时并求。这就是曾国藩的战略原则的总的要求。

曾国藩还认为，打仗本身就是一件很凄惨的事情，士兵们应该有凄惨的准备，不应有欢欣的妄想。如果士气浮躁，应敌时势必会军心涣散。所谓哀兵必胜，也是一样的道理。



卷十一

久战

久战之道，最忌势穷力竭四字。

→ 原文

久战之道，最忌势穷力竭四字。力则指将士精力言之，势则指大局大计及粮饷之接续。贼以坚忍死拒，我亦当以坚忍胜之。唯有休养士气，观衅而动，不必过求速效，徒伤精锐，迨瓜熟蒂落，自可应手奏功也。

→ 译文

打持久战，最忌讳“势穷力竭”这四个字。力，是指将士的精力而言；势，是指战略大局，全盘作战计划及粮饷的供应补充。敌人以坚忍的决心拼命抵抗，我也要以坚忍的精神抗衡，直到最终取胜。这时只有休养士气，相机而动，不必急于追求胜利而白白消耗精锐的士气。等到时机成熟，就如瓜熟蒂落一样，自然可以一出击便歼灭敌人。

→ 原文

凡与贼相持日久，最戒浪战。兵勇以浪战而玩，玩则疲；贼匪以浪战而猾，猾则巧。以我之疲战贼之巧，终不免有受害之一日。故余昔在营中诫诸将曰：“宁可数月不开一仗，不可开仗而毫无安排算计。”

→ 译文

凡是和敌人长期相持不下，最要戒备的是散漫地打仗。士兵们会因散漫作战而不在意，不在意就会懈怠、不认真。敌人因为散漫作战而更狡猾，狡猾就会变得机巧。用我军的疲累懈怠去和敌军的诡诈机巧对阵，终不免有失败受害的一天。所以我曾经在军营中训诫各位将士说：“宁可数月不开一仗，也不可开仗而毫无安排计划。”

→ 原文

夫战，勇气也，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国藩于此数语，常常体念。大约用兵无他巧妙，常存有余不尽之气而已。孙仲谋之攻合肥，受创于张辽；诸葛武侯之攻陈仓，受创于郝昭，皆初气过锐，渐就衰竭之故。唯荀之拔逼阳，气已竭而复振；陆抗之拔西陵，预料城之不能遽下，而蓄养锐气，先备外援，以待内之自毙。此善于用气者也。

→ 译文

打仗，靠的就是勇气。第一次击鼓进攻时，兵将的士气最旺盛；第二次进攻，士气就开始减弱；等到第三次进

攻，士气几乎就完全衰竭了。这是古人用兵经验，我对这几句话，经常思索琢磨。大概用兵并无其他奥妙，经常保持锐气不使其用尽就可以了！孙权攻打合肥，受挫于张辽；诸葛亮攻打陈仓，败在郝昭手下，这都是因为起初士气太盛，久攻不下士气逐渐衰竭的缘故。而荀彧能攻克逼阳国，是因为本来已经衰竭的士气，后来又振作起来；陆抗能攻克西陵，是因为他料想到不能很快攻下这座城池，所以养精蓄锐，保持士气，先准备好外援坚守城外，等待城内无法困守自动投降。这就叫做善于运用士气。

→ 解读

“久战，实为持久之战。其必心如铁石，意志坚韧。”用这句话来形容曾国藩的湘军剿灭太平天国的漫长历程实在是再贴切不过了。

1851年（咸丰元年）1月，洪秀全在广西桂平金田村组织起义。5月，曾国藩上书《敬陈圣德三端预防流弊疏》，触怒朝廷，咸丰帝“怒掷其折于地”，欲罪之。1852年（咸丰二年），曾国藩得母讣闻，回籍奔丧。此时太平军的势力正逐步扩大，太平军出广西，入湖南，9月攻长沙，10月取岳州。

但是此时清朝正规军绿营腐败至极，已不堪太平军一击，清廷需要新的武装。1853年（咸丰三年），咸丰帝任命曾国藩为帮办团练大臣，在湖南督办地主武装团练。他建立了一支地主武装，兵勇及其将领全部任用湖南人，因此被称为“湘军”或“湘勇”。湘军以地域的、封建的关系为纽带来巩固内部；以程朱理学作为思想武装；以抢劫掳掠和官爵鼓舞士气；将领大多数选自所谓“宿儒”、“生员”等地主知识分子。1854年（咸丰四年）2月，湘军练成水陆两军约一万七千人。

1854年2月25日，曾国藩奉命率师出征太平军，发布《讨粤匪檄》，命褚汝航为水师总统，塔齐布为陆军先锋，挥师北上。5月，兵败靖港，投水自裁获救。

7月25日，重整水陆各军后，出师攻陷岳州。10月14日取武昌。咸丰帝令其部署理湖北巡抚。七天后收回成命。改赏兵部侍郎衔。12月2日攻陷田家镇。

1855年（咸丰五年）2月12日夜，石达开总攻湘军水营，烧毁湘军战船百余艘。曾国藩座船被俘，“文卷册牒俱失”，“愤极，欲策马赴敌以死”，罗泽南、刘蓉力劝乃止。

1856年（咸丰六年）7月，坐困南昌。9月2日，杨秀

清、洪秀全内讧（天京事变）后，太平军元气大伤。10月，曾国藩在长募勇组建吉字营入援江西。

自1854年（咸丰四年）开始征讨太平天国至1864年（同治三年）7月攻下太平天国，前后一共持续了十年之久。并且，在这场持久战中，曾国藩的湘军消耗甚重，他的两个弟弟曾国华和曾国葆也都因这场战争而客死他乡。

战争之初，曾国藩的湘军势力和太平军的势力不可同日而语。但是，曾国藩却在这场持久战中取得最后的胜利，不能不说与他的“久战”之道有莫大的关系。

曾国藩针对持久战的主要战术“防是主”、“攻是客”、“以守代攻”、“以逸待劳”、“以静制动”。

古人云：“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不管做什么事情，都要讲究名正言顺，这样才能获取支持力量。打仗更是如此，古往今来，一般师出无名的军队最终会吃败仗。所以古人不管是在出兵还是应战时，都要给自己军队找到一个合理的说法，并将它灌输到士兵脑海中。

自古以来就有很多农民不堪暴政，揭竿而起，太平天国运动也是这样。洪秀全在金田村起义，以拜上帝

为思想核心，反孔孟，反关公，号召农民起来反抗。但是这样的政治策略在当时的中国实际上很难行得通。尊上帝教与中国的传统观念冲突，不唯地主官僚，知识分子不能接受，即便是老百姓亦茫然不知所措。反孔孟、反关公，则断然否决了那些中间阶级（地主绅士、读书人）的支持，此举固然能拉拢部分贫苦百姓，但事实上却孤立了自己，成为众矢之的。

曾国藩出山之初便洞察于此，认为“长毛”主张以民族大义号召天下，故湘军以尊孔孟，拜关公之天下大义为号召，以得民心。由此，曾国藩才能得到优秀的将领、勇敢的士兵、多智的谋士和那些地主阶级的支持。并且曾国藩一再申明，自己的军队是朝廷的军队，是正统力量，从事的战争是正义之战。

善吾和气，防其离气。湘军是曾国藩的家乡势力，同为湖南人，自然更容易同心同力。曾国藩很重视带兵之道，他用仁义和礼遇去安抚、治理军队，曾作《爱民歌》以训湘军。

湘军中官兵团结、上下团结、三军团结。这样的军队当然力量强大。反观太平天国中，“上不信下，下不信上，上下离心”，军队离散。成败立见分晓。

曾国藩也非常注意军队操练，“务使兵士熟习兵法，临阵不乱。勤练兵法，勤练胆气”。曾国藩认为，练兵先练胆，人无胆气，一切技艺都归无用。军纪必须威严，军容必须整齐，要培养全军的阳刚之气。所以曾国藩的湘军纪律严明，剽悍勇猛，作战时大有誓死不回的气势。

久攻不下的时候，最能体现一个将帅的智谋。曾国藩认为既然进不能攻，那就要安心退守。退守之时，重要的是先稳定军心，修养士气，伺机而动，又不能让士兵萎靡不振，所以勤练不惰，并且要振作兵士的胆气。他曾援引陆抗久战告捷的例子，来说明打持久战时，困守敌方的策略。陆抗攻打西陵的时候，料想到不能很快攻下这座城池，所以他养精蓄锐，保持士气，先准备好外援，就在城外守着，等待城内无法困守而自动投降。

当时机成熟时，就不要顾忌，果断出兵。1864年6月3日洪秀全病逝，太平天国内部分崩离析，士气衰竭。曾国藩就在城外养精蓄锐，待到7月19日一举攻下天京城。

卷十二

廩实

无论大家小家、士农工商，
勤苦俭约，未有不
兴，
骄奢倦怠，未有不败。

→ 原文

勤俭自持，习劳习苦，可以处乐，可以处约，此君子也。余服官二十年，不敢稍染官宦气习，饮食起居，尚守寒素家风，极俭也可，略丰也可，太丰则不敢也。凡仕宦之家，由俭入奢易，由奢返俭难。尔年尚幼，切不可贪爱奢华，不可惯习懒惰。无论大家小家、士农工商，勤苦俭约，未有不兴，骄奢倦怠，未有不败。

大抵军政吏治，非财用充足，竟无从下手处。自王介甫以言利为正人所诟病，后之君子例避理财之名，以不言有无，不言多寡为高。实则补救时艰，断非贫穷坐困所能为力。叶水心尝谓，仁人君子不应置理财于不讲，良为通论。

→ 译文

勤劳节俭，保持自己的操守，习惯劳苦，能够置身于充裕的环境，也能够置身于节俭的环境中，这才是君子啊。我做官二十年，一丝一毫也不敢沾染官宦的奢侈习气。日常的饮食起居，都还谨守着贫寒朴素的家风，极为俭朴也可以，约略丰厚也可以，但是太丰厚就不敢领受了。凡是做官的人家，由俭朴到奢侈很容易，可是由奢侈



恢复到俭朴可就难了。你年纪还小，千万不能贪恋奢侈，不能养成懒惰的习气。无论是资丰财厚的大家族还是勤劳俭朴的小家庭，不管是士子、农民、雇工还是商人，只要是勤俭节约的，没有不兴旺的；只要是骄奢倦怠的，没有不破败的。

大抵治军、治国方面，没有充足的财力物资，就无从下手。自从王安石（字介甫）因谈论利财而被那些所谓的正人君子评论批驳后，后世的君子们都避开理财的问题，以从不说有无钱财和财力多寡为清高。实际上到了补救国力、扭转时世的时候，断断不是贫穷困苦能解决问题的。叶适（号水心）曾说：仁人君子不应当不讲理财问题。这真是个很好的说法。

→ 原文

夷务本难措置，然根本不外孔子忠、信、笃、敬四字。笃者，厚也。敬者，慎也。信，只不说假话耳。然却极难。吾辈当从此字下手，今日说定之话，明日勿因小利害而变。如必推敝处主持，亦不敢辞。祸福置之度外，但以不知夷情为大虑。沪上若有深悉洋情而又不过软媚者，请邀之来皖一行。

以正理言之，即孔子忠敬以行蛮貊之道。以阴机言之，即句践卑辱以骄吴人之法，闻前此沪上兵勇多为洋人所侮慢，自阁下带湘淮各勇到防，从无受侮之事。孔子曰能治其国家，谁敢侮之。我苟整齐严肃，百度修明，渠亦自不至无端欺凌。既不被欺凌，则处处谦逊，自无后患。柔远之道在是，自强之道亦在是。

→ 译文

洋务问题本来很难处置，但它的本质，也不外乎孔夫子所说的“忠、信、笃、敬”四个字。笃，就是质厚敦实；敬，就是谦虚谨慎；信，就是诚实无华。然而，这几个字说起来容易，真正做到是极难的事。我们应当从这几个字下手，今天说定的话，明天不能因小的利害关系就改变。

如果一定要推举我主持洋务，我也不敢推辞。我可以将祸福置之度外，但是因为不了解外国的情形而深感忧虑。上海那里如果有很懂洋务、了解洋情而又醇厚正直的人，可请他到安徽来一趟。

从正理上说，我们以孔子的忠敬来与洋人打交道；从机变权谋来讲，我们可以采用勾践自辱其身以使吴王骄傲的方式，来对付洋人。听说前些日子，上海的兵勇大多都被洋人侮辱轻慢。而自从你带湘淮各处兵勇防卫以来，还从没有发生过受辱的事。孔子说：“能够自治的国家，没有人敢侮辱。”如果我们整齐队伍严肃法纪，各种事宜都处理妥当，自然不会无端受欺。既然不被欺凌，就要处处谦逊，这样自然就没有后患了。以柔和之道谋发展是这样，自强的路也是这样。

→ 原文

第就各省海口论之，则外洋之通商，正与内地之盐务相同。通商系以海外之土产，行销于中华。盐务亦以海滨之场产，行销于口岸。通商始于广东，由闽、浙而江苏、而山东，以达于天津。盐务亦起于广东，由闽、浙而江苏、而山东，以达于天津；吾以“耕战”二字为

国，泰西诸洋以“商战”二字为国，用兵之时，则重敛众商之费；无事之时，则曲顺众商之情。众商之所请，其国主无不应允。其公使代请于中国，必允而后已。众商请开三子口，不特便于洋商，并取其便于华商者。中外贸易，有无交通，购买外洋器物，尤属名正言顺。

→ 译文

就拿各省的出海口来说，我认为和外洋通商，正和内地的盐务相同。通商就是以海外的土特产，在中华大地上售卖。盐务也是以各海滨的物产，行销到各个口岸。和国外通商由广东开始，由福建、浙江到江苏，再到山东，最后到天津。盐务也是兴起于广东，由福建、浙江到江苏，经过山东，最后到天津。我们国家以“耕战”两个字为立国之本，泰西各国则以“商战”两个字为立国之本。需要动用军队时，就狠狠地收取商人的税费；和平无事时，就照顾随顺众商人的要求。只要众商人所请求的，国王没有不应允的。他们的公使代表商人向中国提请的事务，一定要听到应允方才罢休。众商请求开放三个港口，不但便利洋商，也便利华商。中国和外国商贸交易，就是互通有无，所以购买实用的外洋器具物品，更是名正言顺。

太平天国期间，清廷财穷力竭，不能发放军饷，督抚将领就地筹饷，不再受户部控制，也不能按原来的刻板条例报销。同时，收支内容发生了很大变化。所以财政制度陷于混乱。督抚掌握地方财政，自行分配，户部连各省收支项目和总数都不清楚，更不可能进行财政的统筹和监督。

曾国藩作为近代著名的政治家，对“乾嘉盛世”后清王朝的腐败衰落，自然是洞若观火。古语有云“仓廩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要使国富民强，百姓知礼节、晓荣辱，就应该以廩实为要，勤劳为本，商贸为道。

曾国藩“廩实”的理财之道，自然是从俭字入手。他深知“每粒米来之不易”的古训，告诫人们，须知“一文钱难倒英雄汉，半碗粥扶起乞丐王”的道理。因此，在理财问题上，大手大脚最是要不得的，这既不利于人的德性修养，又不利于财物的积累。

他在给子女的家信中说：从来一国或一家的财政问题不出大乱子，都是由勤劳节俭所致。曾国藩在这里反复强调勤俭的重要性，目的在于教导子女要懂得生

活艰辛。当然，他的目的是不愿意子孙后代过贫困潦倒，低三下四去求得别人恩赐的生活。如何避免这种困境的出现呢？曾国藩教导子孙后代的办法就是谨守节俭二字，只有这样才能管理好家财，操持好以后的生活。

曾国藩以勤俭持家，就是在署衙中，他也以“廩实”的“俭”字诀教诲幕僚。他讲了很多徽商的经营理财之道。

明、清两朝间，徽州出大商贾，全国闻名，而他们致富的原因，曾国藩认为离不开个“俭”字。他说，徽州以勤俭甲于天下，所以其富庶也甲于天下……青衣童子在家赋闲，或长途跋涉进京应试，都是身穿仅到小腿的短衣，光脚穿草鞋，随身只带一把伞，为节省轿子、车马的费用而徒步出行。其实他们都是拥有千万金的富室子弟。徽州人无论士、工、商，都很俭朴，所以他们才能起家致富，称雄天下。

曾国藩的弟弟们有的任官，有的持家，他多次去信说无论为官为家，都应节俭。在《书赠仲弟六则》中说：“凡多欲者不能俭，好动者不能俭。多欲如好衣、好食、好声色、好字画古玩之类，皆可浪费破家。弟向

无癖嗜之好，而颇有好动之弊。今日思作某事，明日思访某客。所费日增而不觉，此后讲求俭约，首戒好动。不轻出门，不轻举事，即修理桥梁道路，寺观善堂，亦不可轻作。举动多则私费大矣。其次则仆从宜少，所谓食之者寡也。其次则送情宜减，所谓用之者舒也。否则今日不俭，异日必欠债。既负累于亲友，亦貽累于子孙。”

针对地方官吏的挥霍浪费，曾国藩提出了“节用”的主张。他力主裁减冗员、减少应酬，以节省开支，并将这一问题与减轻民力联系起来。

综合曾国藩关于财政经济的看法，主要如下：理财之道，全在酌盈剂虚，脚踏实地，洁己奉公，“渐求整顿，不在于求取速效”。古时的君子都耻言钱财，王安石因为整顿财政，遭到后世君子的鄙夷。但是在现实情况下，财力对于补救国力、扭转时势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君子无须不言财，要使财用之有道。

曾国藩将农业提到国家经济中基础性的战略地位，他认为，“民生以穡事为先，国计以丰年为瑞”。他要求“今日之州县，以重农为第一要务”。

而此时，西方列强用枪炮敲开了中国的大门，强迫中国开放通商口岸。曾国藩认为，开放通商口岸可以互

通有无。与中国内地的盐务一样，不但便利洋商，也便利华商，可以施行。并且，西方的器物用具有适用的，我们也可以拿来用。曾国藩在这里显示了一种不拘于古的卓见。既然西方列强是不达目的不罢休，那我们也就开放通商口岸，况且，这于我们自己也有益处。

既然是对外开放，当然就不能不和外国人打交道。受到两次鸦片战争的冲击，曾国藩对中西邦交有自己的看法，他十分痛恨列强侵略中国，认为“卧榻之旁，岂容他人鼾睡”，并反对借师助剿，以借助外国为深愧。但是当时形势如此，曾国藩只好提倡对外处处谦让，以和为贵，对内则修明法度，严整规矩，善于自治，使外洋不敢轻易进犯。内修外柔，这样就杜绝了受辱的后患。



卷十三

峻法

立法不难，行法为难。凡立一法，总须实实行之，且常常行之。

→ 原文

世风既薄，人人各挟不靖之志，平居造作谣言，幸四方有事而欲为乱，稍待之以宽仁，愈嚣然自肆，白昼劫掠都市，视官长蔑如也。不治以严刑峻法，则鼠子纷起，将来无复措手之处。是以壹意残忍，冀回颓风于万一。书生岂解好杀，要以时势所迫，非是则无以锄强暴而安我孱弱之民。牧马者，去其害马者而已；牧羊者，去其扰群者而已。牧民之道，何独不然。

→ 译文

当世风气渐渐不淳厚，人人各怀不安分的心思，平地里造谣惑众，希望天下大乱好趁机作恶为害。稍稍对待他们宽容仁慈一些，他们就更加嚣张放肆，光天化日之下在市集抢掠财物，将官府君长视同无物。如果不用严刑峻法惩治他们，那些宵小鼠辈就会纷纷涌起，等将来酿成大乱就无法收拾了。因此我才注重采用残酷的手段，希望起到些微小的作用，以挽救颓废败坏的社会风气。读书人哪里会喜好杀戮，实在是被眼下的形势所逼迫。如果不这样，就没办法铲除强横暴虐之徒，安抚我们软弱和平的民众。放牧马群的人，去掉害群之马就可以了；放牧羊群的

人，去掉扰乱群羊的坏羊就行了。治理民众的道理，何尝不是这样呢？

→ 原文

医者之治瘡痍，甚者必剗其腐肉而生其新肉。今日之劣弁羸兵，盖亦当之为简汰，以剗其腐者，痛加训练，以生其新者。不循此二道，则武备之弛，殆不知所底止。立法不难，行法为难。凡立一法，总须实实行之，且常常行之。

→ 译文

医生治疗瘦弱病人身上的痈疮时，如果病情严重，也必定要剗除他身上的腐肉，以便长出新肉。现在军中品行恶劣、身体孱弱的士兵，也应该被淘汰精简掉，就好比剗去病人身上腐烂的肌肉一样。然后再对兵士严加训练，以便生成新的、更有战斗力的队伍。如果不按照上述两种办法整顿军队，那么军队武力的废弛，不知要到何时才会停止。立法并非难事，难在依法办事。每制定一项法令，都要实实在在地施行它，并持之以恒，长久坚持下去。

→ 原文

以精微之意，行吾威力之事，期于死者无怨，生者知警，而后寸心乃安。待之之法，有应宽者二，有应严者二。应宽者：一则银钱慷慨大方，绝不计较，当充裕时，则数十百万掷如粪土，当穷窘时，则解囊分润，自甘困苦；一则不与争功，遇有胜仗，以全功归之，遇有保案，以优奖笼之。应严者：一则礼文疏淡，往还宜稀，书牍宜简，话不可多，情不可密；一则剖明是非，凡渠部弁勇有与官姓争讼，而适在吾辈辖境，及来诉告者，必当剖决曲直，毫不假借，请其严加惩治。应宽者，利也，名也；应严者，礼也，义也。四者兼全，而手下又有强兵，则无不可相处之悍将矣。

→ 译文

用谨严精微的态度，去做树立威严的职事，务求达到让犯法而被处死的人没有怨恨，活着的人也知道警戒自己，这样我们的内心才能得到安宁。对待属下的方法，有两个方面应该宽，两个方面应该严。应该宽的：一是使用银钱之事慷慨大方，绝不计较。当钱财充裕的时候，要挥金如土，一掷数十百万；当穷困窘迫的时候，也要慷慨

解囊，分利于人，而自甘困苦。二是不与人争功，遇到打了胜仗，要将功劳全部归之于别人；遇到有保举的事情，就通过保举优奖笼络亲近他人。应该严的：一是礼节文书要疏远淡泊，来往要稀少，书信要简单明了，话不要太多，感情不要过于密切。二是要剖析讲明是非对错，凡是他部下将士与官宦百姓争斗诉讼的，又恰在我们管辖范围之内，又有来诉苦告状的人，一定要弄清原委曲直，毫不假借包容，请其严加惩治。应放宽的是利益和名声，应严格的是礼法和义气。如果四方面都顾及全了，而手下又有强兵，就没有不能相处的悍将了。

→ 解读

晚清时期，中国内忧外患，社会动荡不安，阶级矛盾、民族矛盾日益尖锐，清王朝的统治摇摇欲坠。曾国藩认为，要维护清朝封建统治的正常秩序，保国安民，制夷图强，就必须崇奉礼义，注重法制，要以峻法治理天下。法，律也，范也，乃指人们社会活动的行为准则。峻法，即指法律的严厉，法律的威严。

曾国藩虽主张“治国以礼为本”，强调肇源于中国传统文化“以礼自治”和“以礼治人”，把礼看成统治

权术不可须臾离开的法宝，但他又认为，要天下真正大治，也离不开法制。为此，他极力赞赏周敦颐的法制观：

“圣人之法天，以政养民，肃之以刑。民之盛也，欲动情性，利害相攻，不止则贼灭无论焉。故得刑以治情伪微暖。”他甚至将唐虞以后的五刑称为“不易之典”。

曾国藩主张立法执法必须严肃认真，认为立法是必要的，立了法就一定要认真执行。他说，凡立一法，出一令，期在必行；若待而不行，尔后更改，则不如不轻议法令为好。他强调执法必须从严，但并非漫无条律，而是要“以精微之意，行吾威力之事，期于死者无怨，生者知警，而后寸心乃安”。

为此，他提出了以下重要意见和措施：

第一，重视执法人员的品格才能。有公允的执法者是实现“赏一人而天下劝，刑一人而天下惩”的良好执法局面的前提。曾国藩认为，如果执法者“心不公明，则虽有良法百条，行之全失本意。心诚公明，则法所未备者，临时可增新法，以期便民”。曾氏强调在执法中人的作用，认为法执行得如何，完全在于人是否熟悉法以及能否公允地运用法。他强调指出：“任法不如任人。”只有“公明”、“便民”的执法者，才能认真执法，公平断



案,使生不恨、死不怨,维护法律的严肃性。

第二,不得任意赦免和赎罚。曾国藩以历史和现实的事例,论证说明了有法必行、不能任意赦免的道理。他举例说:诸葛亮治理蜀国时,有人问他为什么很少颁布大赦令,诸葛亮回答说,治理国家靠的是对民众的体谅与爱护,而不是靠这些小恩小惠。所以西汉的匡衡,东汉的吴汉也都很很少颁布赦令。先帝刘备说过,他与陈元方、郑康成为友,每次遇见的时候,都会谈起如何治理天下,但从来没有提到过赦免之事。而像刘景升、季玉父子,每年都颁布赦令,实在没什么作用。所以,当时的蜀人称诸葛亮为贤相。

曾国藩曾说:“国藩尝见家有不肖之子,其父曲宥其过,众子相率而日流于不肖。又见军士有失律者,主

者鞭责不及数，又故轻贯之。厥后众士傲慢，常戏侮其管辖之官。故知小仁者，大仁之贼。多赦不可以治民，溺爱不可以治家，宽纵不可以治军。”曾国藩观点鲜明，意见明确，力主不能随意赦免，否则既治不好民，又治不好军，也治不好家。与赦免相关的赎罚，曾国藩也主张严禁。他指出：“关于词讼罚捐，过去愚民犯禁，有司念其无知，而思曲全。又地方刚好要用工，便定罚银若干，就赦而不议。此与律意相违背。”因此，他明确要求各地方官吏，“专札通飭各属，于词讼罚捐，概行停止”。

第三，反对冤狱累讼，严禁私自关押。曾国藩十分痛恨冤狱累讼。他说，冤狱太多，民气难申。在其刑部任职期间，京控、上控等案件，奏结数十案，咨结数百案，却只有河南知府黄庆安和密云防御阿祥二案，是“原告得实，水落石出”。其他各案，大抵是原告反得虚诬之罪，而被告脱然无事，逍遥法外。

冤狱的严重和普遍，必然导致反复拖拉，牵连无辜。百姓的冤枉、痛苦也就不可避免。正如曾国藩所说：“一家久讼，十家破产；一人沉冤，百人含痛。往往有纤小之案，累不结，颠倒黑白，老死囹圄，令人闻之发指者。”

为防止冤狱累讼的发生，曾国藩严禁私自关押。他曾出榜晓示官吏和百姓，凡关押人犯、证人，本州县必须及时立牌晓示，包括姓名、日期、理由，使众人周知。如有私押者，“准该家属人等喊禀，以凭严究”。这是杜绝执法者以权谋私和乘机违法乱纪所采取的有力措施。

第四，要求州县长官躬亲狱讼，规定清讼期限。对于符合条件的关押人犯，曾国藩认为必须依法从速处理。他在《直隶清讼事宜十条》中明确规定，全省大小衙门传达司法公文从速，不准拖拉；保定发审局应加以整顿；州县长官要亲自处理狱讼六事；禁止文书差役敲诈勒索；“四种四柱册按月呈报悬榜”，讼案久悬不结者应“核明注销”；严办诬告讼棍；奖励公明便民的执法者；改变陈旧保守的风俗习惯等。

由此可见，曾国藩关于清讼的思想中已注意到机构的整顿改革、管理的手续和制度、执法人员的奖励，以及影响决狱断案的风俗习惯的改变等。在清讼事宜中，曾国藩把《州县须躬亲六事》置于最重要的地位。如州县长官必须亲自收状、拟定和审定有关文告，承审期限亲自计算，能断案件，立予断结，对命盗案件“以初供为重”，“常往看视”关押之犯等。

这一举措无论是对案件的慎重处理或者是对犯人的关心爱护，还是在总结执法的经验教训方面，都是曾国藩的创见。对于“怠惰偷安”、不躬亲狱讼的州县长官，曾国藩指示“记过示惩”或“严参不贷”。他要求地方长官在自己所管辖的地区出现“政明刑清”，不可贪图享受，要真心实意，且有一定的文化知识。清讼，还必须从速结案，以减轻人民的负担和对地方的骚乱。曾国藩在《直隶清讼期限功过章程》中对各类案件的处理规定了适当的期限：寻常命案，定例自获犯之日起，州县限三个月，审拟招解；斩绞立决命案，州县审两个月，审拟招解；大小盗案，定例自获犯之日起，州县限两个月，审拟招解；军流以下、徒罪以上杂案，定例限两个月，审拟详解；州县自理词讼，定例限二十日，完结。

这一清讼期限的规定，其中对重大命案，州县在处理过程中所费的时间比寻常的命案要短些，以此体现对危害严重的命案的重视和快速处理，反映了地方政府和司法机关的效能和威力。

崇法卫法，则要有优秀的官吏和良好的军队提供可靠的保证。这就必须严格整顿吏治，强调军纪，以法治吏和以法治军。

卷十四

外王

方深。

卧之侧，岂容他人鼾睡！时事如此，忧患

→ 原文

逆夷据地求和，深堪发指。卧之侧，岂容他人鼾睡！时事如此，忧患方深。至于令人敬畏，全在自立自强，不在装模作样。临难有不屈挠之节，临财有不沾染之廉，此威信也。《周易》立家之道，尚以有孚之威归反诸身，况立威于外域，求孚于异族，而可不反诸己哉！斯二者似迂远而不切合事情，实则质直而消患于无形。

→ 译文

外国人占领了我国的土地，却要求停战议和，这实在令人愤慨不已。古人曾经说过，自己睡觉的床边，怎么能容忍他人自在鼾睡？现在国家时局艰难到这种地步，实在令人非常忧虑和担心。要想改变这种局面，让外国人与我们敬畏相待，我们国家就必须自立自强。装模作样或者虚张声势都没什么作用。面对危难有不屈不挠的顽强气节，面对财物有不贪不恋的清廉操守，是树立威信的根本。《周易》中谈到一个家庭自立于社会，尚且需要家庭中的每个成员都具备令人信服的威望。更何况现在是我们国家在外国人面前树立威望，要求被他人信服，我们怎么能够

不从自己做起呢？这威望和信服两点，乍听似乎让人觉得迂阔遥远而不切合实际，但其实却是简单而明确的，它可以在无形中消除许多祸患。

→ 原文

凡恃己之所有夸人所无者，世之常情也；忽于所习见、震于所罕见者，亦世之常情也。轮船之速，洋炮之远，在英、法则夸其所独有，在中华则震于所罕见。若能陆续购买，据为己物，在中华则见惯而不惊，在英、法，亦渐失其所恃。购成之后，访募覃思之士，智巧之匠，始而演习，继而试造，不过一二年，火轮船必为中外官民通行之物，可以剿发逆，可以勤远略。

→ 译文

凡是拿自己有而他人没有的东西向别人夸耀，都是人世间的常情。面对经常见到的东西就会忽视，面对极罕见的东西就会震惊，这也是世间常情。轮船速度的飞快，洋炮射程的遥远，对于英、法两国来说是夸耀他们自己独特拥有的东西，对于我们中国人来说却因非常罕见而感到吃惊。如果能购买轮船大炮为我们所有，那么中国人就会

因为它常见而不觉得惊讶，英、法两国也就渐渐失去他们所倚仗的优势了。等轮船大炮买回来之后，招募精思灵巧之才人，智慧奇巧的工匠，开始演练熟悉，然后尝试制造。不出一两年，轮船大炮肯定会成为中外官民通行的必需工具，同时还可剿除太平军，为巩固国家长远战略服务。

→ 原文

师夷之智，意在明靖内奸，暗御外侮也。列强乃数千年未有之强敌。师其智，购其轮船机器，不重在剿办发逆，而重在陆续购买，据为己有。粤中猖獗，良可愤叹。夷情有损于国体，有得轮船机器，仍可驯服，则此方生灵，免遭涂炭耳。有成此物，则显以宣中国之人心，即隐以折彼族之异谋。各处仿而行之，渐推渐广，以为中国自强之本。

→ 译文

我们学习洋人的智能技术，表面上是为了平定内乱，剿除奸徒，实际上还可以抵御列强的欺侮。列强是我国几千年来从未有过的强敌。学习他们的才智，购买他们的轮船机器，重点不是为了剿办太平天国，而是为了陆续购买，

为我们国家所有。广东一带，洋人猖獗，实在令人可恨可叹。洋人放肆的这种情况实在有损我国国家威严。有了轮船机器，就可利用来驯服他们。那么我们的老百姓就可以免遭劫难了。有了这些现成的机器，从表面上看，可以稳定国内人心力量；从根本上讲，也可以抵挡破坏列强侵略我们的阴谋。各地都应该仿效推广，以此作为我们中国自强的根本。

→ 解读

曾国藩所处的时代，正是中国内忧外患的时代。这个时期，西方列强已经在资本主义的道路上一日千里。而中国因为闭关锁国，还在做天朝上国的美梦，丝毫不知即将到来的威胁。曾国藩一直以中国传统思想来教导自己，未尝没有这种天朝臣子的优越感。但是两次鸦片战争的失败粉碎了他的美梦，轰开了他的头脑。曾国藩开始看到西方的器物之强，继而反思中国的不足。

1840年的第一次鸦片战争在曾国藩心里并未造成太大冲击。他还没有意识到“碧眼赤珠”、远道而来的“文明”客人们会对中国局势造成什么致命的威胁。因此，他在第一次鸦片战争以及战争结束后的这段时

间里所写下的家书、日记和信函等，涉及外国侵略者的字眼，更多地体现了他本能的痛恨和对前线战败、官吏指挥失措的种种忧虑。例如，当英国侵略者因林则徐在广东严密设防，入侵不能得逞，遂改道攻占浙江沿海一带宁波、定海、镇海等地时，他把带来这种后果的原因首先归咎于中国败类之助纣为虐，而并未真正了解资本主义发展到一定阶段后，必然要对弱小民族进行侵略蚕食，以掠夺这些弱小民族极大财富的侵略本质。

他说：“英夷滋扰以来，皆汉奸助之为虐。此辈食毛践土，丧尽天良，不知何日罪恶贯盈，始得聚而歼灭！”与此同时，他认为中国有外国无法相比的“纲常名教”，有驾驭局势的“圣明君相”，而外国侵略者只是一些尚未开化的“夷狄”。他们的不法行径虽可“痛恨”，但螳臂怎能挡车？他们必然要以失败告终。他说，“英夷在江苏滋扰”，虽曾攻陷镇江一带，并威胁到江宁、扬州等地，“然而天不降灾，圣人在上，故京师人心镇定”。他批评其弟一闻“英夷滋扰”，便轻信谣言，惶恐不安，乃是无胆无义之人。“虽明知蕞尔螳臂，不足以当车辙，而九弟既非在外服官，即宜在家承欢，非同有

职位者，闻警而告假，使人笑其无胆，骂其无义也”。

他把第一次鸦片战争以中国失败，被迫签订城下之盟，割土地，赔金银的悲惨结局说成是清政府“和戎之策”的结果，是中国对英国侵略者所定的“抚局”。他说：“英夷在江南，抚局已定。盖金陵为南北咽喉，逆夷既已扼吭而据要害，不得不权为和戎之策，以安民而息兵。”

显而易见，曾国藩并不承认中国战败，并不承认签订不平等条约是英国侵略者武力胁迫和外交讹诈的结果，相反，他把这种结局说成是为了“安民”而主动对外国侵略者的“和”、“抚”。他内心虽痛恨指责投降派的腐败无能，但仍满怀信心地预言，通过“和”、“抚”而签订的不平等条约，即使割地赔款，也只是暂受损失，而中国从此将不会再有事，以大事小确是上策。

最初而来的民族危机被这种安全感过滤之后，则会在士大夫的思维中大大地淡化。曾国藩心中埋下的传统文化思维模式，作为一种浓厚的精神氛围，也就难以突破原来的保守观念的构架。在这种情况下，客观地认识西方事物和应付西方的挑战，对曾国藩来说，乃是不可能的。然而，像在学术上对中国传统文化

不株守儒家学说，而是博采众学，兼收并蓄一样，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对事实的了解，曾国藩对西方文化也采取了了解、吸收的现实主义态度。

第二次鸦片战争后，曾国藩念念不忘“海国环伺，隐患方长”。他反复提醒清廷：“此次款议虽成，中国岂可一日而忘备？”由于这种危机感和责任感，是在曾国藩对现实危险的新鲜的警觉和感受中直接产生的，而主要不是从尧舜孔孟的圣人格言中直接引申出来。它直接听命于他那保国保种的生存意念的呼唤，所以这种基于生存意念基础上的危机意识和价值尺度，便首次并有力地冲破了原先笼罩在他身上的文化安全感的心理氛围，本能地抗拒和抵制着某些不利于实现避害目标——“自立”、“自强”的传统观念和价值规范以及思维习惯；并通过这种抵制和抗拒，力求在他自身所形成的新的观念王国中为生存而赢得一席之地；同时迫使他反躬自省，面对严酷的现实而采取避害措施和挽救危机之方。

开眼看世界的林则徐、魏源，面对日益落后的清王朝，提出“师夷之长技”，目的就是要学习西方先进的科学技术，以反抗资本主义列强的侵略。曾国藩早就



有“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抱负，计求经世致用。在这种“内忧”、“外患”的“千古奇变”的情况下，曾国藩接受了林则徐、魏源“师夷之长技以制夷”的思想，向西方寻找救国之良方。

早在第二次鸦片战争刚刚结束之时，他在奏折中除了提醒清廷不要因款议之立而盲目乐观，而应采取实力防备之外，还提出了“将来师夷智以造船炮，尤可期永远之利”的主张。以自强为目的的洋务事业，在曾国藩的倡导和主持之下雄心勃勃地开展起来。曾国藩积极投身于洋务事业，做出了很多值得称道的事情。

一是1862年筹设了中国第一家近代军事工业——安庆军械所，试制出中国第一台蒸汽发动机和第一艘木壳轮船“黄鹄”号，揭开了中国用手工自制轮船的

序幕。二是1863年派容闳赴美国购办“制造机器之机器”。1865年，容闳向美国朴得南公司购办了百余台机器设备运回上海，这是近代中国向西方直接购办进口的第一批机器。三是1865年6月，同李鸿章共同筹设上海江南制造局，这是中国自办的第一家使用机器的近代军用工业和近代机器工业。四是1868年鼓励江南制造局设立翻译馆，大量翻译西方科技书籍，传播西方科技知识，它出书的时间和北京同文馆差不多，而出书的种类和数量则超过之。五是采纳容闳建议，会同李鸿章和丁日昌，奏请清廷选送一批幼童赴美国学习，这是中国最早派选出国的官费留学生。

曾国藩力图冲破极度封闭僵化的历史文化背景，在他的知识与能力所能达到的范围之内，去实现民族自卫目标，希图达到“外王”的目标。



卷十五

忠疑

惧，
守之以一，以不貳自惕，以不已自循，栗栗唯
斯，终身无不顺焉。

→ 原文

盖君子之立身，在其所处。诚内度方寸，靡所于疚，则仰对昭昭，俯视伦物，宽不忤，故冶长无愧于其师，孟博不惭于其母，彼诚有以自伸于内耳。足下朴诚淳信，守己无求，无亡之灾，翩其相戾，顾衾对影，何悔何嫌。正宜益懋醇修，未可因是而增疑虑，稍渝素衷也。国藩滥竽此间，卒亦非善。肮脏之习，本不达于时趋，而逡循之修，亦难跻于先进。独是蝸守介介，期不深负知己之望，所知唯此之兢兢耳。

→ 译文

一般说来，君子讲求的立身之道，在于他所处的环境地位的和谐。如果他确实做到反省内心时，毫无愧疚之处，那么他仰望日月青天，俯视大地万物时，就会心胸广阔，无所畏惧，更不会感到羞惭。所以，公冶长不愧对他的老师孔子，东汉范滂也没有辱没母亲的教诲，他们都有内心足以自信的东西。您这个人，淳朴诚实，醇厚守信，恪守本分，无求于人，可是意外的灾祸却连连降临。夜晚对影沉思，内心充满了悔恨和不满。这种时运正应该加深功力，提高修养，发扬美德，不能因此而滋生疑虑，哪怕是

范滂遵母教誨



稍微改变平时一贯的信念。我在这里滥竽充数，结果也不太好。我恶劣的习性本来就跟不上眼前的形势，而我修行弛缓，也难跻身高明者之列。只有一件，那就是恪守自己独立正直的原则，希望能够不太辜负知己朋友对我的期望。我所追求的也只是小心谨慎地做到这些而已。

→ 原文

持矫揉之说者，譬杞柳以为桮棬，不知性命，必致戕贼仁义，是理以逆施而不顺矣。高虚无主见者，若浮萍遇于江湖，空谈性命，不复求诸形色，是理以豕恍不顺矣。唯察之以精，私意不自蔽，私欲不自挠，惺惺常存，斯随时见其顺焉。守之以一，以不貳自惕，以不已自循，栗栗唯惧，斯终身无不顺焉。此圣人尽性立命之极，亦即中人复性命之功也夫！

→ 译文

主张矫揉造作说法的人，就好像把杞柳树当成用它的枝条编结成的杯盘一样。不知道本性天命的道理，必然会残害仁义，使道理颠倒而不顺畅。只是高谈玄虚空论，却没有见识和主意的人，就好像浮萍漂泊在江河湖海中。

只是浮泛地论述本性、天命的学问，却不探求事物外在的形状和内在的神色，这种学问实际上是模糊不清、不够通顺的。只有体察精细微妙，不隐蔽自己的意图，不屈挠自己的欲望，清醒与机智常存心底，这样的人才会随时都行事顺利。坚守专一的原则，警戒自己要忠贞不贰，并遵循前进不停息的规律，兢兢业业地做事情，唯恐自己有什么失误之处，这样去做，终生才会没有不顺利的事。这也是圣贤之人用以发挥本性安身立命的最高境界，也是一般人恢复天性、立身处世的有效法则。

→ 原文

阅王夫之所注张子《正蒙》，于尽性知命之旨，略有所会。盖尽其所可知者，于己，性也；听其不可知者，于天，命也。《易·系辞》“尺蠖之屈”八句，尽性也；“过此以往”四句，知命也。农夫之服田力穡，勤者有秋，散惰者歉收，性也；为稼汤世，终归礁烂，命也。爱人、治人、礼人，性也；爱之而不亲，治之而不治，礼之而不答，命也。圣人之不可及处，在尽性以至于命。尽性犹下学之事，至于命则上达矣。当尽性之时，功力已至十分，而效验或有应有不应，圣人于此淡然泊然。若



◀张载

知之若不知之，若着力若不着力，此中消息最难体验。若于性分当尽之事，百倍其功以赴之，而俟命之学，则以淡泊如为宗，庶几其近道乎！

→ 译文

我阅读王夫之所注解的张载的《正蒙》篇，对于尽性知命的要旨略有领会。对自己所能知道、能改变的事，充分发挥自己的作用，就是性。对自己不可知、无法改变的事，听凭上天的安排，就是命。《易·系辞》上“尺蠖之屈”这八句，讲的就是尽性；“过此以往”四句，讲的就是知命。农夫耕田地、种庄稼，勤劳的有好收成，懒惰的就歉收，这就是性。在商汤大旱之年种庄稼，无论怎么勤劳，庄稼终归是焦枯绝收，这就是命。喜爱别人，教化别人，

礼遇别人，是性。喜爱别人，别人却不亲近自己；教化别人，别人却不遵从实践；礼遇别人，别人却不回应报答，这就是命。圣贤具有常人不可企及的地方，就在于尽性而知命，尽性还属于平常人可办到的范围，知命就非常难了。当尽性的时候，努力已达到十分，而效验有时候有，有时候没有，圣人对这种情况非常平静淡泊。好像知道，又好像不知道，好像用力，又好像没有用力，这其中的分寸最难把握体验。如果对于“性”应当尽力之事，百倍努力以求其成功，而对于听天由命的事，则应以淡泊为原则，这样差不多就接近大道了。

→ 解读

所谓“功高震主”，在曾国藩攻克太平天国以后，清政府的矛盾中心就从太平军转移到湘军头上，消灭了太平军，湘军就成为清廷的心腹大患。

湘军成立之初，原系保卫湖南本省的地方军队性质，并无出境作战计划。后来因为清军江南大营和江北大营被太平军击溃，清廷不得已，只好命曾国藩率军援鄂。可这时曾国藩的湘军准备不足，为了保全实力，他以准备未妥为由，迟迟不出兵，清廷多少有些不满之意。据说，当湘军克复武汉时，咸丰皇帝曾仰天长叹

道：“去了半个洪秀全，来了一个曾国藩。”当时洪秀全的太平天国，已是走下坡路，而曾国藩的声威，正是如日中天，两人又都是汉人，难怪咸丰帝有此慨叹。所以当清廷委署曾国藩为湖北巡抚时，曾国藩照例要谦辞一番，奏章尚未出门，“收回成命”的诏谕已经下达，仅嘱咐他以“礼部侍郎”的身份统兵作战。很显然，咸丰帝对曾国藩的猜忌和恐慌不止一星半点，而这些明来暗去的猜忌，曾国藩又岂能不知？

清军江南大营被再度摧毁后，清朝绿营武装基本垮台，黄河以南再没有什么军事力量足以与太平军抗衡，因而清廷不得不任命曾国藩为两江总督，依靠他镇压太平天国运动。然而“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这几乎是历代战争结束后的必然现象。

太平军失败了，便有许多官吏乘机制造罪状，打击湘军，而且想将湘军将领一网打尽。功高震主，不仅使咸丰帝深为忧虑，其他官员，也恐慌不已。所以很多官员如编修蔡祺奏劾曾国藩、曾国荃破坏纪纲；监察御史朱镇，奏劾湘军纪律废弛，并列举湘军将领罪状。其他如胜保、穆彰阿之流，更是散布谣言，无的放矢。

对此，清政府马上采取了措施：迅速提拔和积极扶植曾国藩部下的湘军将领，使之与曾国藩地位相当，

两江总督曾国藩



感情疏远，渐渐打破其从属关系。清政府对曾国藩的部下将领和幕僚，如已经死去的塔齐布、罗泽南、江忠源、胡林翼、李续宾、李续宜和当时尚在的左宗棠、李鸿章、沈葆楨、杨载福、刘长佑等都实行拉拢和扶植政策，使他们渐渐与曾国藩分庭抗礼，甚至互相不和，以便于清廷控制和利用。南京被占领后，曾国藩的名声一下子炙手可热，可是问题也随之而来，如何处理好同清政府的关系，已成为其能否保持其权力和地位的关键，而正确认识并摆脱自己目前的这种政治处境，又是他面临的迫切问题。

摆在曾国藩面前有两条路：一是另立新朝，与清政府对着干；二是裁军。曾国藩反复权衡利弊得失后，决定裁军。所谓“匹夫无罪，怀璧其罪”，等到曾国藩的坚实后盾——湘军被裁，个人势力大为削弱，对清廷的威胁不足以使皇室害怕，曾国藩又重新受到朝廷信赖，并得以延续他晚年的安定生活。

曾国藩的做法就是在危险到来之前，采取主动，向朝廷表明自己的一片忠心，从而消释清廷对他的怀疑。遵循古圣先贤的教导，尽性知命，尽自己的可能表明忠心，不过分妄求，时时谨慎，步步小心，将可能的危险降至最低程度，这也是曾国藩的为政之道。

卷十六

荷道

文章之道，以气象光明俊伟为最难而可贵。

→ 原文

文章之道，以气象光明俊伟为最难而可贵。如久雨初晴，登高山而望旷野；如楼俯大江，独坐明窗净几之下，而可以远眺；如英雄侠士，褐裘而来，绝无齷齪猥鄙之态。此三者皆光明俊伟之象，文中有此气象者，大抵得于天授，不尽关乎学术。自孟子、韩子而外，唯贾生及陆敬舆、苏子瞻得此气象最多，阳明之文亦有光明俊伟之象，虽辞旨不甚渊雅，而其轩爽洞达，如与晓事人语，表里粲然，中边俱彻，固自不可几及也。

→ 译文

写作文章的道理，以气势宏伟广阔、境界明朗雄俊最难达到，也最为可贵。就像是连日阴雨绵绵的天空刚刚放晴，登临高山之上，眺望平旷的原野，有心旷神怡，气象万千的感觉。再如登上高楼俯临浩渺的大江，独自一人坐在明亮的窗台下，在洁净的茶几旁悠然远眺，可以看见水天交接、横无际涯的壮阔美景。又如豪侠英杰之士，身穿狐白裘衣，英姿雄发，飘然出尘而至，丝毫没有卑下齷齪的污浊之色。这三者都是光明俊伟的气象，为文如果能达到这种境界者，基本上得益于天赋，与人后天努力学习

登高远眺





◀ 陆贽

没太大关系。除了孟子、韩愈外，只有汉代的贾谊、唐代的陆贽、宋代的苏轼，他们的文章中达到这一境界的相对最多。明代王守仁的文章也有光英明朗、宏伟雄俊的气象，虽然文辞意旨不够渊博高雅，但他文章的形式与内容浑然一体，通畅明快，就好像和知书达理的人谈话，文章言辞和内容都很华美，中心和铺陈相得益彰，这确实不是能够轻易达到的。

→ 原文

古人绝大事业，恒以精心敬慎出之。以区区蜀汉一隅，而欲出师关中，北伐曹魏，其志愿之宏大，事势之艰危，亦古今所罕见。而此文不言其艰巨，但言志气宜恢宏，刑赏宜平允，君宜以亲贤纳言为务，臣宜以讨贼

进谏为职而已。故知不朽之文，必自襟度远大、思虑精微始也。

→ 译文

古人谋求天下大业，常以专心致志、严谨认真的态度来对待。诸葛亮凭借区区蜀国汉中的一小块地盘，却打算出兵关中，向北面讨伐势力强大的曹魏。他志向的宏伟远大、所处形势的艰难危急，实在是古今少有的。但是《出师表》这篇文章，不谈事务的艰巨，只说志气应该恢宏、赏罚应该公允，为君者应当亲近贤人、从善如流，为臣者应当以讨伐奸贼、进谏忠言为自己的职责。由此可以推知，那些流传千古的不朽文章，必定是作者胸襟远大、思虑精密周到的结果呀。

→ 原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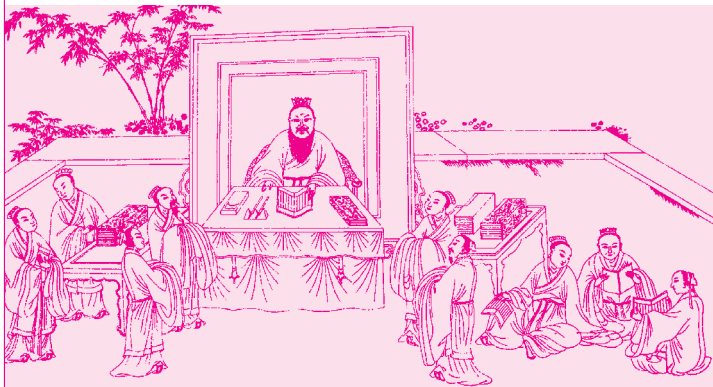
三古盛时，圣君贤相承继熙洽，道德之精，沦于骨髓，而学问之意，达于闾巷。是以其时置兔之野人，汉阳之游女，皆含性贞娴吟咏。若伊莘、周召、凡伯、仲山甫之伦，其道足文工，又不待言。降及春秋，王泽衰竭，道固将废，文亦殆殊已。故孔子睹获麟，曰：

“吾道穷矣！”畏匡曰：“斯文将丧！”于是慨然发愤，修订六籍，昭百王之法戒，垂千世而不刊，心至苦，事至盛也。

→ 译文

夏、商、周三代的鼎盛时期，圣明的君主和贤能的辅相们世代相传，社会安定繁荣。道德的精义深入到人们的心中，讲求学问的风尚普及到市井乡间，因此，那时候哪怕是捕兔子的乡野村夫或者是汉江边游玩的女子，都天

▼孔子修订六经



性淳厚贞静、善于吟咏自己的情绪。至于像伊莘、周召、凡伯、仲山甫一类人，他们的德行完美，文才精工，自当不用多言。等到了春秋时期，君王的恩泽衰败枯竭，道义本身行将废弛，文章也就变化了。所以孔子看到人们捕获麒麟，就叹息说：“我崇尚追求的大道完结了呀。”被匡人威胁，就说：“古代的礼乐制度要丧失了。”于是慨然发愤，修订六经（《周易》、《诗》、《书》、《礼》、《乐》、《春秋》），昭示称王百代所需要的法制，使之流传千世也不更改。真是用心良苦之至，事业盛大之极呀！

→ 原文

仲尼既没，徒人分布，转相流衍。厥后聪明魁桀之士，或有识解撰著，大抵孔氏之苗裔，其文之醇驳，一视乎见道之多寡以为差：见道尤多者，文尤醇焉，孟轲是也；次多者，醇次焉；见少者，文驳焉；尤少者，尤驳焉。自荀、扬、庄、列、屈、贾而下，次第等差，略可指数。

→ 译文

孔子去世之后，他的门徒们遍布天下，不断传授、演进他的学说。后世聪明杰出的人才或者是有知识见解擅

长著书立说者，大多都是孔子的传人。他们的文章醇厚或者驳杂因他们对道德礼仪见识的多少而有不同。掌握大道特别多的人，其文章就醇厚深沉，如孟轲就是这样的人；掌握大道较多的人，其文章内容就浅薄明显一些；掌握大道少的人，其文章就有些驳杂浮泛；掌握大道最少的人，其文章就驳杂虚浮得最厉害。在荀况、扬雄、庄子、列子、屈原、贾谊之下，聪明杰出、擅长为文者，基本上可以排列出来。

→ 解读

自古至今，“文”、“道”的说法一直在文人脑海中萦绕。“文以明道”、“文道合一”、“作文害道”等说法层出不穷，不管怎样，在历朝历代，大多文人都认为，“道”是文的核心。一篇文章，如果没有“道”，就失去了写作的意义。曾国藩熟读前代文章，自然也不能避开“文”、“道”的说法。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曾国藩在《致刘蓉》一书中，初步阐发了他对文以载道、文道并重的基本主张。这里的“道”自然是圣人之道，特别是孔孟儒学之道。

曾国藩为文，主张思路宏开，意义宽广，济世载道。

他最不愿意看的，便是无病呻吟的文章。他认为，大凡作文赋诗，应在真挚的感情达到了极点，不吐不快的时候。如果你有了这种不吐不快的压力，就表示你已经到了可以作文赋诗的时候了。若想达到这种不吐不快的境地，一定要在平时注重情感与材料的积累，这样在写作时，才会文思如泉涌；而所讲的道理，才足以表达心中的至真至正之情。假若平常不注重情感与经验的积累，到了写文章的时候，即使有真挚的感情想要抒发，也会由于理念不足以与之相适应而不得不临时搜寻理念和思想，而思想和理念又不是一时半刻就可以搜寻得到的，于是就不得不追求字句的完美，试图用言辞的花巧来取悦读者，虚伪做作，一天比一天拙笨，所谓“修词立诚”的精神也就荡然无存了。

曾国藩教子习文时说，学诗学文，先要掌握各家的风格特色。他把古文标举为气势、识度、情韵、趣味四属，在《十八家诗钞》中，前三属相同，唯将“趣味”改为“工律”。这四属便是对各篇诗文的不同特色的分辨。曾国藩还纵论千古诗文，占八句，以概括各家的风格特色。句云：《诗》之节，《书》之括，《孟》之烈，韩（愈）之越，马（司马迁）之咽，庄之跌，陶（渊明）之

洁，杜（甫）之拙。领会各家的基本风格，是学诗学文的一条捷径。但各家风格是复杂有变的。

曾国藩认为，文章的醇厚或者驳杂，是由作文者掌握大道精深和浅薄所决定的。掌握大道特别多的人，他的文章就醇厚深沉，孟轲就是这样的人。掌握大道较多的，文章内容就浅薄明显一些。掌握大道少的，文章就有些驳杂浮泛。掌握大道最少的，文章就驳杂虚浮得最厉害。他认为那些流传千古的不朽文章，必定是作者胸襟远大、思虑精密周到的结果。

曾国藩还认为，文章的气势与遣词、造句密切相关。雄奇以行文的气势为上，造句次上，选字又次之。然而字不古雅则句必不古雅。句不古雅则气势也不会古雅。同时，字不雄奇则句子也不会雄奇，句不雄奇则气势也不会雄奇。文章的雄奇之妙，从内看，全在于行文的气势，从外看，全在于选词造句的精当。用心在精处，着笔在粗处，这大概是曾国藩古文作法的要点。

对于文章的志趣，曾国藩说：“余近年颇识古人文章门径，而在军鲜暇，未尝偶作，一吐胸中之奇尔！若能解《汉书》之训诂，参以《庄子》之诙诡，则余愿偿矣。至行气为文章第一义：卿云之跌宕，昌黎之倔强，

可为行气不易之法。宜先于韩公倔强处，揣摩一番。”曾国藩所以崇拜韩愈，是因为韩愈的文章最为雄奇，而雄奇的文章，是曾国藩最推崇的。曾国藩的文章理论，偏重于雄奇一途，所以他的文章，也在雄奇的一面见长，他比较著名的文章如《原才》和《湘乡昭忠祠记》等，气势之壮，句之不俗，使人觉得大有韩愈文章之气。

他主张文章以气象光明俊伟为最贵。好比雨后初晴，登上高山远望旷野；如在楼上俯视长江，坐在明窗净几下，悠然而远眺；又好比英雄俊杰，没有卑鄙齷齪的狭隘志向。文章有这样的雄伟气象，可谓上佳。

有雄伟之美，必有阴柔之美，但阳刚（即雄伟）与阴柔不是对立的。曾国藩指出，风格阳刚之文，须揉以阴柔之气；风格阴柔之文，须运乎阳刚之气。这也是曾国藩一个重要的美学主张。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正月，他在日记中写道：“车中看义山诗，似有所得。”又作《读李义山诗集》五绝一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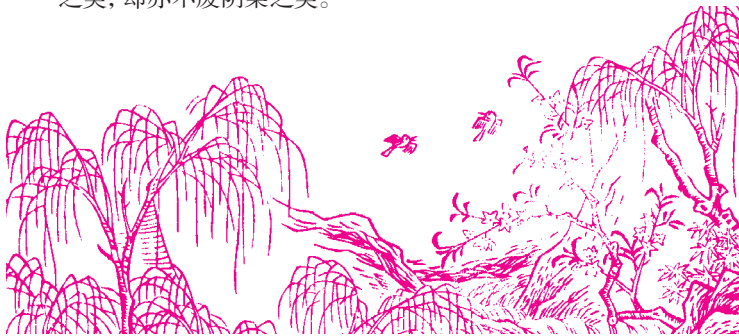
渺绵出声响，奥缓生光莹。

太息涪翁去，无人会此情。



◀李商隐

李义山（即李商隐）在中国诗史上历来被人称为纤巧柔和风格的代表者。宋诗人黄庭坚（字鲁直，晚号涪翁），曾国藩很赏识和提倡他的诗风。黄庭坚的诗历来以风格奇崛著称，而曾国藩认为，只有黄庭坚才最能领会李商隐诗的渺绵奥缓的风格，可见曾国藩坚决反对阳刚与阴柔“画然不谋”的做法。曾国藩提倡阳刚之美，却亦不废阴柔之美。



卷十七

藏鋒

古之英雄，意量恢拓，规模宏远，而其训诫子弟，恒有恭谨厚藏，身体则如鼎之镇。

→ 原文

《扬雄传》云：“君子得时则大行，不得时则龙蛇。”一曲一直，一伸一屈。如危行，伸也。言孙，即屈也。此诗畏高行之见伤，必言孙以自屈，龙蛇之道也。

诚中形外，根心生色，古来有道之士，其淡雅和润，无不达于面貌。余气象未稍进，岂奢侈有未淡邪？机心有未消邪？当猛省于寸衷，而取验于颜面。

→ 译文

《扬雄传》中说道：“君子遇到政治清明、君王有为的时候，就要努力实施自己的理想抱负；遇到政治紊乱、君主无道的时候，就要像龙和蛇那样，能屈能伸。”龙蛇，就是指一直一曲，一伸一屈。比如说行为正直就属于伸的一方面；言语谦逊，则属于屈的一方面。此诗讲为了避免行为正直而受到伤害，所以要言语谦逊，以自屈求全，这就是龙蛇之道。

诚恳的心意表现在人的外貌上，生根于心里，显示于颜色神气上。古往今来有道的人，他们的淡雅谦和无不通过外貌表现出来。我的气色没有丝毫变化，难道是我内心强烈的欲望没有淡化？机心没有消弭？我应该在心中深刻

反省，让我的内在涵养通过外貌表现出来。

→ 原文

凡民有血气之性，则翹然而思有以上人。恶卑而就高，恶贫而觊富，恶寂寂而思赫赫之名。此世人之恒情。而凡民之中有君子人者，率常终身幽默，暗然退藏。彼岂异性？诚见乎其大，而知众人所争者之不足深较也。自秦汉以来，迄于今日，达官贵人，何可胜数？当其高据势要，雍容进止，自以为才智加人万万。及夫身没观之，彼与当日之厮役贱卒，污行贾竖，营营而生，草草而死者，无以异也。

→ 译文

大凡有血气天性的人，都会想超过他人。他们讨厌卑微的职位，向往崇高的权势，讨厌贫贱而希望富贵，讨厌默默无闻而思慕显赫的名声。这些都是世人的常情。但是大凡君子，大都终生寂静藏锋，恬淡地弃官隐居。他们难道跟一般人的天性不一样吗？实际上，他们才真正明白了大的道理，知道一般人所争夺追逐的名利是不值得计较的。从秦汉至今，所谓的达官贵人，哪里能数得尽呢？当

时他们占据权势要位，举止仪态从容高雅，自以为才智超过别人万万倍。但等到他们死去之后再看，他们和当时的杂役贱卒、低下行当的买卖人，就那样熙熙攘攘活着、又潦潦草草死去的人，真是没有什么不同之处。

→ 原文

而其间又有功业文学猎浮名者，自以为材智加人万万。及夫身没观之，彼与当日之厮役贱卒，污行贾竖，营营而生，草草而死者，亦无以甚异也。然则今日之处高位而获浮名者，自谓辞晦而居显，泰然自处于高明。曾不知其与眼前之厮役贱卒，污行贾竖之营营者行将同归于渐尽，而毫毛无以少异，岂不哀哉！

→ 译文

当然其中也有所谓依靠功业文章猎取浮名的人，也自以为才智超过他人万万倍。但等到他们死后再看，他们和当日的杂役贱卒、低贱贩夫，熙熙攘攘的活着、又草草地死去的人，也是没有什么特别不同的。既然这样，那么今日那些身居高位而取得虚名的人，自以为文章蕴涵深义而地位显贵，因而泰然自若地自奉为高明，竟然不知道

自己跟眼前那些熙熙攘攘、执劳役、供使唤的杂役贱卒，做低下行当的买卖人一样最终都同归于死亡，而没有丝毫的差异，难道不叫人悲哀吗？

→ 原文

古之英雄，意量恢拓，规模宏远，而其训诫子弟，恒有恭谨厚藏，身体则如鼎之镇。以贵凌物，物不服；以威加人，人不厌。此易达事耳。声乐嬉游，不宜令过。菹酒渔猎，一切勿为；供用奉身，皆有节度。奇服异器，不宜兴长。又宜数引见佐吏，相见不数，则彼我不亲。不亲，无因得尽人情；人情不尽，复何由知众事也。数君者，皆雄才大略，有经营四海之志，而其教诫子弟，则约旨卑思，敛抑已甚。

→ 译文

古代的英雄，志向和胸怀都很广阔，事业规模宏大、声名远播，但是，他们常常教训告诫子孙，做人应该虚心、谨慎、藏锋，身体要如同铜鼎一样稳固。以权势欺人，别人自然不服；以威势压人，别人定会心生不满。这是显而易见的事情。声色犬马、嬉游聚会之类的活动，不应该做

得过分。像赌博、酗酒、钓鱼、打猎这样的事情，一概都不要做；吃穿用度等各种花费都要有节制。对于奇异服装、稀有玩物，都不应该有太大的兴趣。应该适当地与辅佐自己的官吏见面交流，相见不多，他们与我就不亲近，我就无法了解他们的感情思想，不了解他们的思想感情，又如何去了解民众的事情呢？这几位先生，都具备雄才大略，都有治理国家的志向，而他们教育告诫子弟，都是意旨简约，往卑微处着想，非常收敛抑制。

→ 解读

中国人最擅长的就是韬光养晦了。所谓“木秀于林，风必摧之”，一个人锋芒太露，很容易招致他人的嫉恨，并最终为自己带来祸患。孔子谆谆告诫要“温、良、恭、俭、让”，实际上也就有藏锋的意思在里面。

深藏不露的人，好像他们都是庸才，都胸无大志，实际上只是他们不肯在言语上露锋芒，在行动上露锋芒而已。因为他们有所顾忌，言语露锋芒，便要得罪旁人，得罪旁人，旁人便成为阻力，成为破坏者；行动露锋芒，便要惹来旁人的妒忌，旁人妒忌，也会成为阻力，成为破坏者。表现本领的机会，不怕没有，只怕把



握不牢，只怕做的成绩不能使人特别满意。《周易》曰：“君子藏器于身，待时而动。”无此器最难，而有此器，却不思无此时，则锋芒对于人，只有害处，不会有益处。额上生角，必触伤别人，不磨平触角，别人必将力折，角被折断，其伤必多。锋芒就是额上的角，既害人，也伤己。

《庄子》中有一句话叫“直木先伐，甘井先竭”。一般所用的木材，多选择较直的树木来砍伐；水井也是涌出甘甜井水的先干涸。由此观之，人才的选用也是如此。有一些才华横溢、锋芒太露的人，虽然容易受到重用提拔，可是也容易遭人暗算。隋代薛道衡，十三岁便能讲《左氏春秋传》。隋高祖时，做内史侍郎。隋炀帝时，任潘州刺史。大业五年（609年）被召还京，上



◀司马光

《高祖颂》。隋炀帝看了颇不高兴，说：“不过文词漂亮而已。”因为隋炀帝认为自己文才高便傲视天下之士，不想让他们超过自己。御史大夫乘机说薛道衡自负才气，不听训示，不把隋炀帝放在眼里。于是隋炀帝便下令把薛道衡绞死了。天下人都认为薛道衡死得冤枉。他不正是锋芒太露遭人嫉恨而命丧黄泉的吗？

有前代这么多的例子，曾国藩自然不敢太过招摇，凡事预先留条退路，不过分炫耀自己的才能。有人说曾国藩能够功成名就的最大原因就是韬光养晦，懂得藏锋。梁启超评价曾国藩：“非有超群轶伦之天才，在并时诸贤杰中，称最钝拙。”曾国藩自己也说：“自以秉质愚柔，舍困勉二字，别无他处。”又说：“吾生平短于才，爱者或谬以德器相许，实则虽曾任艰巨，自问仅一

愚人，幸不以私智诡譎凿其愚，尚可告后昆耳。”

曾国藩时时标榜自己是一个钝拙愚柔短才的人，不敢以精明自许。他说：“器有洪纤，因材而就，次者学成，大者天授。”他的自谦精神由此可见一斑。

曾国藩论才德时曾经引用过司马光的话：“才德全尽，谓之圣人；才德兼亡，谓之愚人。德胜才，谓之君子；才胜德，谓之小人。”余谓德与才不可偏重。譬之于水，德在润下，才即其载物溉田之用；譬之于木，德在曲直，才即其舟楫栋梁之用。德若水之源，才即其波澜；德若木之根，才即其枝叶。德而无才以辅之，则近于愚人；才而无德以立之，则近于小人。……二者既不可兼，与其无德而近于小人，毋宁无才而近于愚人。自修之方，观人之术，皆以此为衡可矣。

由此可见，曾国藩并不漠视才与德的相对作用。他自称无才，不过是他的一种谦德。因为才是靠不住的，如果恃才傲物，就容易泛滥横流，近于小人了。这完全是勉人为学的意思，他在家信中对子弟的贤否，也有六分天生，四分家教的话。何以又这样重视天命天才呢？这正是中庸中相反相成的道理。所谓“天定胜人，人定胜天”，“时势造英雄，英雄造时势”，不是一样

的道理吗？如果不明白这个道理，那么读曾国藩的书籍，就如同隔靴搔痒，处处都觉得矛盾了。譬如他自称愚柔，而致九弟书云：“古来豪杰，吾家祖父教人，以懦弱无刚四字为大耻，故男儿自立，必须有倔强之气。弟能夺数万人之刚气而久不销损，此是过人之处，更宜从此加功！”这能说他没有大才吗？可是他的祖父告诉他说：“尔的官是做不尽的，尔的才是好的，满招损，谦受益，尔若不做，更好全了。”可见曾国藩只是在不做上做工夫，颇有大智若愚之意。当然，藏锋是为了出击，如果一味地“藏”，也就谈不上“锋”了，因为没有试验的机会。所以藏是为了露，曾国藩对其弟曾国荃的复出及帮助李鸿章稳定两江总督一职，集中反映了他“有藏有露再试锋刃”的高超谋略。



卷十八

盈虛

日中則昃，月盈則虧，天有孤虛，地闕東南，未有常全而不缺者。



→ 原文

尝观《易》之道，察盈虚消息之理，而知人不可无缺陷也。日中则昃，月盈则亏，天有孤虚，地阙东南，未有常全而不缺者。“剥”也者，“复”之几也，君子以为可喜也。“夬”也者，“姤”之渐也，君子以为可危也。是故既吉矣，则由吝以趋于凶；既凶矣，则由悔以趋于吉。君子但知有悔耳。悔者，所以守其缺而不敢求全也。小人则时时求全；全者既得，而吝与凶随之矣。众人常缺，而一人常全，天道屈伸之故，岂若是不公平？

→ 译文

我曾经思考《周易》中所讲的道理，考察探究盈虚损益的原因，这才知道人不可能没有缺陷。太阳到了当空就会逐渐向西落下，月亮到了圆满就会开始亏缺，天空有空旷无依之处，大地没有东南尽头，所以世界上没有总是十全十美的事物。《周易》中的“剥”卦，是讲阴盛阳衰，小人得势而君子困顿，可这正孕育着相对应的“复”卦即阳刚重返、生气蓬勃，所以君子认为得到“剥”卦是可喜的。《周易》中的“夬”卦，是讲君子强大，小人逃窜，可是这也暗藏着“姤”卦即阴气侵入，小人卷土重来，所以君子

认为得“夬”卦，也潜伏着危险，不能掉以轻心。本来是吉祥的，由于吝嗇可以走向不祥。本来是不祥，由于改悔而又向吉祥发展。君子只有知道有灾祸，知道世上有许许多多不祥的灾祸，才可以忍受缺陷而不去追求十全十美的东西。小人则不懂得这个道理，时时要追求完美；完美已经得到了，但是吝惜和不吉也就跟着来了。假如众人都有不足，而一人常十全十美，如果是因为老天爷的缘故，世事难道会如此不公平吗？

→ 原文

天下事焉能尽如人意？古来成大事者，半是天缘凑泊，半是勉强迁就。金陵之克，亦本朝之大勋，千古之大名，全凭天意主张，岂尽关乎人力？天于大名，吝之惜之，千靡百折，艰难拂乱而后予之。老氏所谓“不敢为天下先”者，即不敢居第一等大名之意。弟前岁初进金陵，余屡信多危悚敬戒之辞，亦深知大名之不可强求。

→ 译文

天下事怎能尽如人意？自古以来成就大业的人，一半

是天缘相凑，另一半则是努力强求的缘故。攻克金陵，也是本朝的大功勋，千古的大功名，这全都是凭借上天意旨做主，怎么会完全由人力决定呢？上天对于大功名，吝惜得很，经千百次折磨、艰难动乱之后才能给予。老子所说的“不敢为天下先”这句话，就是说不敢居天下第一等大功名的意思。弟弟你前年刚刚进驻围攻金陵的时候，我多次写信给你并且大多是劝你小心儆戒的言辞，因为我也深知大功名是不能勉力强求的。

→ 原文

今少荃二年以来屡立奇功，肃清全苏，吾兄弟名望虽减，尚不致身败名裂，便是家门之福。劳师虽久而朝廷无贬辞，大局无他变，即是吾兄弟之幸。只可畏天知命，不可怨天尤人。所以养身祛病在此，所以持盈保泰亦在此。

→ 译文

少荃（李鸿章）自从同治二年（1863年）以来屡建奇功，肃清江苏全境，我辈兄弟的名誉声望虽然降低，但还不致身败名裂，这就已经是家门的福分了。你的军队已经

疲惫困顿很长时间了，而朝廷还没有贬斥你的说法，全局没有发生其他意外的变故，这就是我们兄弟值得庆幸的事了。我们只应该敬畏上天，相信天命，断断不能埋怨上天，归罪别人。我们保养身体、祛除疾病的方法就是靠这个，我们用来维持家族盈满之象，保持通畅、安泰的也是靠这个。

→ 原文

淳淳慎守者但有二语，曰“有福不可享尽，有势不可使尽”而已。福不多享，故总以俭字为主，少用仆婢，少花银钱，自然惜福矣；势不多使，则少管闲事，少断是非，无感者亦无怕者，自然悠久矣。余斟酌再三，非开缺不能回籍。平日则嫌其骤，功成身退，愈急愈好。

→ 译文

让大家严格遵守的只有两句话，那就是“有福分不要尽情享受，有权势也不能用得精光”。有福而不过分享用，就是要以勤俭为主，少用仆人奴婢，少花银钱，自然就是珍惜福分了；有权势而不过多实施，少管闲事，少评判是非，没有人感谢你也没有人惧怕你，你就自然可以长

久了。我还在反复考虑，不辞职就不能回老家。平日里总嫌这样做太仓促，但是成就功业以后引退，则是要越快越好。

→ 解读

古人深晓阴阳相生，祸福相长的道理。所谓“否极泰来”，就是说事物坏到一定程度就会向好的方面转化；月满则亏，水满则溢，人满则败，大自然及世间万事万物的发展都逃脱不了这个规律。

文武之道，有张有弛。人生之路，当进则进，当退则退。只进不退，定生祸端；只退不进，无所作为。曾国藩深受儒家入世思想的影响，角逐功名，治国平天下；但他也受老庄出世思想的影响，委曲求全，明哲保身。当他叱咤风云时，俨然一儒者；当他功成身退时，仿佛一道家。

曾国藩得意之时，强调“势不使尽”、“弓不拉满”，深得“阴阳盛衰”之道。自从咸丰十年（1860年）六月实授两江总督、钦差大臣之后，曾国藩位渐高，名渐重，便多次上奏朝廷请求减少一些自己的职权或请求朝廷另派大臣来江南会办。在他弟弟曾国荃孜孜以



求功名利禄的时候，曾国藩教导他，凡事切不可太过。他对弟弟说：“吾兄弟当于极盛之时，预作衰时设想，当盛时百事平顺之际，预为衰时百事拂逆地步。”

同治六年（1867年）正月又说：我也不甘做庸碌无为之辈，近来阅历变了，一味朝平平无奇处用功，这不是说我萎靡不振，而是由于我官位太高，名声太重，不这样做就很危险。这些话反映了他力求保持美好晚景的心境。所谓“莫从掀天揭地处着想”、“一味向平实处用功”，目的是永葆“花未全开月未圆”的态势。古往今来，能够享有一时的盛名和荣耀的人，不在少数，但是很少有能安享晚年的。

他在同治七年（1868年）的一篇日记中写道：人生最苦于不知足，方苞讲汉文帝常觉得自己不能胜任天

子的职责，最善于形容古人的心曲。大抵人怀愧对万物之意，便是载福之器具，修德之门径。比如觉得上天待我深厚，我愧对上天；君主待我恩泽优渥，我愧对君主；父母待我过于慈爱，我愧对父母；兄弟待我非常友悌，我愧对兄弟；朋友待我恩深义重，我愧对朋友，这样就觉得处处都是和善之气。如果总觉得自己对待万物无愧无怍，总觉得别人对不起自己，上天对自己刻薄，那么就会觉得处处都是违戾不顺之气，道德因自满而受到损害，福分会因骄傲而折损的。

总之，曾国藩一方面执著追求功名富贵，一方面又善于从“名利两淡”的“淡”字上下工夫，讲求谦让退却之术，所以能做到持盈保泰。

同治元年（1862年），曾国藩升任两江总督，三千里长江水面，迎风招展的全是“曾”字帅旗。作为亲率三四十万人马的湘军最高统帅，他丝毫没有飞扬跋扈、洋洋自得之态，反而处处小心，慎之又慎。

他说，我们家目前正处在鼎盛时期，我本人身居将相之位，沅弟（曾国荃）所统领的人马有五万，季弟（曾国葆）所统领的人马有六千，近世像这种情况的有几家？沅弟近半年以来，七次拜受君恩，近世像弟弟这样的人

有几个？太阳上升到最高点以后就会向西偏，我们家现在也是最高最满的时候了。管子说，斗斛太满则人概之，人太满则天概之。我认为天概人是无形的，仍然要假手于人来概。霍光家族太盈满，魏相来平灭他，汉宣帝也来平灭他；诸葛恪太盈满，孙峻来平灭他，吴国君主也来平灭他。等到别人已经来平灭，而后才悔悟，就已经太迟了。我们家正处在丰盈的时期，不必等待天来平，人来概，我与诸位弟弟应当先设法自己来概。并且，列出“清（廉）、谨（慎）、勤（劳）”几个字作为准则。

曾国藩任两江总督之后，处事更为稳重，对待同僚及下属都处处谦让；对手中的权力，也常常辞让。咸丰十四年（1864年）攻克南京之后，曾国藩立即下令裁减湘军，又令弟弟曾国荃回乡下停职反省。“低头一拜屠羊说，万事浮云过太虚”，“已寿斯民复寿身，拂衣归钓五湖春”。在极乐大喜的日子里，曾国藩时刻不忘给自己及诸弟狠敲警钟，显示了过人的清醒与才能。同治六年（1867年）正月，曾国藩再三告诫弟弟曾国荃：“弟克复两省，勋业断难磨灭，根基极为深固……此后总从波平浪静处安身，莫从掀天揭地处着想。”

“势不使尽”主要体现在曾国藩苦心于事业的存

续上，即寻我事业传人。一是从幕僚、下属中寻找，李鸿章、左宗棠等人就是。更主要的是保持家族处于盛势，这体现在他对儿子曾纪泽的教育、培养上。曾纪泽年幼患过病，记性不太好，但悟性较强，曾国藩要求塾师“每日点五六百字，教一遍，解一遍，令其读十遍而已，不必能背诵也”。

曾国藩更重视教育后代如何做人。他告诫曾纪泽“总以习劳苦为第一要义”，规定曾纪泽由新宅黄金堂到老宅白玉堂，“必宜常常走路，不可坐轿骑马；又常常登山，亦可练习筋骸”。曾国藩还教育曾纪泽等半耕半读，“以守先人之旧，慎无存半点官气”。他规定儿辈“不许坐轿，不许唤人取水添茶等事。其拾柴、收粪等事，须一一为之；插田蒔禾等事，亦时时学之”。

曾纪泽严遵庭训，循父所示，在家课读经史，苦攻诗文，练字习画，在咸丰八年（1858年）的乡试中，湘乡县尽取前三名，即曾纪泽、傅泽鸿、黄麓溪。曾国藩获悉大喜，写信致弟：“湖南乡试榜发，吾邑得中者三人。傅泽鸿不知即邓师之徒否？黄南坡之世兄、麓溪之世兄皆中。麓溪年甫四十，而子（十八岁）已登科，可谓早矣！”

附录

家书

(节选)

家书涉及的内容极为广泛，从人际琐事、持家之法，到进德修业、经国济世，是曾国藩治政、治家、治学、治军等思想的生动体现。



禀父母(谨守父亲保身之则)

家书要旨

这是曾国藩在京城送别父亲之后寄回家的一封信，主要向家里人通报自己的近况。信中说自己谨遵父亲教诲，安心保养身体，以宽家人心。他在信尾还询问了家里的一些琐事，表达了自己对家人的思念以及关切之情。

妙语撷珍

唯不耐久思，思多则头昏，故常冥心于无用，优游涵养，以谨守父亲保身之训。

→ 原文

男国藩跪禀：

父亲大人万福金安，自闰三月十四日，在都门拜送父亲，嗣后共接家信五封。五月十五日，父亲到长沙发信，内有四弟信，六弟文章五首。谨悉祖父母大人康强，家中老幼平安，诸弟读书发奋，并喜父亲出京，一

路顺畅，自京至省，仅三十余日，真极神速。

迺际男身体如常，每夜早眠，起亦渐早。惟不耐久思，思多则头昏，故常冥心于无用，优游涵养，以谨守父亲保身之训。九弟功课有常，《礼记》九本已点完，《鉴》已看至《三国》，《斯文精粹》诗、文各已读半本，诗略进功，文章未进功。男亦不求速效，观其领悟，已有心得，大约手不从心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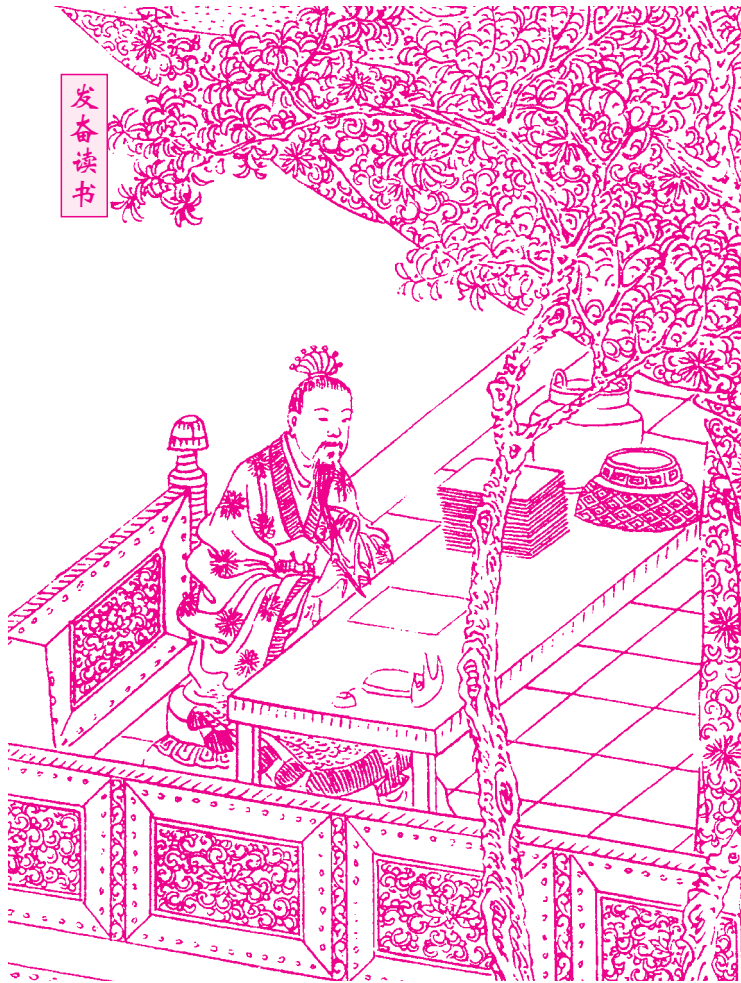
→ 译文

儿子国藩跪着禀告：

父亲大人万福金安。自闰三月十四日在京城拜送父亲归家后，共收到五封家书。五月十五日，父亲从长沙的来信中，附有四弟的一封信，以及六弟的五篇文章。敬悉家中祖父母大人身体安康，一家老幼平安，诸位弟弟读书也异常勤奋，同时获悉父亲离京后归途顺利，只用三十多天便回到省城，高兴之余亦觉神速。

现在儿子的身体康健如常，每天睡得早，也渐渐起得早了。只是不能用脑过久，否则容易头昏。所以我谨遵父亲要我注意养身的训导，常常冥心养神，较少思考，以此加强涵养。九弟的功课如常，《礼记》已点完九本，《鉴》

发奋读书



已读至《三国》，《斯文精粹》诗文各读完半本，他的诗作略有长进，文章尚无进益。但我也不苛求速效。看他对书的领会程度，心得还是有的，只是尚未上手而已。

→ 原文

甲三于四月下旬能行走，不须扶持，尚未能言，无乳可食，每日一粥两饭。冢妇身体亦好，已有梦熊之喜，婢仆皆如故。

今年新进士龙翰臣得状元，系前任湘乡知县见田年伯之世兄，同乡六人，得四庶常，两知县，复试单已于闰三月十六日付回。兹又付呈殿试朝考全单。

同乡京官如故，郑莘田先生给谏服阙来京，梅霖生病势沉重，深为可虑。黎樾乔老前辈处，父亲未去辞行，男已道达此意。广东之事，四月十八日得捷音，兹将抄报付回。

→ 译文

甲三在三月下旬已不用他人搀扶便能行走了，只是还不会讲话，没有乳吃，每日一顿粥两顿饭，长儿媳的身体也好，并已有怀男的喜兆，婢女仆人们也都很好。

今年的状元是新进士龙翰臣，他是前任湘乡知县见田年伯的世兄，同乡六人中，得庶常四人、知县两人。复试单已经在闰三月十六日寄回去了，现把殿试朝考的全单寄回。

同乡的京官并无变化。郑莘田给谏服丧期满已来京城。梅霖生的病越发严重，让人忧虑。父亲临行前未能去黎樾乔老前辈那里辞别，现儿已将父意带到。广东那边的事情，四月十八日已有捷报，今将其抄寄回家。

→ 原文

男等在京，自知谨慎，堂上各老人不必挂怀。家中事，兰姊去年生育，是男是女？楚善事如何成就？伏望示知。男谨稟，即请母亲大人万福金安。（道光二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 译文

儿等身在京城，自知万事须谨慎。堂上各位老人，无需挂怀。至于家中之事，听说兰姐去年已经生育，不知是男是女？楚善的事又怎样处理了？望大人示儿。儿子谨稟，即请母亲大人万福金安。（道光二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 解读

这是一封很家常的书信，不讲什么伦理纲常，通篇是对父母的问安，对自己及家人近况的交代，对九弟功课的夸赞，对京城状况的简要说明，以及对家中其余琐事的询问，足见曾国藩对家人的尊重及关爱。他人虽在千里之外，但希望能通过书信及时与家人沟通，知晓家中的状况，哪怕是一些极为微小的事情也常常挂怀。正像他常说的，他盼望家人的来信能多讲些琐碎的事情，从琐碎中方能见真情。信中强调自己谨遵父亲教诲，安心调养身体，这是对父亲的尊重，也是在安慰家人勿要担心。字里行间，尽见孝心与牵挂。



禀父母（劝弟勿夜郎自大）

家书要旨

这是曾国藩给他父母的一封信，他在信里问及了各位弟弟的学习情况，主要恳请父母督促自己的六弟

戒除骄傲自满的情绪，不要在学问方面没有长进却夜郎自大、自我满足。

妙语撷珍

大抵第一要除骄傲气习，中无所有而夜郎自大，此最坏事。

→ 原文

男国藩跪禀：

父母亲大人万福金安。六月二十日，接六弟五月十二书，七月十六，接四弟九弟五月二十九日书。皆言忙迫之至，寥寥数语，字迹潦草，即县试案首前列，皆不写出。同乡有同日接信者，即考古考老生皆已详载。同一折差也，各家发信，迟十余日而从容；诸弟发信，早十余日而忙迫，何也？且次次忙迫，无一次从容者，又何也？

→ 译文

儿子国藩跪着禀告：

父母亲大人万福金安。六月二十日，我接到六弟五月

十二日的来信，七月十六日接到四弟和九弟五月二十九日的来信，都说非常忙，短短的几句话，字迹也很潦草，就连县里考试的头名和前几名是谁也都没有写上告诉我。同乡中间有同一天接到信的，连考古考老先生的情况都详细地写在信中了。都是一样的信差，别的人家晚了十多天发信都是从容不迫的，为什么弟弟们早了十多天发信还这么匆忙呢？并且每次都说很忙，没有一次稍微从容一些的，这又是怎么回事呢？

→ 原文

男等在京，大小平安，同乡诸家皆好；唯汤海秋于七月八日得病，初九日未刻即逝。六月二十八考教习，冯树堂、郭筠仙、朱啸山皆取。湖南今年考差，仅何子贞得差，余皆未放，唯陈岱云光景最苦。男因去年之病，反以不放为乐。

王仕四已善为遣回，率五大约在粮船回，现尚未定；渠身体平安，二妹不必挂心。叔父之病，男累求详信直告，至今未得，实不放心。甲三读《尔雅》，每日二十余字，颇肯率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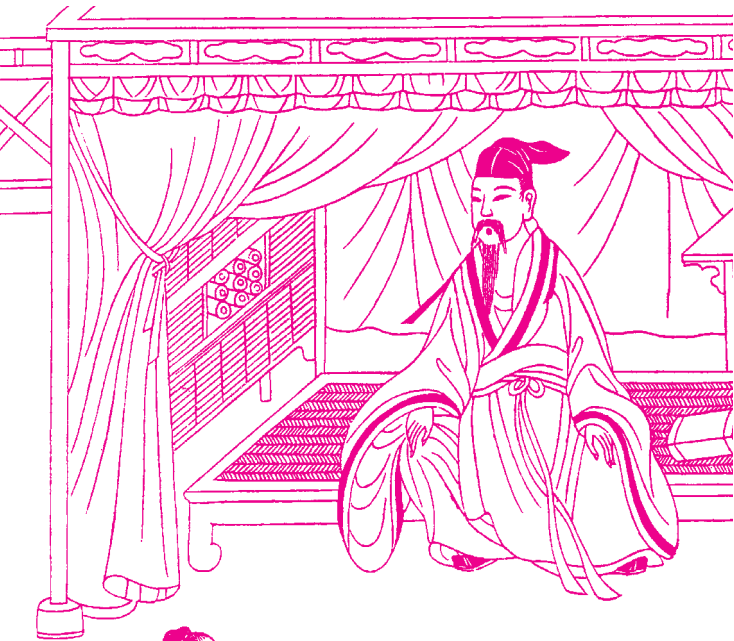
→ 译文

儿等在京城，大小平安。同乡的各家也都很好，只不过汤海秋在七月八日生病，初九那天的未刻（13时至15时）就逝世了。六月二十八日考教习，冯树堂、郭筠仙、朱嘯山都考取了。湖南今年以考试定差使，只有何子贞得到差使了，其余的都没有外放，而其中又以陈岱云的情形最困苦。我因为去年的病，反而由于没被外放而高兴。

王仕四已经被妥善地遣送回去了，率五大约乘粮船回来，现在还没有定下来。他们的身体都平安，二妹不必挂念。叔父的病，儿子多次请求详细据实地告知我，可至今没有收到任何消息，我实在是不放心。甲三学习《尔雅》，每天学二十多个字，还是很愿意听讲受教的。

→ 原文

六弟今年正月信，欲从罗罗山处附课，男甚喜之！后来信绝不提及，不知何故？所付来京之文，殊不甚好。在省读书二年，不见长进，男心实忧之而无如何，只恨男不善教诲而已。大抵第一要除骄傲气习，中无所有而夜郎自大，此最坏事。四弟、九弟虽不长进，亦不自满，求大人教六弟，总期不自满足为要。余俟续陈。男谨稟。（道光二十四年七月二十日）



勸弟勿夜郎自大

→ 译文

六弟今年正月的来信中提到想到罗罗山那里听课，我听了很高兴。可后来的信中再也没有提到这件事，不知道是因为什么？他所寄来的信，写得实在是很不好。他在省城读了两年书，也没有什么进步，我心里很忧虑，又无可奈何，只恨我不善于教诲罢了。总之最重要的是要去掉骄傲的习气，肚子里没有什么学问却又夜郎自大，这是最坏事的。四弟、九弟虽说不长进，但不自满，求双亲大人教导六弟，不要自满自足。其余下次再告知。儿子谨禀。（道光二十四年七月二十日）

→ 解读

青年人要谦虚谨慎，中国有句古话：老要张狂，少要稳当。年轻人有朝气，但容易犯急躁、考虑不周的毛病，所以说人贵有自知之明，曾国藩看出几位正处于青少年阶段的弟弟，尤其是资质比较突出的六弟在求知过程中流露出一自满的情绪，就嘱托自己父母教导弟弟明确目标、虚心好学，并且不断激励他进步，谨防他养成骄傲自满的习气。



致诸弟（劝弟谨记进德修业）

家书要旨

这是曾国藩给他弟弟们的一封信，在这封信中他告诫弟弟们要时刻牢记和奉行“进德修业”，用心思考，勤奋学习，不要在小考受挫后对学习产生厌弃的心理，同时也不要妄想以考取科名来获得名誉和财富。

妙语撷珍

1. 进德，则孝悌仁义是也；修业，则诗文作字是也。此二者由我做主，得尺则我之尺也，得寸则我之寸也。今日进一分德，便算积了一升谷；明日修一分业，又算余了一文钱；德业并增，则家私日起。至于功名富贵，悉由命定，丝毫不能自主。

2. 此可见早迟之际，时刻皆有前定，尽其在我，听其在天，万不可稍生妄想。六弟天分较诸弟更高，今年受黜，未免愤怨，然及此正可困心横虑，大加卧薪尝胆之功，切不可因愤废学。

→ 原文

四位老弟左右：

昨二十七日接信，快畅之至，以信多而处处详明也。四弟《七夕》诗甚佳，已详批诗后，从此多作诗亦甚好，但须有志有恒，乃有成就耳。余于诗亦有工夫，恨当世无韩昌黎及苏、黄一辈人可与发吾狂言者。但人事太多，故不常作诗；用心思索，则无时敢忘之耳。

→ 译文

四位老弟左右：

昨天，也就是二十七日，我接到来信，觉得很畅快，回信多而且所写的事也都很详细明白，四弟的《七夕》诗写得很好，我的意见已经详细地批在诗的后面了。从此希望你多作诗，但一定要有恒定的志向才能有成就。我对于诗也下了一些工夫，可是遗憾当今世上没有韩昌黎、苏轼和黄庭坚这样的人，可以让我和他们一起切磋、畅所欲言。我需要应酬的事太多了，所以不能经常作诗歌，不过我还是时刻不忘用心思索的。

→ 原文

吾人只有进德、修业两事靠得住。进德，则孝悌

仁义是也；修业，则诗文作字是也。此二者由我做主，得尺则我之尺也，得寸则我之寸也。今日进一分德，便算积了一升谷；明日修一分业，又算余了一文钱；德业并增，则家私日起。至于功名富贵，悉由命定，丝毫不能自主。昔某官有一门生为本省学政，托以两孙，当面拜为门生。后其两孙岁考临场大病，科考丁艰，竟不入学。数年后两孙乃皆入学，其长者仍得两榜。此可见早迟之际，时刻皆有前定，尽其在我，听其在天，万不可稍生妄想。六弟天分较诸弟更高，今年受黜，未免愤怨，然及此正可困心横虑，大加卧薪尝胆之功，切不可因愤废学。

→ 译文

对于我们这样的人来说，只有进德和修业这两件事是靠得住的。进德，指培养自己孝、悌、仁、义的品德；修业，指磨炼自己作诗、写文章的本领。这两件事都是能由我自己做主的，取得一尺的进步就是我自己的一尺；取得一寸的进步就是我自己的一寸。今天我养成了一分好的品德，就算是积了一升的粮食；明天我增长了一分的学业，就又算是存了一分钱的财富。我的品德和学问都在增进，

那么家业就会一天天地兴旺起来。至于功名和富贵，那都是命运所决定的，我一点也不能自己做主。过去，某官员有一个门生是本省的学政，这个官员就把他的两个孙子托付给自己的门生帮忙，让他们当面拜这个门生为老师。后来，那两个孙儿在考试时生了一场大病，到了科考又因父母的丧事而缺席，所以没能入学。几年之后，这两个人才入学，年纪大的仍旧得了两榜的科名。可见，入学的早或晚都是命中注定的。考的方面虽在个人，但能否考取却是上天的安排，你们千万不要产生妄想。六弟天分比其他的弟弟更高些，今年没有考取，不免产生气愤和埋怨。但到了这一步应该自己衡量一番，发挥卧薪尝胆的精神，绝对不能因为气愤而废止学习。

→ 原文

九弟劝我治家之法，甚有道理，喜甚慰甚。自荆七遣去之后，家中亦甚整齐，待率五归家便知。《书》曰：“非知之艰，行之维艰。”九弟所言之理，亦我所深知者，但不能庄严威力，使人望若神明耳。自此后，当以九弟言书诸绅而刻刻警省。

季弟天性笃厚，诚如四弟所云：“乐何如之。”求

进德修业



我示读书之法及进德之道。另纸开示，余不具。国藩手草。（道光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 译文

九弟劝告我治家的方法很有道理，我感到很高兴，也很欣慰。自从荆七派去以后，家里也还整齐，等率五回来便知道。《尚书》中说：“不是认识事物难，而是认识之后去实行难。”九弟所说的道理，也是我早已知道的，但我做不到庄严威厉，使人产生敬畏。自此以后，我会以九弟的批评作为座右铭，时刻警惕反省自己的。

季弟的天性是朴实敦厚的，正像四弟所说的那样，他总是乐呵呵的！他要求我指示读书的方法和进德的途径，我在别的纸上另外开列出来了。其余的就不多写了。国藩手草。（道光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 解读

曾国藩一生始终以“进德修业”自励，他从“一介儒生”到“湘军统帅”，再到“中兴之臣”，成就了人生的大业。在他身上体现出一种自我修身的强大力量，诚如他自己所说：“吾人只有进德、修业两事靠得住。进

德，则孝悌仁义是也；修业，则诗文作字是也。此二者由我做主，得尺则我之尺也，得寸则我之寸也。今日进一分德，便算积了一升谷；明日修一分业，又算余了一文钱；德业并增，则家私日起。至于功名富贵，悉由命走，丝毫不能自主。”

曾国藩不仅本人非常注重“进德修业”，更希望自己的几个弟弟也能够德业并增，毕生致力于品德和学业上的奋发进取，而不是痴迷局限于考取科名，醉心于功名富贵的虚幻妄想。



致诸弟（劝弟切勿恃才傲物）

家书要旨

信开头提到的率五是曾国藩的妹夫王率五，他曾经从湖南老家跑到京城投靠曾国藩，曾国藩劝他回家仍以耕田种地为生，并写了五首诗赠送给他。

曾国藩看到弟弟们连年来参加县里的考试都没有考中，担心他们会因长期不得志而积蓄愤懑不平的心

理，从而产生骄傲怠惰的习气，所以专门写了这封信劝勉和告诫各位弟弟。

妙语撷珍

1. 吾人为学，最要虚心。

2. 恃才傲物，动谓人不如己，见乡墨则骂乡墨不通，见会墨则骂会墨不通，既骂房官，又骂主考，未入学者，则骂学院。平心而论，己之所为诗文，实亦无胜人之处；不特无胜人之处，而且有不堪对人之处。只为不肯反求诸己，便都见得人家不是，既骂考官，又骂同考而先得者。傲气既长，终不进功，所以潦倒一生，而无寸进也。

3. 故吾人用功，力除傲气，力戒自满，毋为人所冷笑，乃有进步也。

→ 原文

四位老弟足下：

前次回信内有四弟诗，想已收到。九月家信有送率五诗五首，想已阅过。

吾人为学，最要虚心。尝见朋友中有美材者，往往

恃才傲物，动谓人不如己，见乡墨则骂乡墨不通，见会墨则骂会墨不通，既骂房官，又骂主考，未入学者，则骂学院。平心而论，己之所为诗文，实亦无胜人之处；不特无胜人之处，而且有不堪对人之处。只为不肯反求诸己，便都见得人家不是，既骂考官，又骂同考而先得者。傲气既长，终不进功，所以潦倒一生，而无寸进也。

→ 译文

四位老弟足下：

上次的回信中有四弟的诗，想必你们已经收到了，九月我寄的家信中写给率五的五首诗，想必你们已经读过了。

我们研究学问最重要的是虚心。我常看见朋友中有资质很好的人才，但他们往往恃着自己的才能而傲视一切，动不动就说别人不如自己。见了乡墨就说乡墨不通，见了会墨就说会墨不通。既骂房官，又骂主考，没有入学就骂学院。平心静气地说，他自己所作的诗文也实在没有什么特别的过人之处，不仅没有超过别人的地方，而且还有见不得人的地方。只是因为不肯从自己的身上找原因，用衡量别人的尺度反过来衡量自己，便觉得别人不行。既骂主持



虚心请教

考试的官员，又骂同时考试而先录取的人。这些人越来越傲气，当然就不能进步了，所以穷困潦倒了一生而没有一丝一毫的成就。

→ 原文

余平生科名极为顺遂，唯小考七次始售。然每次不进，未尝敢出一怨言，但深愧自己试场之诗文太丑而已。至今思之，如芒在背。当时之不敢怨言，诸弟问父亲、叔父及朱尧阶便知。盖场屋之中，只有文丑而侥幸者，断无文佳而埋没者，此一定之理也。

→ 译文

我平生在科举考试方面非常顺利，只是小考考了七次才成功。但每次我没考中的时候都不敢有一句怨言，只是自己深深地惭愧，觉得自己在考试时所作的诗文太差了。今天想起这些来还觉得如同有芒刺在后背上。那时我不敢发怨言的事，弟弟们问父亲、叔父和朱尧阶就会知道的。因为在考场中，只有文章丑陋而侥幸得中的事，而绝对没有文章好却被埋没的事，这是不容置疑的道理。

→ 原文

三房十四叔非不勤读，只为傲气太胜，自满自足，遂不能有所成。京城之中，亦多有自满之人，识者见之，发一冷笑而已。又有当名士者，鄙科名为粪土，或好作诗古文，或好讲考据，或好谈理学，嚣嚣然自以为压倒一切矣。自识者观之，彼其所造，曾无几何，亦足发一冷笑而已。故吾人用功，力除傲气，力戒自满，毋为人所冷笑，乃有进步也。

→ 译文

三房十四叔，不是读书不勤奋的人，只是因为他傲气十足，自满自足，所以不能有所成就。京城之中，也有不少自满的人，认识他们的人，不过冷笑一声罢了。又有当下那些号称是名士的人，他们把通过科举考试而获取的功名看成是粪土，他们或者喜欢作些古诗，或者搞点考据，或者好讲理学，吵吵闹闹自以为能压倒一切。看见他们的人，都觉得他们的成就也没有多少，也就冷笑一下。所以我们用功于学问，努力去掉自身的傲气和自满，不被其他人所耻笑，才是真的有所进步。

→ 原文

诸弟平日皆恂恂退让，第累年小试不售，恐因愤激之久，致生骄惰之气，故特作书戒之，务望细思吾言而深省焉，幸甚幸甚。国藩手草。（道光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 译文

弟弟们素来都是谦虚的人，但是因为多年以来，小的考试都没有考中，所以自然会因为愤激了太久，以致产生骄惰的习气，所以我特别写信告诫你们，请务必想想我说的话，那样就好了。国藩手草。（道光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 解读

满招损，谦受益，虚心使人进步，而骄傲让人自我满足、故步自封。长此以往，会使人退步、落后。这个道理也是曾国藩律己的准则。

在这封信中，曾国藩从正反两方面论证，总结了前人的教训，对弟弟们指出：凡是骄傲的人，只懂得用自己的长处和别人的短处相比，因而沾沾自喜，不求上

进，或是觉得自己处处胜过别人，眼前的不如意是因为自己怀才不遇，所以心生怨恨、牢骚满腹。这些都是影响一个人进步的因素。

曾国藩告诫弟弟们要下决心除去自身的傲气，努力改掉自满的习气。这对我们同样具有深刻的教益。



致诸弟（述求学之方法）

家书要旨

曾国藩在写给诸弟的这封信中，重点探讨了怎样求学，提出“猛火煮、慢火温”的方法。同时提出只有业精方能做出成就，而要做到业精，则必须专一。又劝弟弟们不要太在意科名，那些都是天定的，而通过读书，能否做到进德修业，则是自己决定的。因此大可不必因为没有通过考试而泄气。

妙语撷珍

1. 子序之为人，予至今不能定其品。然识见最大且

精，尝教我云：“用功譬若掘井，与其多掘数井而皆不及泉，何若老守一井，力求及泉而用之不竭乎。”

2. 予尝谓天下万事万理，皆出于乾坤二卦。即以作字论之，纯以神行，大气彭荡，脉络周通，潜心内传，此乾道也。结构精巧，向背有法，修短合度，此坤道也。凡乾以神气言，凡坤以形质言，礼乐不可斯须去身，即此道也。乐本于乾，礼本于坤。作字而优游自得，真力弥漫者，即乐之意也。丝丝入扣，转折合法者，即礼之意也。

3. 吾辈读书，只有两事，一者进德之事，讲求乎诚正修齐之道，以图无忝所生；一者修业之事，操习乎记诵辞章之术，以图自卫其身。

4. 求业之精，别无他法，曰专而已矣。

5. 诸弟有心得，可以告我共赏之，有疑义，可以告我共析之，且书信既详，则四千里外之兄弟，不啻晤言一室，乐何如乎？

→ 原文

四位老弟足下：

九弟行程，计此时可以到家；自任丘发信之后，至

今未接到第二封信，不胜悬悬！不知道上有甚艰险否？四弟六弟院试，计此时应有信，而折差久不见来，实深悬望！

予身体较六弟在京时一样，总以耳鸣为苦；问之吴竹如，云：“只有静养一法，非药物所能为力。”而应酬日繁，予又素性浮躁，何能著实静养？拟搬进内城住，可省一半无谓之往还，现在尚未找得。予时时自悔，终未能洗涤自新；九弟归去之后，予定刚日读经，柔日读史之法，读经常懒散不沈著。读《后汉书》，现已丹笔点过八本，虽全不记忆，而较之去年读《前汉书》，领会较深。

→ 译文

四位老弟足下：

推算九弟的行程，估计现在应该到家了。但从任丘来信后，到现在还没有收到第二封信，心里非常挂念！难道路上有什么艰难险阻吗？四弟和六弟的院试，估计现在结果也应该出来了，可这么久还不见折差来，实在叫人着急！

我的身体状况和六弟在京时一样，只是为耳鸣苦

恼。以此事问吴竹如，他说：“只能静养，药物没有办法治好。”但应酬一天多似一天，我又向来浮躁，怎么能踏踏实实静养呢？我准备搬去内城住，这样能省一半往返的路程，但现在还没有找到房子。我时刻忏悔，却还是不能洗涤自新。九弟回去之后，我决定单日读经，双日读史。读经常常散漫，已用朱笔点过《后汉书》中的八本，尽管并不是都记得，但比去年读《前汉书》时领会要深切些。

→ 原文

吴竹如近日往来极密，来则作竟日之谈，所言皆身心国家大道理。渠言有窦兰泉者，云南人，见道极精当平实，窦亦深知予者，彼此现尚未拜往。竹如必要予搬进城住，盖城内镜海先生可以师事，倭艮峰先生、窦兰泉可以友事，师友夹持，虽懦夫亦有立志。予思朱子言：

“为学譬如熬肉，先须用猛火煮，然后用漫火温。”予生平功夫，全未用猛火煮过，虽略有见识，乃是从悟境得来，偶用工亦不过优游玩索已耳，如未沸之汤，遽用漫火温之，将愈煮愈不熟也。以是急思搬进城内，摒除一切，从事于克己之学。

镜海、艮峰两先生亦劝我急搬。而城外朋友，予亦

有思常见者数人，如邵蕙西、吴子序、何子贞、陈岱云是也。蕙西尝言：“与周公瑾交，如饮醇醪，我两个颇有此风味。”故每见辄长谈不舍。子序之为人，予至今不能定其品。然识见最大且精，尝教我云：“用功譬若掘井，与其多掘数井而皆不及泉，何若老守一井，力求及泉而用之不竭乎。”此语正与予病相合，盖予所谓掘井而皆不及泉者也。

→ 译文

近日吴竹如往来很频繁。来了我们就谈一整日话，所谈的都是关乎身心或是国家的大事。他说有个云南人，叫窦兰泉，悟道十分精当平实，而且他也知道我，但我们相互间并没有拜访过。竹如要我一定去城里住，因为城里的镜海先生可以师事，倭艮峰先生和窦兰泉先生可以友事，师友夹持，即便是一个怯懦的人也会增添斗志。这让我想起朱熹的话：“做学问就像熬肉，要先用猛火煮，然后用慢火炖。”我生平从未经猛火煮过，虽然因为自身的悟性学到点知识，间或用功也不过优游玩味索求罢了。就像没有煮沸的汤，若立即用温火温，越温越不热。所以，我想赶快搬进城去，摒弃一切杂念，专研“克己复礼”的学问。

镜海、艮峰两位先生也劝我快些搬过去。城外的邵惠西、吴子序、何子贞、陈岱云几个朋友，也是我时常想见的。惠西曾经说，和周公瑾交，就像饮醇酒，这种风味我们两人都有。所以我们每次见面长谈都不舍分别。子序的为人，到现在我也捉摸不透。但他的学识却是博大精深，曾教诲我说：“用功就像挖井，与其挖好几口井却都不见泉水，还不如只挖一口井，力求能挖到泉水，那就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了。”这席话正说中我的缺点，我就是个挖井而不见泉水的人。

→ 原文

何子贞与予讲字极相合，谓我“真知大源，断不可暴弃”。予尝谓天下万事万理，皆出于乾坤二卦。即以作字论之，纯以神行，大气鼓荡，脉络周通，潜心内传，此乾道也。结构精巧，向背有法，修短合度，此坤道也。凡乾以神气言，凡坤以形质言，礼乐不可斯须去身，即此道也。乐本于乾，礼本于坤。作字而优游自得，真力弥漫者，即乐之意也。丝丝入扣，转折合法者，即礼之意也。偶与子贞言及此，子贞深以为然，谓渠生平得力，尽于此矣。

陈岱云与吾处处痛痒相关，此九弟所知者也。写至此，接得家书，知四弟、六弟未得入学，怅怅然！科名有无迟早，总由前定，丝毫不能勉强。吾辈读书，只有两事，一者进德之事，讲求乎诚正修齐之道，以图无忝所生；一者修业之事，操习乎记诵辞章之术，以图自卫其身。

→ 译文

在讨论书法时，何子贞和我的观点非常一致。他认为我掌握了书法的诀窍，所以劝我一定不要自暴自弃。我经常说，天下万事万理，都归于乾坤二字。以书法为例，只用神韵去写，周身大气鼓荡，脉络周通，潜心内转，这就是乾；结构精巧，向背有法，修短合度，这就是坤。乾，从神韵而言；坤，从形体而论。礼乐不可一日离身，说得也是这个道理。乐，本于乾；礼，本于坤。写字优游自得，真力弥漫，就是乐的意味了。丝丝入扣，转折合法，就是礼的意味了。有时我与子贞谈到这些，子贞觉得我讲得很对，他生平得力，全在这上面。

陈岱云与我息息相关，这点九弟是知道的。写至此，收到了家信，得知四弟和六弟均未能入学，甚是可惜！科名

的有无、迟早，总是前生注定的，丝毫不能勉强。我们这些读书人，只需做到两件事：一是进德，讲求诚正修齐的道理，以求不辜负这一生；一是修业，操习记诵辞章的技巧，以求自立自卫。

→ 原文

进德之事，难于尽言，至于修业以卫身，吾请言之。卫身莫大如谋食，农工商劳力以求食者也，士劳心以求食者也。故或食禄于朝，教授于乡，或为传食之客，或为入幕之宾，皆须计其所业，足以得食而无愧。科名者，食禄之阶也，亦须计吾所业，将来不至尸位素餐，而后得科名而无愧，食之得不得，穷通由天做主，予夺由人做主，业之精不精，则由我做主。

→ 译文

关于进德，一言难以尽述。至于修业以卫身，我倒可以说一说。卫身并不比谋生更重要，农、工、商劳力，是谋生；士人劳心，也是谋生。所以说，不论在朝廷当官拿俸禄，或者在家乡教书以糊口，或者做传达的事当食客，或者加入人家的府幕做宾客，都是用自己所修的业来谋生

以无愧于心。科名，固然是当官拿俸禄的阶梯，但也要考虑自己的学识怎样，以防自己将来徒占其位、不谋其事，使自己得了科名之后不会心生愧疚。至于能不能谋生，人生际遇的顺与不顺，皆由上天注定，受人褒贬则由他人做主，所修业的精与不精，才完全取决于自己。

→ 原文

然吾未见业果精而终不得食者也，农果力耕，虽有饥馑，必有丰年；商果积货，虽有雍滞，必有通时；士果能精其业，安见其终不得科名哉？即终不得科名，又岂无他途可以求食者哉？然则特患业之不精耳。求业之精，别无他法，曰专而已矣。谚曰：“艺多不养身。”谓不专也。吾掘井多而无泉可饮，不专之咎也！

→ 译文

当然我没有见过精于学业而最终无法谋生的。农夫如果努力耕种，即便有饥荒，也终会有丰收之时；商人如果囤积了货物，即便会有积压，终会有畅销之时；读书人如果能精于学业，又怎会不得科名呢？即使最终没有得到科名，又怎见得不能通过其他途径谋生呢？所以，我们读

书人只需担心学业精与不精。要想精于学业，除了专一，别无他法。谚语说：“技艺多了不能谋生。”就是说不专一，我挖井多却没有泉水可饮，就是不专的后果！

→ 原文

诸弟总须力图专业，如九弟志在习字，亦不尽废他业；但每日习字工夫，不可不提起精神，随时随事，皆可触悟。四弟、六弟，吾不知其心有专嗜否？若志在穷经，则须专守一经，志在作制义，则须专看一家文稿，志在作古文，则须专看一家文集。作各体诗亦然，作试帖亦然，万不可以兼营并鹜，兼营则必一无所能矣。切嘱切嘱！千万千万！

→ 译文

各位弟弟必须力求专一，像九弟志在书法，同时也不要其他的荒废掉，只是每天练字时，不可不提起精神，无论何时何事都能触发灵感。四弟和六弟，我不知道他们的兴趣在何处呢？如果志在研习儒家经典著作，那么就应专门研究一种经典。如果志在作八股文章，那就应该专门研究一家的文稿。如果志在作古文，那就应该专看一家文

集。作各种体裁的诗和作试帖也一样，万不可兼营并鹜，否则定会一无所长。切记切记！

→ 原文

此后写信来，诸弟各有专守之业，务须写明，且须详问极言，长篇累牍，使我读其手书，即可知其志向识见。凡专一业之人，必有心得，亦必有疑义。诸弟有心得，可以告我共赏之，有疑义，可以告我共析之，且书信既详，则四千里外之兄弟，不啻晤言一室，乐何如乎？

→ 译文

以后给我写信，弟弟们专攻的学业，一定要写清楚，并且要多提问题，详述自己的体会，并把它写下来，我读后，便知你们的志趣和学识了。专心一门学问的人，一定会有体会，也一定会有疑问。弟弟们有心得，可以告诉我一起欣赏；如果有疑问，可以告诉我一起分析。如果书信写得详细，那么四千里外的兄弟，就好像同处一室，这多么令人高兴啊！



述求學之方法

→ 原文

予生平伦常中，唯兄弟一伦抱愧尤深！盖父亲以其所知者，尽以教我，而吾不能以吾所知者，尽教诸弟，是不孝之大者也！九弟在京年余，进益无多，每一念及，无地自容。嗣后我写诸弟信，总用此格纸，弟宜存留，每年装订成册，其中好处，万不可忽略看过。诸弟写信寄我，亦须用一色格纸，以便装订。兄国藩手具。（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八日）

→ 译文

我一生于伦常只对兄弟这一伦愧疚太深。父亲把他所知道的尽数教我，而我却不能把我所知道的全部教给弟弟们，这是最大的不孝！九弟在京城一年多，进步很小，只要一想起这点，我就觉得无地自容。之后我给弟弟写信，就专用这种格子纸，弟弟们要留着，每年装订成册，其中的好处，绝不能忽略。弟弟们写信给我，也用一色的格子纸，以便装订，兄国藩手具。（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八日）

→ 解读

此信洋洋洒洒千余言，将求学之方法寓于记事中，

自然带出，毫不牵强。曾国藩给弟弟们写信，就好像与他们坐在一起聊天，理与礼在娓娓道来间详尽阐释，从不摆兄长架势。

信中，关于求学之法，曾国藩主要通过记述自己与几个良友之间的交往自然而然地谈及。其中讲从吴子序那里学到了“用功譬若掘井，与其多掘数井，而皆不及泉，何若老守一井，力求及泉而用之不竭乎”。

曾国藩提出，读书好似煮肉，应用“猛火煮漫火温”的方法。即先于短期内集中精力阅读，掌握所读之书的概要；然后再对其中的章节乃至字句慢慢消化吸收，最后方能习得其中精义。这种方法对于必读的经典书籍，值得今人借鉴。

此外，曾国藩还毫无保留地把自己与子贞讨论书法时的所感所悟告知弟弟们。他说，就书法而言，乾为神，坤为形，真力弥漫为乐，丝丝入扣为礼。这种将对立融为一体的思维方法，颇有点辩证统一的味道，值得深思。

尽管曾国藩自己就是通过科举进入仕途，但他并没有把科名看得太重，甚至说“科名有无迟早，总由前定，丝毫不能勉强”。进而阐述了“吾辈读书，只有两

事，一者进德之事，讲求乎诚正修齐之道，以图无忝所生，一者修业之事，操习乎记诵辞章之术，以图自卫其身”的道理。这些即便在当代社会，也极富教育意义。

信中着重强调了“专”的重要性，他提出“求业之精，别无他法，曰专而已矣”，并以此与弟弟们共勉。

信尾他说到因未能将自己所知尽数教给弟弟，有失兄长之责，并为此深感愧疚。其实，曾国藩的几位弟弟日后在湘军中都是叱咤风云的人物，他们能有此成就与曾国藩的谆谆教诲是分不开的。曾国藩作为曾家长子，从本信中足见他对后辈们的殷殷教导和关切之情。



致诸弟（为学须勤奋）

家书要旨

这封信主题仍是勉励诸弟修学进德，信中曾国藩盛赞何绍基的书法与汤鹏的文章，又提到何、吴两位世兄虽天分不高但踏实做学，希望诸弟奋发向上与

何、吴二人，将来必定有所成就。信末以自身事例劝喻诸弟，待人要“情贵周通”。

妙语撷珍

1. 余欲尽孝道，更无他事，我能教诸弟进德业一分，则我之孝有一分；能教诸弟进十分，则我孝有十分；若全不能教弟成名，则我大不孝矣。

2. 余待下虽不刻薄，而颇有视如逆旅之意，故人不尽忠。以后余当视之如家人手足也，分虽严明而情贵周通。贤弟待人亦宜知之。

→ 原文

诸位贤弟足下：

十月二十七日寄弟书一封，内信四叶、抄倭艮峰先生日课三叶、抄诗二叶，已改寄萧莘五先生处，不由庄五爷公馆矣。不知已到无误否？

十一月前八日已将日课抄与弟阅，嗣后每次家信，可抄三叶付回。日课本皆楷书，一笔不苟，惜抄回不能作楷书耳。冯树堂进功最猛，余亦教之如弟，知无不言。可惜九弟不能在京与树堂日日切磋，余无日无刻不

太息也。九弟在京半年，余懒散不努力。九弟去后，余乃稍能立志，盖余实负九弟矣。

→ 译文

诸位贤弟足下：

十月二十七日给诸弟寄去一封信，里面附有四页信、三页摘抄倭艮峰先生的日课、两页诗，收信地址改为萧莘五先生那里，而不是庄五爷公馆。我不知道你们是否已经收到信了？

十一月前八日，我已经把日课抄下来寄给你们了，以后你们回信，可抄三页寄回来。我的日课皆用楷体书写，而且写得一丝不苟，可惜寄给你们的抄本没用楷体。冯树堂的进步最快，我像要求弟弟们一样要求他，尽量做到知无不言。可惜九弟没在这里，否则他便能和树堂天天切磋学问了，为此我时刻感慨叹息。九弟在京城这半年的时间里，我比较懒散，读书也不努力。他走了之后，我才发愤图强，立志学习，所以我觉得自己很对不起九弟。

→ 原文

余尝语岱云曰：“余欲尽孝道，更无他事，我能教

诸弟进德业一分，则我之孝有一分；能教诸弟进十分，则我孝有十分；若全不能教弟成名，则我大不孝矣。”九弟之无所进，是我之大不孝也。惟愿诸弟发奋立志，念念有恒，以补我不孝之罪。幸甚幸甚。

→ 译文

我常常对岱云说：“我想尽孝道，而教育好弟弟们就是最大的孝道了，世界上再没有比这个事情更重要的了。如果我能教育弟弟们进德修业一分，我就算尽了一分孝；如果弟弟们进步十分，我也算尽孝十分了；如果我不能教导弟弟们学有所成，我就是大不孝了。”九弟没有大的长进，就是我的大不孝。希望弟弟们能发愤图强，持之以恒地学习，只有这样才能弥补我的不孝之罪。如果你们能做到用功学习，那也是我的幸运啊！

→ 原文

岱云与易五近亦有日课册，惜其识不甚超越。余虽日日与之谈论，渠究不能悉心领会，颇疑我言太夸。然岱云近极勤奋，将来必有所成。

何子敬近待我甚好，常彼此做诗唱和。盖因其兄

钦佩我诗，且谈字最相合，故子敬亦改容加礼。子贞现临隶字，每日临七八叶，今年已千叶矣。近又考订《汉书》之讹，每日手不释卷。盖子贞之学长于五事：一曰《仪礼》精，二曰《汉书》熟，三曰《说文》精，四曰各体诗好，五曰字好。此五事者，渠意皆欲有所传于后。以余观之，此三者余不甚精，不知浅深究竟何如。若字，则必传千古无疑矣。诗亦远出时手之上，而能卓然成家。近日京城诗家颇少，故余亦欲多做几首。

→ 译文

岱云和易五近来也有日课册，可惜他们的见识不够高远，即使天天和我在一起研究讨论，也不能很好地领悟，还怀疑我说得太夸张了。不过岱云最近很勤奋，他将来肯定会学有所成。

近来何子敬对我很好，常常和我一起吟诗唱和。这大概是因为他的兄长比较推崇我的诗，且在书法上的意见与我也比较一致，子敬受其影响也改变了对我的态度，对我礼貌有加。子贞现在临摹的是隶书，他大概每天临七八页，今年已经临了一千页了。近来他又开始考订《汉书》的真伪，每天手不离卷，勤奋钻研。在学问方面，他在五个

勤
奮
為
學



方面见长：一是精通《仪礼》；二是熟悉《汉书》；三是通晓《说文》；四是擅长写各种体裁的诗；五是书法好。这五个方面都是他想传于后世的。前三个方面，我不太懂，不妄下断言。但有一点我敢说，他的书法是肯定能流传后世的。至于他的诗，也远远超过了同时代的诗人，可以自成一家了。最近京城诗坛不景气，没有几个成气候的诗家，所以我也有点儿跃跃欲试，想写几首诗。

→ 原文

金竺虔在小珊家住，颇有面善心非之隙。唐诗甫亦与小珊有隙。余现仍与小珊来往，泯然无嫌，但心中不甚惬意耳。曹西垣与邹云陔十月十六起程，现尚未到。汤海秋久与之处，其人诞言太多，十句之中仅一二句可信。今冬嫁女二次：一系杜兰溪之子，一系李石梧之子入赘。黎樾翁亦有次女招赘。其婿虽未读书，远胜于冯舅矣。李笔峰尚馆海秋处，因代考供事，得银数十，衣服焕然一新。

→ 译文

金竺虔住在小珊的家里，但他们两人心有嫌隙，貌合

神离。无独有偶，唐诗甫和小珊也是这样。而我虽然和小珊有往来，表面上大家和和气气的，其实彼此心里也不太高兴。曹西垣和邹云陔十月十六日起程，现在还没有到京。我和汤海秋相处的时间比较久，我觉得汤海秋这个人太爱说大话，他所说的话十句话中只有一两句可信。今年冬天有两件嫁女的喜事，一件是杜兰溪的女儿要出嫁，一件是李石梧的女儿招上门女婿。黎樾翁的二女儿也要招入赘女婿。黎家的这个女婿虽然没读过书，但是他的见识却远远胜过冯舅。李笔峰还住在海秋家，因为替别人代考供事的职位得到了数十两的酬谢银子，还给自己添置了全新的衣服。

→ 原文

王翰城捐知州，去大钱八千串。何子敬捐知县，去大钱七千串。皆于明年可选实缺。黄子寿处，本日去看他，工夫甚长进，古文有才华，好买书，东翻西阅，涉猎颇多，心中已有许多古董。何世兄亦甚好，沉潜之至，虽天分不高，将来必有所成。吴竹如近日未出城，余亦未去，盖每见则耽搁一天也。其世兄亦极沈潜，言动中礼，现在亦学倭艮峰先生。吾观何、吴两世兄之

姿质，与诸弟相等，远不及周受珊、黄子寿。而将来成就，何、吴必更切实。此其故，诸弟能看书自知之。愿诸弟勉之而已。此数人者，皆后起不凡之人才也。安得诸弟与之联镳并驾，则余之大幸也。

季仙九先生到京服阙，待我甚好，有青眼相看之意。同年会课，近皆懒散，而十日一会如故。

→ 译文

王翰城花钱捐了一个知州的差事，用去八千串大钱。何子敬捐了个知县，用去七千串大钱。他们都将在明年上任选实缺。为兄今天去黄子寿的住处看望他，发现他的学业长进了不少，而且在古文方面也很有才华。最近他还喜欢上了买书，时常东翻翻西看看，涉猎比较广泛，甚至还学会了很多鉴别古董的技巧和方法。何世兄也很好，他性格沉着稳重，虽然天分不高，但是将来一定会有所成就的。吴竹如最近没有出城，我也没有出去，因为见一次面就要耽误一天的光景。他的世兄性情也比较沉静，言行合乎礼仪，现在师从倭艮峰先生。依我看何、吴两位世兄的资质和诸位弟弟是不相上下的，但却远远赶不上周受珊、黄子寿。而何、吴两位世兄将来的成就必定更大。这其中

的缘故，诸位弟弟通过读书应该能够明白。我希望你们能够勤勉学习并持之以恒。日后这几个人都会成为不凡的人才。如果你们能和这几位后起之秀并驾齐驱，我就感到很庆幸了！

季仙九先生到京城除丧服后，对我另眼相看。关于同年会课一事，近来大家都懒散了，不经常会见，不过十天一会还是能维持下来的。

→ 原文

余今年过年，尚须借银百五十金，以五十还杜家，以百金用。李石梧到京，交出长郡馆公费，即在公项借用，免出外开口更好。不然，则尚须张罗也。

门上陈升一言不合而去，故余作傲奴诗。现换一周升作门上，颇好。余读《易·旅卦》“丧其童仆”。象曰：“以旅与下，其义丧也。”解之者曰：“以旅与下者，谓视童仆如旅人，刻薄寡恩，漠然无情，则童仆亦将视主上如逆旅矣。”余待下虽不刻薄，而颇有视如逆旅之意，故人不尽忠。以后余当视之如家人手足也，分虽严明而情贵周通。贤弟待人亦宜知之。

→ 译文

今年过年，我还要再借一百五十两银子。其中五十两还杜家，另外一百两自己用。李石梧到京城后，上交了长郡馆的公费，我打算从这公费中借用，省得再向外界张口，否则还得张罗安排。

看门人陈升因为和人发生一次口角，就拂袖而去了，为此我还做了一首《傲奴诗》。现在的看门人周升比较好。我读《易·旅卦》“丧其童仆”。卦上说：“以旅与下，其义丧也。”意思就是说：“把仆人看做是路人，对待他们刻薄寡情，仆人也会有把你看做是路人的。”我反思自己，虽然我对待下人算不上刻薄，但是也没有真心相对，所以他们才不肯对我尽忠。从今往后，我要像对待手足一样对待他们，处理事情时尽量做到严格公正，在感情上多与他们进行沟通。为兄希望贤弟也能够明白这个道理，在对待下人的问题上吸取教训。

→ 原文

余每闻折差到，辄望家信。不知能设法多寄几次否？若寄信，则诸弟必须详写日记数天幸甚。余写信，亦不必代诸弟多立课程，盖恐多看则生厌，故但将余

近日实在光景写示而已，伏惟诸弟细察。（道光二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 译文

每每听到信使到达，我就希望能收到家里的回信。我不知道你们能不能多寄几封？如果你们寄信来，我希望弟弟们在信中详细记录近几天的日记，如此我就很欣慰了。我写信也不会给你们多立课程，唯恐课程太多让你们产生逆反心理，所以只写自己近几天的情况而已，希望诸位弟弟细看。（道光二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 解读

曾氏在这封信中提到了两个当时的著名文人，在此我们先作一番介绍。

何绍基，字子贞，湖南道州人。他比曾氏年长十二岁，又早两年进入翰林院，当时在翰林院做编修，名气不是很大。在此信中，曾氏预言何绍基的字“必传千古无疑”，从日后的情况来看，这个预言是很准确的。何绍基的书法称名于近代，各体书熔铸古人，自成一家。纵观中国历史，以书法见长的人很多，但是纯粹以字传

世留名的却少之又少。“书法”需要其他东西的帮衬，比如地位、诗文、绘画等等。五六分的书法作品，如果出自名门望族或者诗词大家之手，那价值便会陡增几分；反之，即便是十分的作品，如果作者地位卑微、毫无名气，作品的价值也会随之下降，不被重视。所以，像怀素那样出身寒苦但专修书法而名留后世的大家寥寥无几，但是像苏东坡这样地位显赫又擅长诗文的书法家却屡见不鲜。

何绍基出身书香世家，其父是著名的藏书家；他不仅在书法上取得了很高的成就，还博学多才，著述颇丰，这对于奠定其书法大家的地位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但是，他的成名还与一个人的褒奖密不可分，这个人就是曾氏。如同宋朝社会传唱的歌谣：“苏文熟，吃羊肉；苏文生，吃菜根。”生在宋朝，自然期望得到苏东坡的推荐，而生为清人，人们则希望能得到名震天下的曾氏的推崇。任何人一旦得到曾氏的推崇，其成名之路自然也会走得顺风顺水些。据说，当时湘军中有一个名叫郭松林的高级将领，这个人有附庸风雅的毛病。此人五十大寿时，曾请何绍基为他撰写一副寿联，何绍基送他十个字：古今三子美，前后两汾阳。

何绍基是这样解释这副对联的：唐诗人杜甫字子美，宋诗人苏舜钦字子美，郭松林字子美，三人合为三子美；下联“汾阳”是将姓氏相同的郭松林与汾阳王郭子仪相比，如此一来，郭松林便成为集杜甫、苏舜钦之文才与郭子仪之武功于一身的人了。看到这样的寿联，郭松林自然是欢喜异常，何绍基也因此轻松赚得一千两银子。

且不论这等夸张的比喻，是出于玩笑还是谄媚的迎合，但是一字百两的书法市价，在当时却是不多见的，何绍基书法的价值由此可窥一斑。

曾氏信中提到的第二人就是汤海秋。汤海秋，名鹏，海秋是他的字，湖南益阳人，也是曾氏在翰林院的前辈。有人将他与魏源、龚自珍、张际亮并称为“道光四子”。汤海秋天资聪颖，功名早达，二十四岁就中进士。但是无奈仕途坎坷，其穷尽一生官位不过御史，而且福寿太短，四十四岁就亡故了，传世之作有论文集《浮邱子》等。对于汤海秋及其著作，世人给予了极高的评价，称其人“意气蹈厉”，其文“震烁奇特”。对此，曾氏却给出了迥然不同的意见，谓其文“诞言太多，十句之中仅一二句可信”。而他送给汤海秋的挽联

也与众不同：“著书成二十万言，才未尽也；得谤遍九州四海，名亦随之。”

纵观历史，像汤海秋这样满怀奇思怪想的旷世之才并不少见。他们或者在文学上有很高的造诣，创作出流传百世的传世之作；或者在政治上有自己独到的见解，发表的言论惊世骇俗，但他们最后往往在怀才不遇、报国无门的忧愤中终其一生。后人也只能对他们的不幸遭遇洒以同情的泪水。其实仔细研究我们会发现，无论是他们的作品还是政见，都不能真正地起到经邦济世、强国富民的作用，这种不能将个人的才能、价值与社会需要相结合的人才其实并不值得推崇。

曾氏崇尚脚踏实地、勤勉躬耕，因而不喜欢这位才华横溢但“诞言”太多的同乡前辈。在叙述同乡京官近况时，曾氏将“好买书，东翻西阅”的黄子寿与“沉潜”的何、吴两家兄弟进行了比较，毫不掩饰自己对于后者的推崇，还大胆断言“二人虽然天分不高，但是将来成就更切实”，并且希望诸弟向他们学习，其务实的作风尽显无疑。

在谈到门房换人的时候，曾氏提到了两个名字，一为陈升，一为周升。陈、周是看门人的姓氏，“升”字是

曾氏为二人所起的名字，我们可以设想，如果再提到第三个看门人，曾氏必称他为“李升”或者“张升”。一个“升”字，此处可谓意味深长，曾氏渴望升官、积极入世的心态跃然纸上。曾氏的两个儿子曾纪泽、曾纪鸿乳名分别为甲三、科一。另外，他的两个外甥的小名分别是鼎二、盛四，四个人的乳名前一个字连起来就是“甲科鼎盛”，由此可以看出曾氏对于后辈入仕做官、光耀门庭的期盼。然而在其后的家书中，曾氏又写道：“不求儿子做大官，只求做读书明理的君子。”让人不得不心生疑惑，这到底是曾氏人性中的表里不一在作祟，还是多年的宦海沉浮让他尝尽了官场的黑暗和虚伪，以至于对入世为官的人生抱负重新进行了审视和考量呢，还是其既想做官，又想逃离的矛盾心理呢？



致诸弟（教诸弟自立课程）

家书要旨

这封信中由自己戒烟谈到自制的课程表，劝诸弟

也须订立课程表每日用功。曾国藩认为读书要有恒心才能有所成，天才是学不来的，所以唯愿诸弟能立志持恒心时时读书。而信后所附的课程表则是曾氏一生坚持的基本信条，值得后人学习。

妙语撷珍

1. 予自立课程甚多，惟记茶余偶谈、读史十叶、写日记楷本，此三事者誓终身不间断也。

2. 盖求友以匡己之不逮，此大益也；标榜以盗虚名，是大损也。天下有益之事，即有足损者寓乎其中，不可不辨。

3. 盖士人读书，第一要有志，第二要有识，第三要有恒。有志则断不甘为下流；有识则知学问无尽，不敢以一得自足，如河伯之观海，如井蛙之窥天，皆无识者也；有恒则断无不成之事。此三者缺一不可。

→ 原文

诸位贤弟足下：

十一月十七寄第三号信，想已收到。父亲到县纳漕，诸弟何不寄一信，交县城转寄省城也？以后凡遇有

便，即须寄信，切要切要。九弟到家，遍走各亲戚家，必各有一番景况，何不详以告我？

四妹小产以后生育颇难，然此事最大，断不可以人力勉强。劝渠家只须听其自然，不可过于矜持。又闻四妹起最晏，往往其姑反服事他。此反常之事，最足折福。天下未有不孝之妇而可得好处者，诸弟必须时劝导之，晓之以大义。

→ 译文

诸位贤弟足下：

十一月十七日寄出第三号信，我想家里应该已经收到。父亲到县城纳漕，诸位弟弟为什么不顺便写一封信，由县城转寄到省城呢？以后凡是有便利的条件就应该寄信，这点你们一定要记住。九弟到家后，肯定要走走亲戚，我想家里一定非常热闹，这个情况你们为什么不详细告诉我呢？

我听说四妹小产，而且她日后再想生育会很难，这是个大事，但决不能强求，我们还要规劝她的婆家人一切顺其自然，不能过于固执。我还听说，四妹在家是最后一个起床的，还要她的姑婆伺候她，这是违背常理的事情，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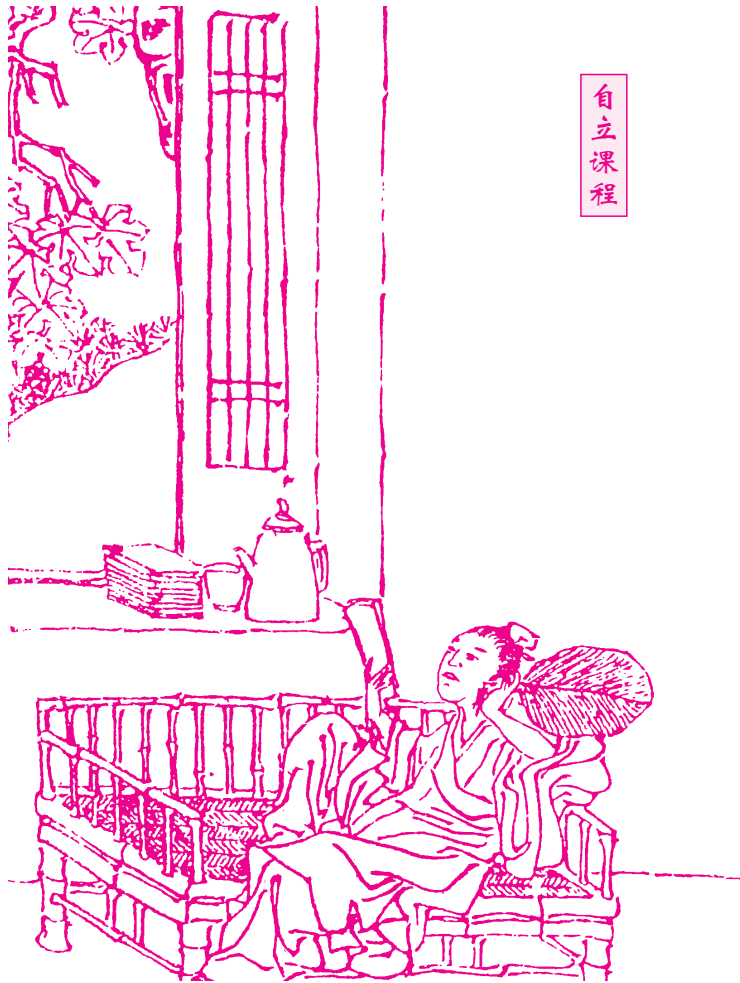
要祈福的。天底下凡是不孝的妇女都是没有好结果的，弟弟们一定要时常规劝她，让她明白这个大义。

→ 原文

诸弟在家读书，不审每日如何用功？余自十月初一立志自新以来，虽懒惰如故，而每日楷书写日记，每日读史十叶，每日记茶余偶谈一则，此三事未尝一日间断。十月二十一日立誓永戒吃水烟，洎今已两月不吃烟，已习惯成自然矣。予自立课程甚多，惟记茶余偶谈、读史十叶、写日记楷本，此三事者誓终身不间断也。诸弟每人自立课程，必须有日日不断之功，虽行船走路，俱须带在身边。予除此三事外，他课程不必能有成；而此三事者，将终身以之。前立志作曾氏家训一部，曾与九弟详细道及。后因采择经史，若非经史烂熟胸中，则割裂零碎，毫无线索；至于采择诸子各家之言，尤为浩繁，虽抄数百卷犹不能尽收。然后知古人作《大学衍义》《衍义补》诸书，乃胸中自有条例自有议论，而随便引书以证明之，非翻书而遍抄之也。然后知著书之难，故暂且不作曾氏家训。若将来胸中道理愈多，议论愈贯串，仍当为之。

弟弟们在家读书，为兄不知道你们每天是如何用功的。我自从十月初一下定决心发奋读书起，虽然还像往常一样慵懒，但是每天坚持用楷书写日记，读十页史书，记茶余偶谈一则，这三件事情是从来没有间断过的。十月二十一日，我发誓永远戒掉水烟，至今我已经坚持了两个月，逐渐习惯了，现在已经可以算是习惯成自然了。我给自己设的课程很多，但是记茶余偶谈、读史十页、写日记楷书这三件是我发誓终生不能间断的。弟弟们每天自己设课程，一定要养成不间断的习惯，即使是坐船、走路出远门，也要随身携带着。除了这三件事，其他课程我不强求你们学有所成，但是这三件是一定要终身实行的。以前我曾立志要写一部《曾氏家训》，并就这件事和九弟详细聊过，但是却始终没有动笔。这是因为著述需要引经据典，要求作者对经史烂熟于心，否则写出来的东西会支离破碎、索然无味；而且采摘诸子各家言论的工作浩大，即使抄了几百卷也不能将各家之言全部收录其中。此时我才明白古人著《大学衍义》、《衍义补》等书，只有万千条例和议论了然于胸才能随意征引，而不是机械地翻书抄写，而我这才知道著述的不易。所以我暂时将《曾氏家训》的编

自立课程



写搁置，等将来胸中道理积累得多了，议论贯通流畅了，这件事还是可以去做的。

→ 原文

现在朋友愈多。讲躬行心得者，则有镜海先生、艮峰前辈、吴竹如、窦兰泉、冯树堂；穷经知道者，则有吴子序、邵蕙西；讲诗、文、字而艺通于道者，则有何子贞；才气奔放，则有汤海秋；英气逼人志大神静，则有黄子寿。又有王少鹤（名锡振，广西主事，年二十七岁，张筱浦之妹夫）、朱廉甫（名琦，广西乙未翰林）、吴莘（名尚志，广东人，吴抚台之世兄）、庞作人（名文寿，浙江人）。此四君者，皆闻予名而先来拜。虽所造有浅深，要皆有志之士，不甘居于庸碌者也。

→ 译文

我现在朋友越来越多了。朋友中有讲究躬行心得的，如镜海先生、艮峰前辈、吴竹如、窦兰泉、冯树堂；有穷经悟道的，如吴子序、邵蕙西；有讲诗、文、字而艺通于道的，如何子贞；有才气奔放的，如汤海秋；有英气逼人、志大神静的，如黄子寿。我的朋友还有王少鹤（名叫锡振，

广西主事，年仅二十七岁，张筱甫的妹夫）、朱廉甫（名琦，广西乙未翰林）、吴莘（名尚志，广东人，吴抚台的世兄）、庞作人（名文寿，浙江人）等人。这四位慕名来拜访我，虽说他们的学问有深有浅，但他们却都是有志之士，不甘于平庸。

→ 原文

京师为人文渊薮，不求则无之，愈求则愈出。近来闻好友甚多，予不欲先去拜别人，恐徒标榜虚名。盖求友以匡己之不逮，此大益也；标榜以盗虚名，是大损也。天下有益之事，即有足损者寓乎其中，不可不辨。

→ 译文

京城是人文荟萃之地，如果不去探求，就没有朋友，如果你有意探求，会发现越探求朋友越多。近来认识的好朋友很多，但是我不想先去拜访别人，唯恐只是徒得虚名而无实际意义。一个人交益友匡正和完善自己，是非常有好处的，但其交友若只为标榜自己以博取一个虚名，那便没有任何益处。天下有益的事情中，往往包裹着不益之事，对此我们不可不加以辨别呀。

→ 原文

黄子寿近作《选将论》一篇，共六千余字，真奇才也。子寿戊戌年始作破题，而六年之中遂成大学问，此天分独绝，万不可学而至。诸弟不必震而惊之，予不愿诸弟学他，但愿诸弟学吴世兄、何世兄。吴竹如之世兄现亦学艮峰先生写日记，言有矩，动有法，其静气实实可爱。何子贞之世兄，每日自朝至夕总是温书。三百六十日，除作诗文时，无一刻不温书。真可谓有恒者矣。故予从前限功课教诸弟，近来写信寄弟，从不另开课程，但教诸弟有恒而已。盖士人读书，第一要有志，第二要有识，第三要有恒。有志则断不甘为下流；有识则知学问无尽，不敢以一得自足，如河伯之观海，如井蛙之窥天，皆无识者也；有恒则断无不成之事。此三者缺一不可。诸弟此时，惟有识不可以骤几，至于有志有恒，则诸弟勉之而已。予身体甚弱，不能苦思，苦思则头晕，不耐久坐，久坐则倦乏，时时属望惟诸弟而已。

→ 译文

黄子寿最近写了一篇题为《选将论》的文章，此文洋

洋洒洒六千字，黄子寿真可谓奇才。他是从戊戌年开始做文章的，历时六年就有了大学问，这种禀赋天下独一，并不是想学就能学到的，弟弟们大可不必震惊。我不希望弟弟们学他，反倒希望你们以吴世兄、何世兄为榜样。吴竹如的世兄现在也开始向艮峰先生学写记日记，他言语有规矩、行为有法则，而他那沉静踏实的性格实在可爱。何子贞的世兄每天从早到晚都在温习功课，他每日除了作诗文，其他时间都在温习功课，一年三百六十天，天天如此。我不得不感叹，他真是一个持之以恒的人啊。从前我总是限定你们的功课，近来写信却没有另外设课程，就是希望你们能坚持。士人读书，要做到三点，第一要有志气，第二要有见识，第三要有恒心。有志之人不甘心久居人下；有识之人明白学无止境，不敢妄自尊大，你们要知道河伯观海、井蛙窥天都是无知的表现；有恒之人没有做不成的事情。这三个方面，紧密联系，缺一不可。诸位弟弟此时唯见识无法迅速积累，因为见识需要积累，短期内是不能广博的，至于志气和恒心，弟弟们勤勉努力就可以做到了。我身体很弱，不能苦思冥想，否则就会头昏，也不能久坐，否则就会倦乏，所以我只能时刻把希望寄托在诸位弟弟身上了。

→ 原文

明年正月恭逢祖大人七十大寿，京城以进十为正庆。予本拟在戏园设寿筵，窦兰泉及艮峰先生劝止之，故不复张筵。盖京城张筵唱戏，名为庆寿，实则打把戏。兰泉之劝止，正以此故。现在作寿屏两架。一架淳化笺四大幅，系何子贞撰文并书，字有茶碗口大。一架冷金笺八小幅，系吴子序撰文，予自书。淳化笺系内府用纸，纸厚如钱，光彩耀目，寻常琉璃厂无有也。昨日偶有之，因买四张。子贞字甚古雅，惜太大，万不能寄回。奈何奈何！侄儿甲三体日胖而颇蠢，夜间小解知自报，不至于湿床褥。女儿体好，最易扶携，全不劳大人费心力。

→ 译文

明年正月恰逢祖父大人的七十岁大寿，京城流行以进十为正庆。我本来打算在戏园设寿宴为祖父庆贺寿诞的，但是遭到了窦兰泉和艮峰先生的劝阻，因此我便打消了这个念头。京城设宴唱戏，表面上是庆寿，实际上是打把戏。兰泉之所以劝阻，正是这个原因。现在我做了两架寿屏作为送给祖父的寿礼。其中一架寿屏是淳化笺四大

幅的，由何子贞撰文书写的，字有茶碗口那么大。另一架是冷金笺八小幅的，由吴子序撰文，我自己写字。淳化笺是内府用纸，厚如钱币，光彩照人，一般的琉璃厂都找不到这种笺。昨天我偶尔看到了这种笺，便买了四张。子贞的字古雅端正，可惜太大了，不能寄回去。这怎么办？侄儿甲三最近身体长胖变得蠢笨，但夜里小便还懂得叫人，不至于弄湿被褥。女儿身体很好，最容易抚养，都不用大人费心。

→ 原文

今年冬间，贺耦庚先生寄三十金，李双圃先生寄二十金，其余尚有小进项。汤海秋又自言借百金与我用。计还清兰溪、寄云外，尚可宽裕过年。统计今年除借会馆房钱外，仅借百五十金。岱云则略多些。岱云言在京已该账九百余金，家中亦有此数，将来正不易还。寒士出身，不知何日是了也！我在京该账尚不过四百金，然苟不得差，则日见日紧矣。

书不能尽言，惟诸弟鉴察。

兄国藩手草（道光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 译文

今年冬天，贺耦庚先生寄来三十两银子，李双圃先生寄来二十两银子，其他还有一些小的进项。汤海秋还主动说要借给我一百两银子。有了这些钱，我估计除了还清兰溪、寄云的欠款外，还能留下一部分银两，年也能过得宽裕些。我统计了一下，今年除了借会馆的房钱外，我仅外借了一百五十两银子。岱云那里欠的外债稍微多些。他在京城已经欠下九百多两的外债，家里的欠债也差不多是这个数目，将来偿还起来不容易。作为出身低微的读书人，我真不知道他的这种日子要到什么时候才能结束！我在京城欠债不过四百多两，尚且有些吃力，感觉日子一天比一天紧张，何况是他这种情况呢。

书不尽言，还请弟弟们鉴察。

兄国藩手草（道光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 原文

课程

主敬（整齐严肃，无时不惧。无事时心在腔子里，应事时专一不杂）

静坐（每日不拘何时，静坐一会，体验静极生阳来

复之仁心。正位凝命，如鼎之镇）

早起（黎明即起，醒后勿沾恋）

读书不二（一书未点完断不看他书。东翻西阅，都是徇外为人）

读史（二十三史每日读十叶，虽有事不间断）

写日记（须端楷。凡日间过恶：身过、心过、口过，皆记出。终身不间断）

日知其所亡（每日记茶余偶谈一则。分德行门、学问门、经济门、艺术门）

月无忘所能（每月作诗文数首，以验积理之多寡、养气之盛否）

谨言（刻刻留心）

养气（无不可对人言之事。气藏丹田）

保身（谨遵大人手谕：节欲、节劳、节饮食）

作字（早饭后作字。凡笔墨应酬，当作自己功课）

夜不出门（旷功疲神，切戒切戒）

→ 译文

附课程表

一、主静：整齐严肃，时刻恐惧。无事时心如止水，

应事时心无旁物。

二、静坐：每日都须静坐，体验静极生阳来复之仁心，正位凝命，如鼎之镇。

三、早起：天明就起床，绝不恋床。

四、读书不二：一本书还未看完，绝不翻看其他书本。东翻翻西看看，都是做给别人看的。

五、读史：二十三史每日读十页，即使有事也不能间断。

六、写日记：用楷体记载白天的错事，行为上做的、思想上想的、嘴里说出的，终生不间断。

七、日知其所亡：每日记下茶余偶谈一篇，分为德行门、学问门、经济门、艺术门。

八、月无忘所能：每月作诗文数首，以检查积累诗理的多寡以及养气的盛衰。

九、谨言：出言谨慎，时刻牢记“祸从口出”。

十、养气：气藏丹田，修身养性。

十一、保身：节劳节欲节饮食。

十二、作字：早饭后习字半小时，凡笔墨应酬，都应看做功课，绝不留待次日。

十三、夜不出门：夜晚出游，耽搁正事，还使人精神疲惫，切戒切戒！

曾氏自幼酷爱下棋，甚至到了痴迷的程度。京城乃棋界精英荟萃之所，曾氏的很多师友就是不折不扣的棋迷，所以曾氏到京城后可谓如鱼得水。但是钻研棋艺太花费时间，又影响读书，曾氏希望自己能集中精力专注于国家政务，因此一度打算戒掉围棋。曾氏在咸丰八年的日记里，曾这样写道：“四月二十三，戒棋立誓。”事实证明，戒棋对于曾氏来说，是其一生都无法逾越的一道修身极限。这个喜好，他非但没有戒掉，反而越来越痴迷，甚至在国家动荡、战事频频的岁月里仍不肯罢手，依旧是每天一局。无论天津教案的千钧一发之际，还是金陵决战的殊死时期，曾氏都是每日照常下棋，且不误一日。作为一个恒心和毅力都无可挑剔的政治家，曾氏到死都没有跳出围棋的“围城”。究其原因，笔者猜想：下棋是曾氏一生中唯一的娱乐活动。在其有生之年，曾氏殚精竭虑，日夜操劳，而下棋是一项很好的缓解精神紧张的娱乐活动。曾氏固然爱棋，但是更需要棋。关于曾氏的另外一个爱好——水烟，曾氏凭借其坚强的意志，最后终于戒除了，这主要是基于健康方面的考虑，水烟可以说是有百害而无

一利的。

曾氏一生饱受病痛的折磨，是个典型的“药罐子”。道光二十年六月，在进京参加散馆考试大约半年后，曾氏就患上了肺病。以当时的医疗水平来说，得了肺病就相当于患上了不治之症，幸亏当时他碰到一位名医，才死里逃生躲过一劫。在曾氏患病的三个月中，曾氏家中没有来人照料他，而在此期间曾氏全靠一位名叫欧阳兆熊的同乡好友照料。

在家信中，曾氏屡次提到“耳鸣”。从中医的角度来看，这是源于曾氏的肝和肾出了问题。咸丰七年在家中守父丧的时候，曾氏就出现过视觉模糊，寸大的字看不清楚，那时他还不到五十岁。在这封信中，曾氏提到“不能久坐，不能苦思”，可见曾氏的健康状况并不理想。吸烟有害健康，尤其对于肺部的健康无益，于是曾氏听从医生的劝告戒掉了水烟。

关于曾氏“誓终身不间断”的三事：茶余偶谈、读史十页、楷书日记，后来随着环境的变化也发生了变化。首先，茶余偶谈、读史十页是曾氏没有坚持下去的，楷书日记虽没有完全放弃，但是从现存的曾氏日记中我们可以发现，在道光二十五年三月到咸丰七年

十二月这段时间里，曾氏只作了一些很零散的日记。咸丰八年六月初七，曾氏复出。此后，他又恢复了写日记的习惯，直到他去世的前一天，也就是同治十一年二月初三，他仍然坚持写日记。曾氏写日记虽然未做到每日必记，但是能做到这个地步，也是非常不容易的。

曾氏交友有一个特点，那就是他不先拜别人，而是等别人来拜他，唯恐“标榜以盗虚名”招来讥讽。我们暂且不论曾氏的这种结交之道是对是错，因为这与当时的京城风气是分不开的，但是有一点仍然值得我们关注：“天下有益之事，即有足损者寓乎其中，不可不辨。”这句话中所包含的辩证思想，正是得益于曾氏卓越的见识和丰富的阅历。

另外，曾氏一生笃信踏实稳健，主张踏踏实实做事，他虽赞奇才，但是并不希望弟弟们走一条“奇”路。因此，他对弟弟们提出了“有志”、“有识”、“有恒”的要求。即使到了今天，这对于年轻人来说仍然具有很大的借鉴和指导意义。

在这封信中，曾氏给诸弟们附上了一张课程单，这便是曾氏著名的“修身十三课”，曾氏还对这十三项功课逐一作了说明。现在，要求人们像曾氏一样通过“修

身十三课”修炼自我未免过于苛求，但是作为研究曾氏修身养性的资料，“修身十三课”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作为一个儒家信徒、理学家，曾氏就是这样时时刻刻苛刻地要求自己。其中，他把“静”字功夫看得尤为重要。在湘军攻打江宁的战役中，他通过“静坐”来稳定自己的情绪。

同治三年五六月间，湘军围攻江宁两年后，战役进入最后决战阶段。曾国荃率领吉字营五万人马与对方展开了激烈厮杀，场面非常惨烈。对于这场战役，曾氏没有太大的胜算。同时，当时各方对曾国荃的指责颇多，并已经波及曾氏本人，所以此事不仅仅是“公事”，也是曾氏家族的“家事”。为此，曾氏非常焦灼，无法平静。就在此时，他想起了早期京师的“静坐”功课，于是他在安庆江督衙门的三楼上专门开辟了一个静室，每天下午四五点钟的时候，他就独自一人在静室中静坐一个小时，以达到摒弃杂念、凝神定气的目的。果然，他上楼时还是心乱如麻，下楼时却是气定神闲。他就这样静坐了一个月，直到九弟曾国荃的捷报传来。



致诸弟(宜多切磋)

家书要旨

在这封信中，曾国藩主张：兄弟之间要和睦相处、休戚与共，最好还能做到互相切磋学业，相互帮助扶植。他还指出，年轻人正是读书上进的时期，身边的老师和朋友对其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曾国藩告诫弟弟们要注意“但取明师之益，无受损友之损”，又说，在学习上要恪守“耐”字和“专”字。这些都不是泛泛之谈，而是他自己的成功经验。

妙语撷珍

1. 兄以弟得坏名为忧，弟以兄得好名为快。兄不能使弟尽道得令名是兄之罪，弟不能使兄尽道得令名是弟之罪。若各各如此存心，则亿万年无纤芥之嫌矣。

2. 论诗亦取傲兀不群者，论字亦然。

3. 穷经必专一经，不可泛鹜。读经以研寻义理为本，考据名物为末。读经有一“耐”字诀，一句不通，不看下句，今日不通，明日再读，今年不通，明年再读，

此所谓“耐”也。读史之法，莫妙于设身处地，每看一处，如我便与当时之人酬酢笑语于其间。不必人人皆能记也，但记一人，则恍如接其人。不必事事皆能记也，但记一事，则恍如亲其事。经以穷理，史以考事，舍此二者，更别无学矣。

4. 若夫经史而外，诸子百家，汗牛充栋，或欲阅之，但当读一人之专集，不当东翻西阅。如读《昌黎集》，则目之所见，耳之所闻，无非昌黎，以为天地间除《昌黎集》而外，更无别书也。此一集未读完，断断不换他集，亦专字诀也。

→ 原文

诸位老弟足下：

正月十五日接到四弟、六弟、九弟十二月初五日所发家信。

四弟之信三叶，语语平实，责我待人不恕，甚为切当。尝谓月月书信徒以空言责弟辈，却又不能实有好消息，令堂上闻兄之言，疑弟辈粗俗庸碌，使弟辈无地可容云云。此数语，兄读之不觉汗下。

我去年曾与九弟闲谈云：为人子者，若使父母见得

我好些，谓诸兄弟俱不及我，这便是不孝；若使族党称道我好些，谓诸兄弟俱不如我，这便是不弟。何也？盖使父母心中有贤愚之分，使族党口中有贤愚之分，则必其平日有讨好底意思，暗用机计，使自己得好名声，而使其兄弟得坏名声，必其后日之嫌隙由此而生也。

→ 译文

诸位老弟：

正月十五日接到四弟、六弟、九弟十二月初五日所发的家信。

四弟的信写了三页，句句实在，责备我对人不宽容，四弟说得非常对。信中说每月写信只是用空洞的言语责备弟弟，却又不能有实在的好消息，叫父母听了我的话，便怀疑弟弟们粗俗庸碌，使弟弟们无地自容。这几句话，我看了后觉得很惭愧。

我去年曾经和九弟闲谈，讲到做儿子的，如果使父母看见自己好些，其他兄弟都比不上我，这就是不孝；如果使族党称赞自己好，其他兄弟都不如我，这便是不悌。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在父母面前有讨好的意思，在暗中用计策，使自己得到好名声，而使其他的兄弟们得到坏的名

声，这样做会使兄弟之间在日后产生矛盾和嫌隙。

→ 原文

刘大爷、刘三爷兄弟皆想做好人，卒至视如仇讎。因刘三爷得好名声于父母族党之间，而刘大爷得坏名声故也。今四弟之所责我者，正是此道理，我所以读之汗下。但愿兄弟五人各各明白这道理，彼此互相原谅。兄以弟得坏名为忧，弟以兄得好名为快。兄不能使弟尽道得令名是兄之罪，弟不能使兄尽道得令名是弟之罪。若各各如此存心，则亿万年无纤芥之嫌矣。

→ 译文

刘大爷、刘三爷兄弟都想做好人，最后却变成了仇敌就是因为这样的原因。刘三爷在父母和族人中得了好名声，而刘大爷却得了坏名声。今天四弟之所以责备我的，也就是这个道理，我读了信之后，感到无地自容。但愿我们兄弟五个都能明白这个道理，彼此能够互相原谅。哥哥以弟弟得到了坏的名声而感到担忧，而弟弟以哥哥得到了好的名声而高兴。哥哥不能尽道义上的责任使弟弟得好名声，是哥哥的罪过，弟弟不能尽道义上的责任使哥哥得好

名声，是弟弟的罪过。如果我们这些兄弟都能这么想，那么即使是再过一万年，我们之间也不会有一丝一毫的矛盾和嫌隙了。

→ 原文

至于家塾读书之说，我亦知其甚难，曾与九弟面谈及数十次矣。但四弟前次来书，言欲找馆出外教书，兄意教馆之荒功误事较之家塾为尤甚，与其出而教馆，不如静坐家塾。若云一出家塾便有明师益友，则我境之所谓明师益友者，我皆知之，且已夙夜熟筹之矣，唯汪觉庵师及欧阳沧溟先生是兄意中所信为可师者。然衡阳风俗，只有冬学要紧，自五月以后，师弟皆奉行故事而已。同学之人类皆庸鄙无志者，又最好讪笑人（其笑法不一，总之不离乎轻薄而已。四弟若到衡阳去，必以翰林之弟相笑薄俗可恶）。

→ 译文

至于在家塾里读书的事，我也知道很难获得进步，我曾与九弟当面谈起过数十次。但四弟在上次的来信中说起，现在又想出外找馆教书，我的意思是在外馆教书比

在家塾里耽误时间和荒疏功课更为严重，与其外出教书还不如在家塾中安静地学习呢。如果说离开家塾就会遇到良师益友，那么我们这里能够成为良师益友的人我都了解，而且我早就想让弟弟们结识他们了。汪觉庵和欧阳沧溟先生都是我认为可以作为弟弟们老师的人选。衡阳的风俗是只有冬学最要紧。自五月以后，老师和弟子都因循守旧、敷衍了事，同在一起求学的人也都是庸碌鄙俗、没有志向的人，这样的人又是最喜欢讥讽别人的（他们取笑的方法虽然不一样，但总是离不开轻薄二字。四弟如果到衡阳去，他们必定会笑你是翰林的弟弟，这种坏的风俗令人可恶）。

→ 原文

乡间无朋友，实是第一恨事。不唯无益，且大有损。习俗染人，所谓与鲍鱼处，亦与之俱化也。兄尝与九弟道及，谓衡阳不可以读书，涟滨不可以读书，为损友太多故也。

→ 译文

乡间没有朋友实在是一件很让人觉得遗憾的事，不

仅没有什么益处，而且大有害处。习俗能够传染人，就像人们说的，进入有鲍鱼的室内时间久了就闻不到那里的腥臭味道了，原因是自己被慢慢地同化了。我曾经和九弟提到过，不可以去衡阳读书求学，也不可以去涟滨求学读书，因为那里有很多对自己有损无益的学友。

→ 原文

今四弟意必从觉庵师游，则千万听兄嘱咐，但取明师之益，无受损友之损也。

接到此信，立即率厚二到觉庵师处受业。其束脩，今年谨具钱十挂，兄于八月准付回，不至累及家中。非不欲从丰，实不能耳。兄所最虑者，同学之人无志嬉游，端节以后放散不事事，恐弟与厚二效尤耳。切戒切戒。凡从师必久而后可以获益。四弟与季弟今年从觉庵师，若地方相安，则明年仍可从游。若一年换一处，是即无恒者，见异思迁也，欲求长进难矣。此以上答四弟信之大略也。

→ 译文

现在四弟的意思是一定要跟从汪觉庵老师学习，那就

千万要听从我的嘱咐，只学明师的好处增益自己，而不要受那些无益有害的朋友的影响。

四弟接到这封信，便立即带上厚二到汪觉庵老师那里去学习。今年的学费是十挂钱，我在八月的时候一定寄回家，不会让家里为弟弟出学费。我不是不想把学费出得多一点，实在是我的财力做不到。让我最感到忧虑的是，和四弟一起求学的人没有志气而一味贪玩。我担心在端午节之后，他们就散漫不学习了，而弟弟和厚二也跟着学。你们一定记住不要学坏的样子啊，要戒散漫贪玩！凡是跟从老师学习的，一定要学的时间长久，然后才能获益，四弟与季弟今年跟从汪觉庵老师学习，如果环境好的话，明年还应该继续跟从他学习。如果一年换一个地方，那就是没有恒心，见异思迁的人要想取得进步是很难的。以上的这些是简单地答复四弟的来信。

→ 原文

六弟之信，乃一篇绝妙古文。排纂似昌黎，拗很似半山。予论古文，总须有倔强不驯之气，愈拗愈深之意。故于太史公外，独取昌黎、半山两家。论诗亦取傲兀不群者，论字亦然。每蓄此意，而不轻谈。近得何子

贞意见极相合，偶谈一二句，两人相视而笑。不知六弟乃生成有此一支妙笔。往时见弟文亦无大奇特者，今观此信，然后知吾弟真不羁才也。欢喜无极，欢喜无极！凡兄所有志而力不能为者，吾弟皆可为之矣。

→ 译文

六弟的信是一篇绝妙的古文，其刚健的文风像韩昌黎，其深奥的立意又像王安石。我认为古文总要有倔强不驯的风格和高深玄妙的寓意，所以除了太史公司马迁之外，只有韩昌黎、王安石两个人堪称典范了。评论诗作和书法，我也推崇那些傲然不群的作品。我只是时常这么想，却从不轻易地把自己的观点表达出来。近来和何子贞成为朋友，我和他的意见总是非常一致，我们偶尔谈论一两句总是会彼此会意，两人相对而笑。我不知道六弟是什么时候练成现在这样的生花妙笔的，我过去时常看见你的信，写得也没有什么特别新奇的地方，今天看了这封信，才知道弟弟你果真是一个不羁的人才，我很高兴！看来凡是我这个做兄长有志向去做却力不从心的事，弟弟你都可以做到了。

→ 原文

信中言兄与诸君子讲学，恐其渐成朋党。所见甚是。然弟尽可放心。兄最怕标榜，常存暗然尚絅之意，断不至有所谓门户自表者也。信中言四弟浮躁不虚心，亦切中四弟之病。四弟当视为良友药石之言。

信中又有“荒芜已久，甚无纪律”二语。此甚不是。臣子与君亲，但当称扬善美，不可道及过错，但当谕亲于道，不可疵议细节。兄从前常犯此大恶，但尚是腹诽，未曾形之笔墨。如今思之，不孝孰大乎是？常与欧阳牧云并九弟言及之，以后愿与诸弟痛惩此大罪。六弟接到此信，立即至父亲前磕头，并代我磕头请罪。

→ 译文

信中说我与诸位君子讲学，恐怕时间久了渐渐结成朋党，你所说的非常对。但是弟弟你大可放心，我最怕的就是自我标榜，所以我经常想暗暗地掩盖自己，肯定不会用所谓的门户炫耀自己。信中说四弟浮躁不虚心，这确实说中了四弟的病根，四弟应当把六弟的话看做是良友赠送的治病良药。

信中还有“学业被荒废已久，对儿子们一点也没有管

束”两句话，这样讲很不对。臣子对君主，儿子对于父亲，只应当称扬其善美，不可以谈论其过错，只应当在父亲面前讲明道理，不可以在细节上非议。我以前经常犯这种大罪过，但还只是心里头不满，没有用笔墨写出来。现在想起来，还有比这更大的不孝吗？我常对欧阳牧云和九弟谈到这一点。今后希望能和弟弟们痛改这种大罪过。六弟接到这封信后，要立即到父亲面前磕头，并且也代我磕头请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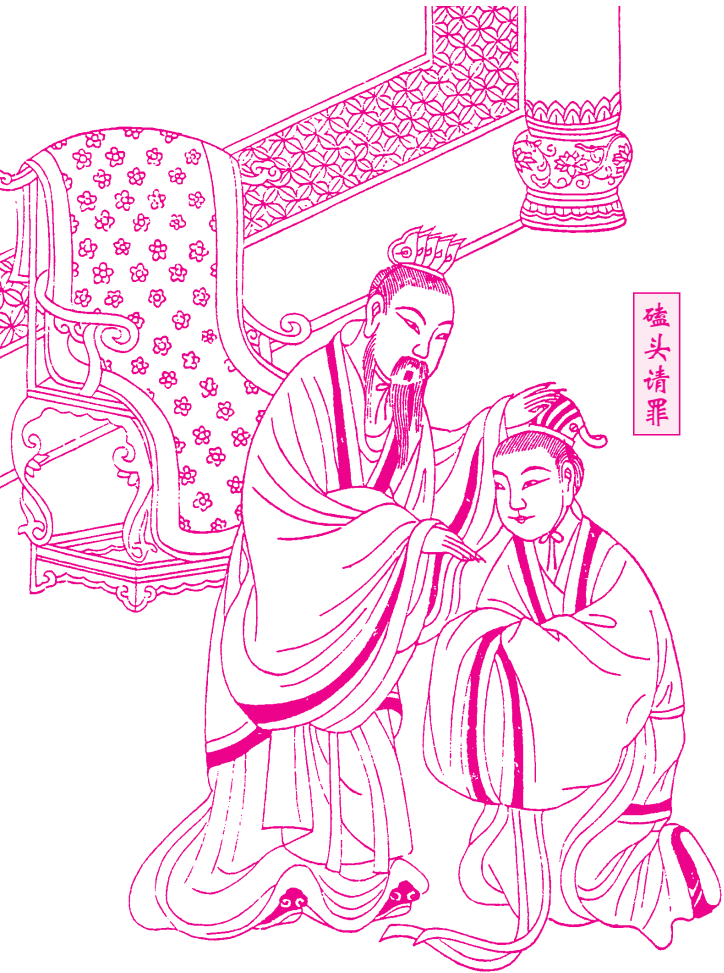
→ 原文

信中又言弟之牢骚，非小人之热中，乃志士之惜阴。读至此，不胜惘然，恨不得生两翅忽飞到家，将老弟劝慰一番，纵谈数日乃快。然向使诸弟已入学，则谣言必谓学院做情。众口铄金，何从辩起？所谓塞翁失马，安知非福？科名迟早，实有前定，虽惜阴念切，正不必以虚名萦怀耳。

→ 译文

信中又说弟弟的牢骚不是出于小人急切追逐名利，而是出于有志之士对光阴的惋惜。读到这里，我心中不胜伤

磕头请罪



感，恨不得生出两只翅膀一下子飞回家中，劝慰老弟一番，和老弟畅谈几天才算痛快。不过假如过去弟弟们已经进了学堂，就一定会有谣言说学院送人情，众口铄金，怎么能辩得清楚呢？所谓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科举功名迟得或是早得，实际上是命中注定的，虽然你怜悯光阴的想法很迫切，但也不必因为虚名而给自己增加困扰。

→ 原文

来信言看《礼记疏》一本半，浩浩茫茫，苦无所得，今已尽弃，不敢复阅，现读朱子《纲目》，日十余叶云云。说到此处，兄不胜悔恨。恨早岁不曾用功，如今虽欲教弟，譬盲者而欲导人之迷途也，求其不误难矣。然兄最好苦思，又得诸益友相质证，于读书之道，有必不可易者数端：穷经必专一经，不可泛鹜。读经以研寻义理为本，考据名物为末。

→ 译文

来信说看了《礼记疏》一本半，感觉浩浩茫茫的，没有什么收获，现在已经不再继续读了，现在读的书是朱子的《纲目》，每天读十多页。说到这里，我这个做兄长的

感到十分悔恨，恨自己早年读书不够用功，如今我虽然想教导弟弟，可就好像盲人想要给别人引路一样力不从心，要想不出错是太难了。但我最喜欢认真思考，又能和几位好朋友相互学习和探讨，所以我对于读书的道理，有几点不可动摇的心得：读经必须专心于一门经，不可以广泛涉猎，贪多难化。读经以研究和寻找义理为基础，考据事物是次要的。

→ 原文

读经有一“耐”字诀。一句不通，不看下句，今日不通，明日再读，今年不精，明年再读，此所谓“耐”也。读史之法，莫妙于设身处地，每看一处，如我便与当时之人酬酢笑语于其间。不必人人皆能记也，但记一人，则恍如接其人。不必事事皆能记也，但记一事，则恍如亲其事。经以穷理，史以考事。舍此二者，更别无学矣。

→ 译文

读经有一个“耐”字诀，一句话不理解就不要看下一句；今天没有理解，明天继续研读；今年不能理解，明年继续再读，这就叫有耐心。读史的方法，最妙的是设身处

地地思考。每看到一处时，就好比自己是当时的人在其中应酬宴请。不必要记得书中每一个人，只记住一个人，就好像在接近这个人一样。不必要记得书中每一件事，只记住一件事，就好像在亲身经历那件事一样。经，主要是追究其中的义理；史，主要是考证当时的事情。离开这两方面也就没什么可学的了。

→ 原文

盖自西汉以至于今，识字之儒约有三途：曰义理之学，曰考据之学，曰辞章之学。各执一途，互相诋毁。兄之私意，以为义理之学最大。义理明则躬行有要而经济有本。辞章之学亦所以发挥义理者也。考据之学吾无取焉矣。此三途者，皆从事经史，各有门径。吾以为欲读经史，但当研究义理，则心一而不纷。是故经则专守一经，史则专熟一代，读经史则专主义理。此皆守约之道，确乎不可易者也。

→ 译文

从西汉发展到今天，识字的读书人，大约有三种途径：一是义理之学；二是考据之学；三是辞章之学。读书

读经史



人往往只支持其中一门学问而攻击其他两门学问。以我个人的见解来看，义理之学是最关键重大的。义理明白了，实行起来就能抓住事物的要害和根本。辞章之学，也是发挥义理的。考据之学，我觉得没有什么可取之处。这三种途径都可以用来从事经史的研究和学习，各有各的途径和方法。我觉得想读经史就应该先研究义理，那样就能更专一而不分散。所以经要专研读一本经，史要专攻读一代历史，读经史就要守住专注的义理，这是不可更改的道理。

→ 原文

若夫经史而外，诸子百家，汗牛充栋，或欲阅之，但当读一人之专集，不当东翻西阅。如读《昌黎集》，则目之所见，耳之所闻，无非昌黎。以为天地间除《昌黎集》而外，更别无书也。此一集未读完，断断不换他集，亦“专”字诀也。六弟谨记之。读经、读史、读专集、讲义理之学，此有志者万不可易者也。圣人复起，必从吾言矣。然此亦仅为有大志者言之。若夫为科名之学，则要读四书文，读试帖、律赋，头绪甚多。四弟、九弟、厚二弟天质较低，必须为科名之学。六弟既有大

志，虽不科名可也，但当守一“耐”字诀耳。观来信言读《礼记疏》，似不能耐者，勉之勉之。

→ 译文

假如说到经史以外，诸子百家的书那就太多了。如果想读它，就应当单独选定一个人的专集来读，而不应当东翻西翻，胡乱选择。比如读《昌黎集》，那眼睛看的，耳朵听的，无非昌黎而已，认为天地间除《昌黎集》外，再没有其他书了。这一集没有读完，就坚决不换别的集，这也是专字的诀窍。六弟要牢牢记住。读经史或是读诸子百家的专集，都是讲究义理的学问，这是有志于此的人不可更改的规律。就算是圣人再世也一定会同意我所说的话。然而，这仅仅是对于那些有大志的人而言的。假如是为得到科名而学习，那么就要读四书和试帖、律赋，要学的东西头绪很多。四弟、九弟、厚二弟天资较低，必须以取得科名为目的做学问。而六弟胸怀大志，可以不以获取科名而读书，但要牢牢守住“耐”字诀。信中说到六弟读《礼记疏》的事，似乎六弟是不能忍耐的人，希望他能以“耐”字自勉！

→ 原文

兄少时天分不甚低，厥后日与庸鄙者处，全无所闻，窍被茅塞久矣。及乙未到京后，始有志学诗古文并作字之法，亦苦无良友。近年得一二良友，知有所谓经学者、经济者，有所谓躬行实践者，始知范、韩可学而至也，司马迁、韩愈亦可学而至也，程、朱亦可学而至也。慨然思尽涤前日之污，以为更生之人，以为父母之肖子，以为诸弟之先导。无如体气本弱，耳鸣不止，稍稍用心，便觉劳顿。每自思念，天既限我以不能苦思，是天不欲成我之学问也，故近日以来，意颇疏散。计今年若可得一差，能还一切旧债，则将归田养亲，不复恋恋于利禄矣。粗识几字，不敢为非以蹈大戾已耳，不复有志于先哲矣。吾人第一以保身为要。我所以无大志愿者，恐用心太过，足以疲神也。诸弟亦须时时以保身为念，无忽无忽。

→ 译文

我年少的时候天分并不低，只是后来常常和庸碌鄙俗的人相处，所以显得孤陋寡闻，思想很闭塞。自从道光十五年我来到京城后，就开始立志学习古诗、古文和书法，

只可惜没有对我有帮助的好朋友在旁边督促。近年来，我交到了一两个这样的好朋友，才知道有所谓的经学和经营治理国家的学习，有所谓的躬行实践，也才知道范、韩的学问可以学到手，司马迁和韩愈的学问可以学到手，程、朱的学问也可以学到手。感慨之余，我想痛改以前的疏懒和污秽，重新求学上进，力求成为父母的孝子和弟弟们的榜样。可是我的身体太虚弱了，经常耳鸣不止，只要我稍稍费心思考就会感到非常劳累。这说明老天爷在限制我苦思冥想，使我不能成就大的学问，所以我近日来意志疏懒、松散。如果我今年能够得到一个差事，我就能为家里还清所有的旧债了，到那时我就回家乡赡养亲人，不再迷恋于功名利禄。粗略地认识一些字，不敢为非作歹就可以了，也不再立志学习古代的圣贤和先哲了。我们这样的人首先以保身为要义。我没有宏大志向的原因是唯恐操劳过度而使精神疲惫。各位弟弟也应该时时刻刻保持身体健康，不要疏忽了。

→ 原文

来信又驳我前书，谓必须博雅有才，而后可明理有用。所见极是。兄前书之意，盖以躬行为重，即子夏“贤贤易色”章之意。以为博雅者不足贵，唯明理者乃

有用，特其立论过激耳。六弟信中之意以为不博雅多闻，安能明理有用？立论极精，但弟须力行之，不可徒与兄辩驳见长耳。

→ 译文

六弟在来信中又反驳我前一封信的内容，认为人必须博雅有才，然后方能明理有用，这一见解非常对。我前一封信的意思是强调以身体力行圣人的道理为重，也就是子夏“贤贤易色”章的意思。认为博雅的人不值得崇尚，只有明理的人才有用，只是一时观点过激而已。六弟信中的意思是认为不博雅多闻，怎么能明理有用。这一观点非常精当，只是弟弟还要努力实行它，不能只是和哥哥辩驳取胜而已。

→ 原文

来信又言四弟与季弟从游觉庵师，六弟、九弟仍来京中，或肄业城南云云。兄之欲得老弟共住京中也，其情如孤雁之求曹也。自九弟辛丑秋思归，兄百计挽留，九弟当能言之。及至去秋决计南归，兄实无可如何，只得听其自便。若九弟今年复来，则一岁之内忽

去忽来，不特堂上诸大人不肯，即旁观亦且笑我兄弟轻举妄动。且两弟同来，途费须得八十金，此时实难措办。六弟云能自为计，则兄窃不信，曹西垣去冬已到京，郭云仙明年始起程，目下亦无好伴。唯城南肄业之说，则甚为得计。兄于二月间准付银二十两至金竺虔家，以为六弟、九弟省城读书之用。竺虔于二月起身南旋，其银四月初可到。

→ 译文

来信又谈到四弟和季弟跟随汪觉庵老师学习，六弟和九弟还是来京城，或者是到城南学习等问题。我想让老弟们一起住在京城，这种心情就像是孤雁寻求伙伴一样热切。九弟在前年秋天想着回家，我曾经千方百计地挽留，九弟应当能够说出当时的情况。到去年秋天他下决心要回南方去，我实在无可奈何，只得听其自便。如果九弟今年再来，这样一年之中忽而去忽而来，不仅是家里的大人们不同意，就是旁人也将会讥笑我兄弟们举动轻率的。况且两位弟弟一同来，路费需要八十两银子，现在确实难以筹措。六弟说能够自己想办法，而我内心却不相信。曹西垣去年冬天已经到了京城，郭云仙明年才从湖南动身，

眼下也没有好的旅伴。只有到城南去学习的意见还很合适。我在二月里准捐二十两银子到金竺虔家，作为六弟和九弟到省城读书的费用。竺虔在二月里动身回南方，这笔银子在四月初就可以捐到。

→ 原文

弟接到此信，立即下省肄业。省城中兄相好的如郭云仙、凌笛舟、孙芝房，皆在别处坐书院。贺蔗农、俞岱青、陈尧农、陈庆覃诸先生皆官场中人，不能伏案用功矣。唯闻有丁君者（名叙忠，号秩臣，长沙廪生）学问切实，践履笃诚。兄虽未曾见面，而稔知其可师。凡与我相好者，皆极力称道丁君。两弟到省，先到城南住斋，立即去拜丁君（托陈季牧为介绍），执贽受业。凡人必有师，若无师，则严惮之心不生。即以丁君为师，此外择友则慎之又慎。昌黎曰：“善不吾与，吾强与之附；不善不吾恶，吾强与之拒。”一生之成败，皆关乎朋友之贤否，不可不慎也。

→ 译文

弟弟接到这封信，就可以立即到省城去学习。省城中

和我相好的人像郭云仙、凌笛舟、孙芝房都在别处书院教书，贺蔗农、俞岱青、陈尧农、陈庆覃各位先生都是官场中的人，不能再伏案用功了。只听说有位丁君（名叫叙忠，号秩臣，是长沙的廪生）学问扎实，行为厚道诚实。我虽然没有和他见过面，但深知这个人可以拜为老师。凡是和我相好的人都在我面前极力地称道他。两位弟弟到了省城，先到城南去住进学舍，然后立即去拜见丁君（托陈季牧作介绍），送拜师的财礼而当他的学生。人必须有老师，如果没有老师，敬惧的念头就不会产生。就拜丁君为老师，此外选择朋友时要谨慎再谨慎。韩愈说过：“贤人不和我交往，我要硬去主动接近他。不贤的人欢迎我，我要坚决地拒绝他。”人一生的成败，都和朋友的贤与不贤有很大关系，不可以不谨慎。

→ 原文

来信以进京为上策，以肄业城南为次策。兄非不欲从上策，因九弟去来太速，不好写信禀堂上。不特九弟形迹矛盾，即我禀堂上亦必自相矛盾也。又目下实难办途费。六弟言能自为计，亦未历甘苦之言耳。若我今年能得一差，则两弟今冬与朱嘯山同来甚好。目前且

从次策。如六弟不以为然，则再写信来商议可也。此答六弟信之大略也。

→ 译文

来信把到京城来作为上策，把在城南学习列为其次。我不是不想同意上策，只是因为九弟来去得太快，不好写信禀告父母。不只是九弟的行动矛盾，就是我禀告父母时也一定会自相矛盾的。另外眼下确实难以筹办路费。六弟说能够自己想办法，这也是没有经历过甘苦的幼稚话而已。如果我今年能得到一个差事的话，两位弟弟在今年冬天和朱嘯山一起来最好。目前权且实行次策。如果六弟不同意我的意见，就再写信来商议也行。以上是简略地答复六弟的来信。

→ 原文

九弟之信，写家事详细，惜话说太短，兄则每每太长，以后截长补短为妙。尧阶若有大事，诸弟随去一人帮他几天。牧云接我长信，何以全无回信？毋乃嫌我话太直乎？扶乩之事，全不足信。九弟总须立志读书，不必想及此等事。季弟一切皆须听诸兄话。此次折弃走

甚急，不暇抄日记本。余容后告。

冯树堂闻弟将到省城，写一荐条荐两朋友，弟留心访之可也。兄国藩手草。（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

→ 译文

九弟信中写家里的事很详细，可惜话说得太短。我写信却经常是太长，以后我们截长补短最妙。朱尧阶如果有大事，弟弟们可以随去一个人帮他几天。欧阳牧云接到了我的长信，为什么一直不回信？是不是嫌我的话太直率呢？扶乩的事完全不可信，九弟一定要立志读书，不必去想这些事情。季弟一切都要听哥哥们的话。这次送公文的差人走得很急，顾不上抄日记本了。其他的事容以后我再写信告知。

冯树堂听说弟弟们将要到省城，写了一个条子向你们推荐两个朋友。你们可以留心去找一下。兄国藩手草。（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

→ 解读

这封信洋洋洒洒写了三千多字，是曾国藩家书中较长的一封，其主要部分是答复四弟和六弟的来信。

四弟给大哥曾国藩的信写了三页纸，他在信中表达了自己对大哥的意见。他提出两点：第一，认为大哥待人不够宽恕，只知道用言语空谈指责批评而没有实际地给予弟弟帮助和好处；第二，反驳大哥对其“在家不外出”的建议，自己执意要外出求学并且还要带上季弟一起去。

曾国藩在回信中语重心长地说自己这样责怪弟弟其实是真心为弟弟着想，为了弟弟好，他希望弟弟能够理解他，不要和他产生隔阂和矛盾。他觉察出此时弟弟外出的决心非常坚定，于是他也不再强行劝止了，而是表示自己同意四弟带季弟外出求学，并负责两个弟弟的学费。

曾国藩在信中还告诫四弟“取明师之益，无受损友之损”，并特意指出衡阳不可读书。在曾国藩的印象中，衡阳学子大多刻薄，是有损于己的朋友而不是有益于己的朋友。但他在信中对两位衡阳籍的老师——汪觉庵和后来成为他岳父的欧阳凝祉都非常敬重。

在答复六弟的信中，曾国藩将读经史子集、讲义理之学看成是有宏大志向的人所做之事，而将读四书文、作试帖律赋的科名之学看做是天分低的人所做之事。

在曾国藩的眼中，六弟天分高，无科名亦可做大事，其他三弟天分低，只能求功名。家中兄弟的天分和悟性是不一样的，因此彼此之间应该互相交流，互相长进，而不要拘一己之见去训斥或攻击其他人的观点。家中诸位弟弟在学习上不要过分强调谁高谁低，大家应该互相切磋、互相学习，共同营造出一个良好的氛围。



致诸弟（述孝悌之道）

家书要旨

在这封信中曾国藩告诫几位弟弟读书求学要注重平时的积累，同时要在家庭的传统美德——“孝悌”上尽心尽力。他认为不应把读书只视为获取科名的手段，而应该结合书中“孝悌伦纪”的道理在家庭生活中积极实践。这些书中所记载的古代圣贤说的都是学问，能明白这个道理并且事事按照它去做，那么即使是写不出好的文章也没有关系。

妙语撷珍

于孝悌两字上，尽一分，便是一分学，尽十分，便是十分学。今人读书皆为科名起见，于孝悌伦纪之大，反似与书不相关。殊不知书上所载的，作文时所代圣贤说的，无非要明白这个道理。若果事事做得，即笔下说不出何妨！若事事不能做，并有亏于伦纪之大，即文章说得好，亦只算个名教中之罪人。

→ 原文

澄侯、叔淳、季洪三弟左右：

五月底连接三月一日，四月十八，两次所发家信。四弟之信，具见真性情，有困心衡虑、郁积思通之象。此事断不可求速效，求速效必助长，非徒无益，而又害之。必要日积月累，如愚公之移山，终久必有豁然贯通之候，愈欲速则愈锢蔽矣。来书往往词不达意，我能深谅其苦。

→ 译文

澄侯、叔淳、季洪三位弟弟：

五月底我连续接到了三月初一和四月十八日两次发

来的信。四弟的信很明显地流露出真性情，也能看出他费尽心力、苦思不解的情绪。在这件事上绝对不能求快，快了便成了拔苗助长，不仅没有益处，而且有害。只要日积月累，像愚公移山那样，总会有豁然开朗的时候，反而越想快就越容易受到限制和阻碍。来信往往词不达意，我能谅解他的苦衷。

→ 原文

今人都将学字看错了，若细读“贤贤易色”一章，则绝大学问即在家庭日用之间。于“孝悌”两字上，尽一分，便是一分学，尽十分，便是十分学。今人读书皆为科名起见，于孝悌伦纪之大，反似与书不相关。殊不知书上所载的，作文时所代圣贤说的，无非要明白这个道理。若果事事做得，即笔下说不出何妨！若事事不能做，并有亏于伦纪之大，即文章说得好，亦只算个名教中之罪人。

→ 译文

今天的人都把学字看错了。如果仔细读“贤贤易色”一章，就会明白大多数的学问都来自家庭日常的生活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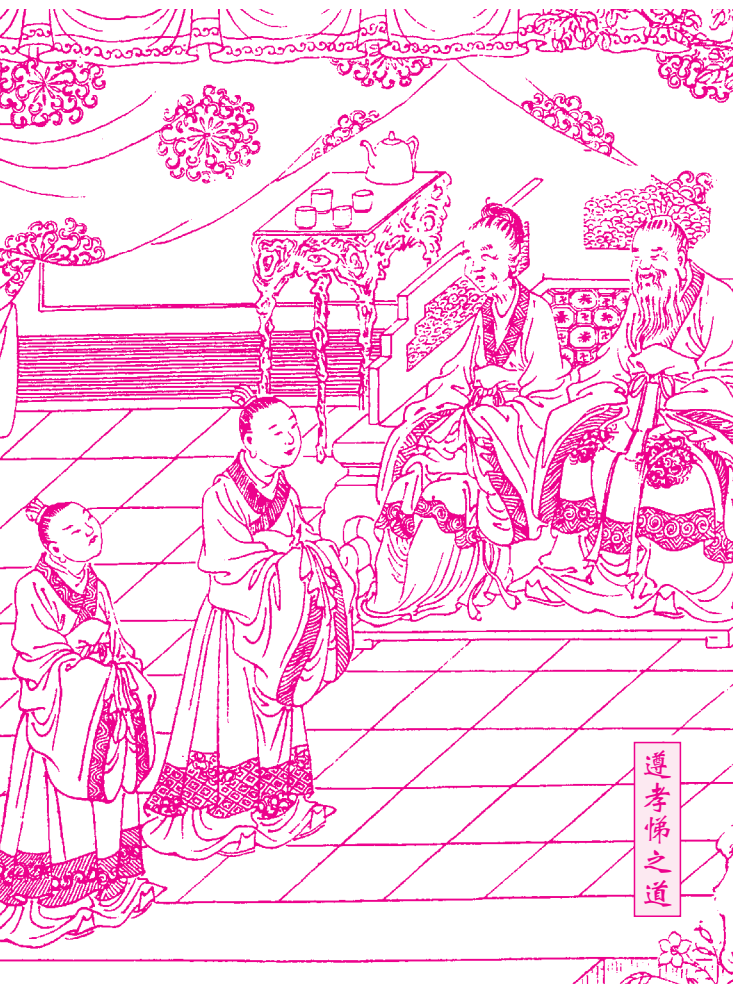
中。在“孝、悌”两个字上尽一分力就是得到一分学问，尽十分的力就是得到十分的学问。今天的人读书，都是为了科名，对于孝、悌、伦、纪的大义，反而觉得与读书没有关联。可他们不知道书上所写的，写文章的时候所代替圣贤们说的，无非都是要说明这个道理。如果真的事事做到，那么即使是笔下写不出来，又有什么关系呢？如果什么事都不能做，而且还亏于伦纪的大义，那么即使文章写得再好也只能算是个名教中的罪人。

→ 原文

贤弟性情真挚，而短于诗文，何不日日在“孝悌”两字上用功？《曲礼》、《内则》上所说的，句句依他做出，务使祖父母、父母、叔父母无一时不安乐，无一时不顺适；下而兄弟妻子，皆蔼然有恩，秩然有序，此真大学问也！若诗文不好，此小事不足计，即好极亦不值一钱，不知贤弟肯听此语否？

→ 译文

贤弟性情真挚，但不善于写诗做文章，那何不每天在“孝、悌”两个字上下工夫？《曲礼》、《内则》所说的，句



遵孝悌之道

句都按照着去做，务必使祖父母、父母、叔父母没有一时不安乐，没有一刻不舒适；对待兄弟和妻子都和藹有恩，把家治理得井然有序，这才是真正的大学问。诗和文写得不好都是不必计较的小事，就是好得不得了也算不上什么。不知道贤弟们肯不肯听我的话？

→ 原文

科名之所以可贵者，谓其足以承堂上之欢也，谓禄仕可以养亲也。今吾已得之矣，即使诸弟不得，亦可以承欢，亦可以养亲，何必兄弟尽得哉？贤弟若细思此理，但于孝悌上用功，不于诗文上用功，则诗文不期进而自进矣。

→ 译文

科名之所以重要，是说它足以让家中的长辈们感到欣慰，拿了俸禄可以赡养亲人。现在我已得到了这些，即使弟弟们得不到，也可以在家中长辈的面前承欢，也可以赡养亲人，那么各位弟弟又何必都要得到科名呢？贤弟如果想明白了这个道理，而在孝、悌上用功，不在诗文上用功，那么不希望诗文进步它都会自然进步的。

→ 原文

凡作字总须得势，务使一笔可以走千里。三弟之字，笔笔无势，是以局促不能远纵。去年曾与九弟说及，想近来已忘之矣。九弟欲看余白折，余所写折子甚少，故不付。大铜尺已经寻得。付笔回南，目前实无妙便，俟秋间定当付还。

→ 译文

凡是写字总要有一种气势，这个气势能使一笔走出千里之远。三弟的字，笔笔都没有气势，所以显得局促而放不开。去年我曾经和九弟说过，我想他近来大概已经忘记了。九弟想看我的白折，我所写的折子很少，所以就不寄了。大铜尺已经找到了。现在实在不方便把它寄回南方，等秋天我一定把它寄回。

→ 原文

去年所寄牧云信未寄去，但其信前半劝牧云用功，后半劝凌云莫看地，实有道理。九弟可将其信抄一遍仍交与他，但将纺棉花一段删去可也。地仙为人主葬，害人一家，丧良心不少，未有不家败人亡者，不可不力

阻凌云也。至于纺棉花之说，如直隶之三河县、灵寿县，无论贫富男妇，人人纺布为生，如我境之耕田为生也。江南之妇人耕田，犹三河之男人纺布也。湖南如浏阳之夏布，祁阳之葛布，宜昌之棉布，皆无论贫富男妇，人皆依以为业，此并不足为骇异也。第风俗难以遽变，必至骇人听闻，不如删去一段为妙。书不尽言。兄国藩手草。（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初六日）

→ 译文

去年写给牧云的信没有寄出，这封信前半部分是劝牧云要用功，后半部分是劝凌云不要去看地仙，这实在是很有道理的。九弟可以将这封信抄一遍交给他，但要删掉纺棉花那段。地仙给人家主持丧事，害人一家，丧了不少良心，所以没有不家败人亡的，因此我不得不极力阻止凌云去做这个。至于纺棉花的说法，比如直隶的三河县、灵寿县，无论贫富，无论男女，人人都把纺布作为生计，就像我们家乡以耕田为生计一样。江南的妇女耕田，就像三河县的男人纺布一样。湖南浏阳的夏布，祁阳的葛布，宜昌的棉布，都是不论贫富男女，人人靠此为生，这没有什么奇怪的。只是风俗难以很快发生转变，这段话必然会导致

骇人听闻，所以最好删去这一段。书不尽言。兄国藩手草。

（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初六日）

→ 解读

在这封信里，曾国藩给诸弟讲了为学中的两个问题：

一、学问功夫在于日积月累，积累到一定时候，就会有豁然开朗的感悟。

二、学问并不是仅限于书本中，日常家庭生活中就蕴涵着很多大的学问，比如“孝悌”二字，便值得下工夫。曾国藩一贯注重文字外的学问，这可从他日后办湘军的事业中看得出。

此外，他还谈到了写字要有气势。他所说的“务使一笔可以走千里”，就是追求那种纵横阔达、恢弘贯通的笔势。



禀父母(杜门谢客莫管闲事)

家书要旨

这封信最主要的内容是告诫家人不要插手地方事务,语虽婉转,但目的非常明确,所以曾国藩对父亲能听劝而杜门谢客深感庆幸。从曾氏对家事的再三叮咛,可看出他为官之谨慎。

妙语撷珍

盖以我邑书吏欺人肥己,党邪嫉正,设有公正之乡绅,取彼所鱼肉之善良而扶植之,取彼所朋比之狐鼠而锄抑之,则于彼大有不便,必且造作谣言,加我以不美之名,进谗于官,代我构不解之怨。

→ 原文

男国藩跪禀:

父母亲大人万福金安。乙巳十二月二十二日发家信十七号。其日同乡彭棣楼放广西思恩府知府。二十四日,陈岱云放江西吉安府知府。岱云年仅三十二岁,而

以翰林出为太守，亦近来所仅见者。人皆代渠庆幸，而渠深以未得主考、学政为恨。且近日外官情形，动多掣肘，不如京官清贵安稳，能多外差，固为幸事，即不得差，亦可读书养望，不染尘埃。岱云虽以得郡为荣，仍以失去玉堂为悔。自放官后，摒挡月余，已于十二月二十八出京。是夕渠有家书到京，男拆开。

→ 译文

儿子国藩跪禀：

父母亲大人万福金安。乙巳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我给家里发了十七号信。同日，湖南同乡袁棣楼被朝廷任命为广西思恩府知府。二十四日，陈岱云被任命为江西吉安府知府。岱云才三十二岁就以翰林身份出任太守，这是近来很少见的。别人都觉得他很幸运，而他却为自己没有担任主考、学政而深感遗憾。况且，最近外地官员的日子也并不好过，他们做什么事情都受阻挠，不如京官清闲安稳。不过谋个外差固然也算得上是件好事，因为外差官员还可以读书提高声望，不染官场习气。岱云虽然以此为荣耀，但是还是为离开翰林院感到懊恼不已。自从放官后，他前后收拾了一个多月，并在十二月二十八日离开了京城。当天

晚上他老家来了书信，由于他已经走了，儿子便拆开他的家信来看。

→ 原文

接大人十一月二十四所示手谕，内叔父及九弟季弟各一信、彭荻庵表叔一信，具悉家中一切事。前信言莫管闲事，非恐大人出入衙门，盖以我邑书吏欺人肥己，党邪嫉正，设有公正之乡绅，取彼所鱼肉之善良而扶植之，取彼所朋比之狐鼠而锄抑之，则于彼大有不便，必且造作谣言，加我以不美之名，进谗于官，代我构不解之怨。

→ 译文

我已经接到了父亲大人十一月二十四日的来信，里面有叔父、九弟、季弟的每人一封信，还有彭荻庵表叔的一封信，我已经知道了家中发生的一切。我上次信里说到不要管闲事，不是担心父亲大人总在衙门进出，而是担心会因此惹来怨恨。我们地方的书吏大都是鱼肉百姓、以公谋私之徒，他们与邪恶势力狼狈为奸、妒忌贤能、打压君子。假使有公正的乡绅大力支持那些被鱼肉的善良者，反

抗那些与书吏朋比为奸的鼠狼之辈，这肯定会给这些恶势力带来诸多不便。他们肯定会因此而大为不满，并暗中造谣生事，如果这个公正的乡绅是您，他们就会把恶名加在我的头上，在地方官那里进谗言，替我跟人结下不解之怨。

→ 原文

而官亦阴庇彼辈，外虽以好言待我，实则暗笑之而深斥之，甚且当面嘲讽。且此门一开，则求者踵至，必将日不暇给，不如一切谢绝。今大人手示，亦云杜门谢客。此男所深为庆幸者也。

→ 译文

而地方官也会暗中保护他们，其在表面上跟 we 和和气气，背地里却讥笑、排斥我们，甚至当面对我们冷嘲热讽。再说了，与衙门往来的大门一旦打开了，求你的人就会接踵而至，让你应接不暇，因此不如一概谢绝。我今天接到父亲大人来信，父亲也说要闭门谢客，这让儿子深感欣慰。

→ 原文

男身体平安。热毒至今未好，涂药则稍愈，总不能断根。十二月十二，蒙恩充补日讲起居注官。二十二日，又得充文渊阁直阁事。两次恭谢天恩，兹并将原折付回。讲官共十八人，满八缺，汉十缺。其职司则皇上所到之处，须轮四人侍立。直阁事四缺，不分满汉，其职司则皇上临御经筵之日，四人皆侍立而已。

四弟、六弟皆有进境。孙男读书已至《陈风》。男妇及孙女等皆好。欧阳牧云有信来京，与男商请封及荐馆事。二事男俱不能应允，故作书宛转告之。外办江绸套料一件、丽参二两、鹿胶一斤、对联一付，为岳父庆祝之仪。恐省城寄家无便，故托彭棣楼带至衡阳学署。

→ 译文

儿子身体平安，热毒现在还没有完全康复，涂药就会稍微好些，只是断不了根。十二月十二日，蒙皇上恩典，我被任命为日讲起居注官。二十二日，我又充任文渊阁直阁事。我两次接旨后都有叩谢皇恩，现在把圣旨寄回家中。讲官一共十八人，其中八个满人，十个汉人。讲官的职责在于不论皇帝走到哪里，他们中必须有四人要跟随在皇帝左

右，并在旁边侍立伺候。直阁事一共四个人，不分满汉。直阁事的职责是皇帝驾临经筵的时候，他们四人人都要在两旁侍立。

另外，四弟、六弟的学业都有很大长进。孙儿的书也读到了《陈风》。孙媳妇和孙女都很好。欧阳牧云给京城这边来信了，他跟孙儿商量请封和荐馆的事情。这两件事都是儿子不能答应的，所以儿子就写信婉拒了他。另外，我置办了一件江绸套料、二两丽参、一斤鹿胶、一副对联作为给岳父大人庆祝的礼物。我担心从省城寄回家不方便，所以特地托彭棣楼把东西捎到衡阳学署那里。

→ 原文

朱尧阶每年赠谷四十石，受惠太多，恐难为报，今年必当辞却。小斗四十石不过值钱四十千，男每年可付此数到家，不可再受他谷，望家中力辞之。毅然家之银想已送矣；若未送，须秤元银三十二两，以渠来系纹银也。

男有挽联，托岱云交萧辛五转寄毅然家，想可无误。岱云归，男寄有冬菜十斤、阿胶二斤、笔四枝、墨四条、同门录十本。彭棣楼归，男寄有蓝顶二个、四品补

服四付，俱交萧辛五家转寄。伏乞查收。

男谨稟（道光二十六年正月初三日）

→ 译文

朱尧阶每年赠送给我家四十石谷物，我们家受他的恩惠太多了，恐怕不好回报，所以今年一定要拒绝。四十石小米也就值四十千，儿子每年会把这笔钱寄到家里的，家里不能再受他的谷子了，一定要坚决推辞掉。毅然家的银子，我想应该已经送到了；如果还没有送到，家里一定要称量元银三十二两给他，因为他以前送来的是纹银。

儿子准备了挽联，托岱云交给萧辛五转寄回毅然家，我想此事应该是不会出问题的。岱云回乡，儿子还托他带回去十斤冬菜、二斤阿胶、四枝笔、四条墨、十本同门录。彭棣楼回乡，儿子把两个蓝顶、四副四品补服一块交给了萧辛五转寄，请父亲大人查收。

儿子谨稟（道光二十六年正月初三日）

→ 解读

陈源究，字岱云，湖南茶陵州人，和曾氏是同乡，两人同年中进士，后来结为儿女亲家。与曾氏相比，他

的运气很不好：一是欠债太多，京城欠九百，老家欠九百，数目这么大的欠款很难清还；二是青年丧妻，其妻过世时他的儿子还未满月；三是仕途坎坷。曾氏写这封信的时候，陈岱云正好被外放到江西去任从四品的知府，这是罕见的荣耀。只是他的福缘太浅，对于这迟到的幸运无福消受，六七年后，太平军攻破安徽庐州府府城，时为庐州府知府的陈岱云死于混战之中，当时他还不满四十岁。

此时，曾氏官途坦荡，扶摇直上。曾氏写这封信的头年九月，他被擢升为翰林院侍讲学士，为从四品，当年五月份的时候他又被升为詹事府右春坊右庶子，前后相隔不到四个月。其仕途之顺利，擢升之频繁，让同僚们非常羡慕。

当时清朝政府对官员实行封赠制度，九品以上的文武百官都能获得相应封阶，朝廷还鼓励官员把封阶送给自己的父母、祖父母。曾氏非常敬畏自己的祖父星冈公，他希望祖父能以自己为荣，因此升官后他赶紧为祖父向朝廷请封。因为这是定制，朝廷当然准许了，于是曾氏趁着同乡回家便托人带回四副补服、两个四品官的蓝顶子。自古文人都想通过科举考试走入仕途，

这样就能出人头地、光耀门楣。所谓“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家里有一人做官，其他人的地位也陡增，感觉颜面有光。曾氏家族自然也不例外。曾氏上奏朝廷把封阶送给自己的祖父，封阶一到，其祖父星冈公也俨然变成了一个四品衔大夫。这样一来，地方官员也都对曾氏族人多加礼遇，普通百姓更是对曾家羡慕不已、诚惶诚恐。

由此，古代的官亲有很多，而官亲也分好几种。有的官亲勾结官府，仗势欺人，鱼肉乡里，而百姓却敢怒不敢言；有的官亲稍微好些，他们只是趁着便利为自己和家人牟点利，对待邻里百姓也算不上专横跋扈，不过也会招致世人的不满；只有极少数的官亲，即使家有高官，他们也会安分守己，不勾结地方官府，不以官压民，不随便干预地方政务。曾氏希望他的家人做最后这种人。曾氏对家人的这种期望，在前一年十月给叔父的信中就曾经提到过，他希望叔父能劝说父亲“无论有理无理，苟非己事，皆不宜与闻”。曾氏的父亲很开明，他理解儿子在朝为官的艰辛和不易，也接受了儿子的建议闭门谢客。对此，曾氏感到非常欣慰。

曾氏为人精明，目光长远，对人情世态洞若观火，

光耀门楣



深知仕途宦海几多沉浮，他明白身为官亲的亲人能远离地方事务才是最明智的做法。但真正能做到这点的人却少之又少，相反，官亲仗势牟利却是常有的事儿，官亲即使不为非作歹，也会干扰地方政务，招致非议。如果碰到那些不买账的地方官员，官亲还会自取其辱，曾氏认为这实在没必要。他只是期望家人平安康健，不要依仗他的官势招来民怨。如果家人的口碑在乡人中不好，他的仕途自然会受到影响。此时的曾氏虽然擢升较快，但其官位充其量不过是一个闲职而已，位卑言轻，没有实权，如果此时遇到大的政治弹劾，他是无力招架的。曾氏认为，为人平和，这样不仅可以养德，而且可以保身。在他看来，人在低处，要谨慎小心；即使到了高位，也不能锋芒毕露，否则，树大招风，物极必反。谦虚恭谨是曾氏一生奉行的信条之一，这不仅是他的性格特点，更是他为人做官的智慧。





致诸弟(公而忘私直言进谏)

家书要旨

这封信中所说的“进谏言”的背景是咸丰元年(1851年),洪秀全在广西领导农民起义,在桂平县冲破清军的重围后,便如滚滚洪流涌遍半个中国,满清的八旗、绿营军在起义军面前一触即溃,太平天国大有一举席卷全国之势。刚刚即位的咸丰帝急忙下诏让群臣评议朝政得失,曾国藩大胆上奏《敬陈圣德三端预防流弊疏》,批评朝廷镇压太平天国用人欠当,下面虚饰不实,上面骄矜独任,这是一个大胆的直谏,事后他也深怕犯颜获罪。但咸丰帝未谴责,仅说“语涉过激,未能持平,意尚可取”。曾国藩感恩之余写了这封信,嘱咐他的弟弟们和亲戚族人也应做遇事不退缩、不阿谀逢迎上司,而是忠诚正直、一心为公的官员。

妙语撷珍

1. 二十六日,余又进一谏疏,敬陈圣德三端,预

防流弊。其言颇过激切，而圣量如海，尚能容纳，岂汉唐以下之英主所可及哉！余之意，盖以受恩深重，官至二品，不为不尊。堂上则诰封三代，儿子则荫任六品，不为不荣，若于此时，再不尽忠直言，更待何时乃可建言？而皇上圣德之美，出于天亶自然，满廷臣工遂不敢以片言逆耳，将来恐一念骄矜，遂至恶直而好谀，则此日臣工不得辞其咎。是以趁此元年新政，即将此骄矜之机关说破，使圣心日就兢业，而绝自是之萌。此余区区之本意也。现在人才不振，皆谨小而忽于大，人人皆习脂韦唯阿之风，欲以此疏稍挽风气，冀在廷皆趋于骨鲠，而遇事不敢退缩，此余区区之余意也。

2. 自是以后，余益当尽忠报国，不复顾身家之私矣。

3. 交际之道，与其失之滥，不若失之隘。

→ 原文

澄侯、温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

四月初三日发第五号家信，厥后折差久不来，是以月余无家书，五月十二折弁来，接到家中四号信，乃四月一日所发者，具悉一切，植弟大愈，此最可喜！京寓

一切平安，癖疾又大愈矣，比去年六月，更无形迹。去年六月之愈，已为五年来所未有，今又过之，或者从此日退，不复能为恶矣。皮毛之疾，究不甚足虑，久而弥可信也。

→ 译文

澄侯、温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

四月初三日发一家信，以后信差很久不来，所以有一个多月没有家信。五月十二日信差来了，接到家信一封，是四月一日发的，知道一切，植弟的病好了，这是最值得高兴的事！我在京城家里的大小一切平安，我的癖疾也比去年六月大有好转，没留下什么痕迹。去年六月的好转，本就是五年来从没有过的，现在更好了一些，或者从现在开始一天比一天好，这病便不再为害了。皮毛上的病，不足以忧虑，从这几年我的经历来看，这话真是可信。

→ 原文

四月十四日考差，题“乐民之乐者，民亦乐其乐”，经文题“必有忍，其乃有济。有容，德乃大”，“赋得濂溪乐处”，得“焉”字。二十六日，余又进一谏疏，敬陈

圣德三端，预防流弊。其言颇过激切，而圣量如海，尚能容纳，岂汉唐以下之英主所可及哉！余之意，盖以受恩深重，官至二品，不为不尊。堂上则诰封三代，儿子则荫任六品，不为不荣。若于此时，再不尽忠直言，更待何时乃可建言？而皇上圣德之美，出于天亶自然，满廷臣工遂不敢以片言逆耳，将来恐一念骄矜，遂至恶直而好谀，则此日臣工不得辞其咎。是以趁此元年新政，即将此骄矜之机关说破，使圣心日就兢业，而绝自是之萌。此余区区之本意也。现在人才不振，皆谨小而忽于大，人人皆习脂韦唯阿之风，欲以此疏稍挽风气，冀在廷皆趋于骨鲠，而遇事不敢退缩，此余区区之余意也。

→ 译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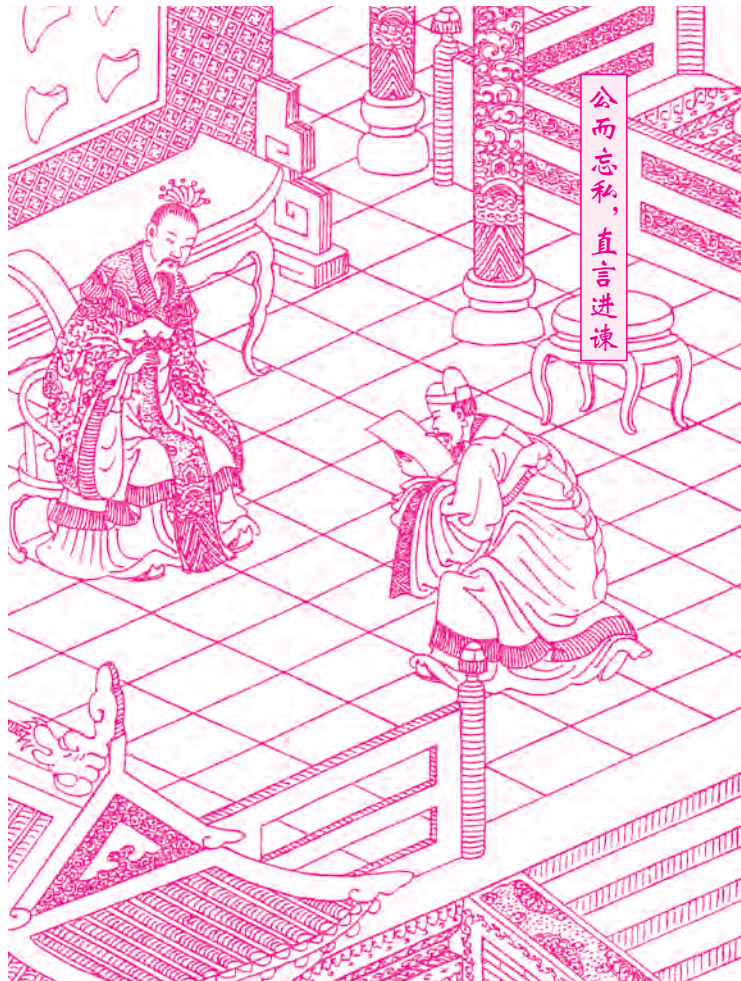
四月十四日考试的题目是“乐民之乐者，民亦乐其乐”，经文题目是“必有忍，其乃有济，有容，德乃大”，诗题是“赋得濂溪乐处”，押韵字是“焉”字。二十六日，我又进谏了一次，敬陈圣德三端，预防流弊。谏疏言词过于激切，但皇上容人的气量像大海一样博大宽容，这哪里是汉唐以来的英明君主所能相比的！我的意思是自己所受的恩泽太深重了，官到了二品，不能不算尊贵；堂上诰封三

代，儿子受荫庇官至六品，不能不算荣耀。假设在这种时候，再不尽忠直言，那还等什么时候呢？而皇上对臣子的美好德行是上天赋予的，自然整个朝廷的臣子们，才不敢去说他一个不字，恐怕长此下去就生成骄傲的习气了，所以不喜欢听刚直的批评意见，而喜欢听颂扬和吹嘘的话，那么到了这一天，臣子们是不能推卸自己的罪责的。因此我借咸丰元年实行新政的机会，把这个道理说透，使皇上心里一天天变得小心谨慎，断绝自以为是的思想萌芽。这就是我的用心所在了。现在国家人才不多，都是因为在小的方面谨小慎微，而在大的方面疏忽大意造成的，人人都感染了唯唯诺诺、阿谀奉承的习气，我想通过这个折子稍微挽回一下风气，使这些人在朝廷里敢于说话，遇事不再退缩，这也是我个人的一点心意。

→ 原文

折子初上之时，余意恐犯不测之威，业将得失祸福置之度外矣。不意圣慈含容，曲赐矜全。自是以后，余益当尽忠报国，不复顾身家之私矣。然此后折奏虽多，亦断无有似此折之激直者。此折尚蒙优容，则以后奏折，必不致或触圣怒可知矣。诸弟可将吾意细告堂上大人，

公而忘私，直言进谏



毋以余奏折不慎，或以戇直干天威为虑也。

→ 译文

折子刚呈上去时，我恐怕会触犯天威，所以就把得失祸福置之度外了。没料到皇上宽容包涵，保全了我。自此之后，我更要尽忠报国，不再去顾虑身家性命这些私事。然而以后折奏虽多，也再也不会像这次的奏折样激烈直言的了。这么激直的折子还蒙皇上宽容原谅，那么以后的折子一定不至于触犯天威，这是可想而知的。弟弟们可以把这个意思，详细告知家中的大人，不用再担心我的奏折因为谏言太直接而冒犯天威了。

→ 原文

父亲每次家书皆教我尽忠图报，不必系念家事。余敬体吾父之教训，是以公尔忘私，国尔忘家。计此后但略寄数百金，偿家中旧债，即一心以国事为主，一切升官得差之念，毫不挂于意中。故昨五月初七大京堂考差，余即未往赴考。侍郎之得差不得差，原不关乎与考不与考。上年己酉科，侍郎考差而得者三人：瑞常、花沙纳、张芾是也，未考而得者亦三人：灵桂、福

济、王广荫是也。今年侍郎考差者五人，不考者三人。是日题“以义制事，以礼制心论”，诗题“楼观沧海日，得‘涛’字”。五月初一放云贵差，十二放两广、福建三省，名见京报内，兹不另录。袁漱六考差颇为得意，诗亦工妥，应可一得，以救积困。

→ 译文

父亲每次写信都教育我尽忠报国，不必挂念家里。我恭敬地体会父亲的教训，所以公而忘私，国而忘家。今后，准备只略寄几百两银子，还家里的旧债，便一心以国家大事为主，一切升官得差使的念头，丝毫不挂在心上。所以在五月初七大京堂考差时，我没有去考试。侍郎的得差使或是不得差使，本来就和考试不考试没有关系。在去年己酉科时，侍郎通过考试而得到差使的有三个，分别是瑞常、花沙纳、张芾；而没有通过考试而得到差使的也有三个，分别是灵桂、福济、王广荫。今年侍郎通过考试而得到差使的有五个，没有考试而得到差使的有三个。那天的题目是“以义制事，以礼制心论”，诗题是“楼观沧海日，得‘涛’字”。五月初一日放任云南、贵州的差事，十二日放任广东、广西、福建三省的差事，名字登在京报上，现不另外抄了。袁漱六在

考试的时候发挥得非常好，诗也做得很工整妥帖，他应该可以得到一个差使，以缓解他长期以来的艰难境况。

→ 原文

朱石翹明府初政甚好，自是我邑之福。余下次当写信与之，霞仙得县首，亦见其犹能拔取真士。刘继振既系水口近邻，又送钱至我家求请封典，义不可辞。但渠三十年四月选授训导，已在正月二十六恩诏之后，不知尚可办否，当再向吏部查明。如不可办，则当俟明年四月升祔恩诏，乃可呈请。若并升祔之时推恩不能及于外官，则当以钱退还。家中须于近日详告刘家，言目前不克呈请，须待明年六月乃有的信耳。

→ 译文

朱石翹明府上任以来政事处理得很好，自然是我们家乡的福气，我下次也写信给他。刘霞仙考中了县里的第一名，可见朱石翹确实能够选拔真正的人才。刘继振既然是水口的近邻，又送钱到我家请求封典，这是义不容辞的事。但他在三十年四月被选拔任命为训导，已经是在正月二十六日诏书规定的日期以后，不知道这件事是否还可以

办，我当再向吏部去查明。如果不可以办，那应当等明年四月升祔庙祭的恩诏下来，才可以向朝廷呈请。如若升祔的时候，推恩不能涉及外官，那就应当把钱退还给他。家里要在近日详细告诉刘继振家，说目前不能呈请，要等明年六月才有确切的消息。

→ 原文

澄弟河南、汉口之信皆已接到。行路之难乃至于此！自汉口以后，想一路载福星矣。刘午峰、张星垣、陈谷堂之银皆可收，刘、陈尤宜受之，不受反似拘泥。然交际之道，与其失之滥，不若失之隘，吾弟能如此，乃吾之所以欣慰者也！西垣四月二十九到京，住余宅内，大约八月可出都。

此次所寄折底，如欧阳家、汪家及诸亲族，不妨抄送共阅，见余忝窃高位，亦欲忠直图报，不敢唯阿取容，惧其玷辱宗族，辜负期望也。余不一一。兄国藩手草。（咸丰元年五月十四日）

→ 译文

澄弟从河南、汉口寄来的信，都已接收到，行路的艰

难，竟然达到这种程度！从汉口开始，想必一路是福星高照了。刘午峰、张星垣、陈谷堂的银子都可以收下，刘、陈的尤其要接受，不收反而好像有点见外。不过交际的道理，与其失之过滥，不如失之狭隘，弟弟能够这样，是让我感到欣慰的！张西垣四月二十九日到京城后住在我家，大约八月可离京城。

这次所寄信的底稿，不妨抄送给欧阳家和汪家及各亲族看看，使他们知道我愧窃高位也想着尽忠报国，不敢唯诺阿谀，怕那样会玷辱宗族，辜负祖宗的期望。其余的就不多写了。兄国藩手草。（咸丰元年五月十四日）

→ 解读

曾国藩深谙自古以来官场险恶，伴君犹如伴虎。他眼见那些当朝的高官身居要职，却只知苟合媚上、投机钻营、阿谀奉承，而那些忠诚耿直、敢于直言上谏的大臣却是凤毛麟角，所以他在新君即位之初就大胆直言力谏，不计个人安危和得失，发出正义的呼声，奋力地矫正时弊。这样的行为确实是大义凛然、公而忘私的，正如他的父亲时常所教导他的“公而忘私，国而忘家”。曾国藩身处封建时代，能把一切“升官得差”的

欲念都抛诸脑后而毫不“挂于意中”，这样的精神境界确实难能可贵。



禀父母(述家和万事兴)

家书要旨

这封信是曾国藩写给父母的。他重点讲述了自己支持“四弟欲偕季弟从汪觉庵师游，六弟欲借九弟至省城读书”的想法和“家和万事兴”的道理。

妙语撷珍

夫家和则福自生，若一家之中兄有言，弟无不从，弟有请，兄无不应，和气蒸蒸而家不兴者，未之有也。反是而不败者，亦未之有也。

→ 原文

男国藩跪禀：

父母亲大人万福金安。正月八日，恭庆祖父母双

寿，男去腊做寿屏二架，今年同乡送寿对者五人，拜寿来客四十人，早面四席，晚酒三席。未吃晚酒者，于十六日二十日补请二席。又请人画椿萱重荫图，观者无不叹羨！

男身体如常，新年应酬太繁，几至日不暇给，媳妇及孙儿女俱平安。正月十五接到四弟、六弟信，四弟欲偕季弟从汪觉庵师游，六弟欲偕九弟至省城读书。男思大人家事日烦，必不能常在家熟照管诸弟，且四弟天分平常，断不可一日无师，讲书改诗文，断不可一课耽搁。伏望堂上大人俯从男等之请，即命四弟、季弟从觉庵师，其束脩银，男于八月付回，两弟自必加倍发奋矣！

→ 译文

儿子国藩跪着禀告：

父母亲大人万福金安。正月八日，恭贺祖父母双寿，儿子去年冬天做了两架寿屏，今年同乡中有五人送寿联，四十人来拜寿，早面四席，晚酒三席。未吃晚酒的，儿子于十六日和二十日补请了两席。又请人画椿萱重荫图，观赏的人没有不羡慕的。

儿子身体康健如常，新年应酬太多，从早到晚毫无闲暇，媳妇及孙儿女都安好。正月十五，收到四弟、六弟的来信，四弟想和季弟一起师从汪觉庵老师，六弟想和九弟到省城读书。儿子考虑父母大人为家事所扰，一定不能常常在家塾学堂看管几位弟弟，况且四弟天分一般，一天没有老师讲解课文和修改诗文都是不行的，课也是一天也耽搁不得。所以恳请父母大人听从儿子等人的请求，应允四弟、季弟跟觉庵老师学习，至于学费，儿子八月份就寄款回家。两位弟弟想必会为此更加勤奋学习。

→ 原文

六弟实不羁之才，乡间孤陋寡闻，断不足以启其见识而坚其心志。且少年英锐之气不可久挫，六弟不得入学，即挫之矣；欲进京而男阻之，再挫之矣；若又不许肄业省城，则毋乃太挫其锐气乎？伏望堂上大人俯从男等之请，即命六弟九弟下省读书，其费用，男于二月间付银廿两至金竺虔家。

→ 译文

六弟向来不愿受约束，乡里条件差、见识少，对于他

的学识启迪作用太弱，也无法坚定他的志向。而且年轻人的锐气，忍受不得长久的挫折。他不能入学，已经受挫，想进京又遭儿子阻止，再次受挫；倘若这次还不允许他去省城读书，不是让他更受挫吗？还望父母大人听从儿子等人的请求，允许六弟、九弟去省城读书，他们的学费儿子会在两个月内付二十两到金竺虔家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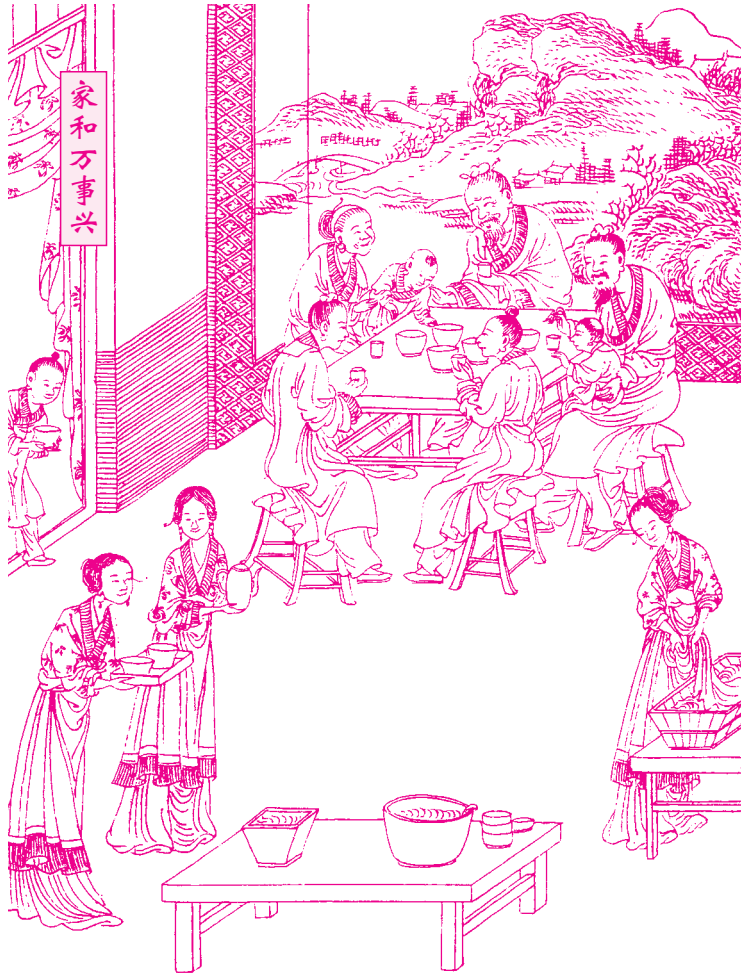
→ 原文

夫家和则福自生，若一家之中兄有言，弟无不从，弟有请，兄无不应，和气蒸蒸而家不兴者，未之有也。反是而不败者，亦未之有也。伏望大人察男之志！即此敬稟叔父大人，恕不另具。六弟将来必为叔父克家之子，即为吾族光大门第，可喜也！谨述一二，余续稟。（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六日）

→ 译文

家庭如果和睦，福泽自然就会有，一家之中哥哥有什么话，弟弟都奉行；弟弟有什么要求，哥哥都答应，全家和睦而家道不兴旺的，还从未有过。相反，如果家庭不和睦而家道不败落的，也从未有过。还望父母能体谅儿子的

家和万事兴



一番苦心！在这里也顺便禀告叔父大人，恕我不另行禀告了。六弟将来一定是叔父家能继承家业和祖业的人，也是能为我们全族争光的人，值得庆贺。谨向大人禀告这些，其余日后再禀。（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六日）

→ 解读

曾国藩对弟弟们的关切之情我们几乎在他给诸弟的每封信里都能感受得到。他自己在忙于公务和应酬之余，时刻不忘关注弟弟们的学业。他深知读书的重要性，同时也知道如果要想整个家族永葆繁荣昌盛，“和”字最为重要。他支持弟弟们外出求学，而且还自觉地承担起他们的学费。他希望自己的弟弟们将来都能成才，同时自己也能多个帮手。他很清楚家庭和睦的重要性，就像他说的，“夫家和则福自生，若一家之中兄有言，弟无不从，弟有请，兄无不应，和气蒸蒸而家不兴者，未之有也。反是而不败者，亦未之有也”。由此可见曾国藩作为兄长，不仅自觉自愿地承担起振兴家族的重担，而且还从行动上践行“家和万事兴”的思想。在建设“和谐社会”、“和谐家庭”的现在，曾国藩的这种“顾家”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



稟父母（兄弟和睦为第一）

家书要旨

曾国藩在这封信中表示自己同意各位弟弟或去衡阳，或去长沙外出就读的要求。此前，他接到了父亲的来信，已经知道自己的父亲对各位弟弟离家求学的想法感到很不满，但他还是申明了自己之所以同意他们外出请求的主要原因是：家庭中要以“和睦兄弟为第一”。

妙语撷珍

1. 兄弟和，虽穷氓小户必兴；兄弟不和，虽世家宦族必败。

2. 男自忆连年教弟之信不下数万字，或明责，或婉劝，或博称，或约指，知无不言，总之尽心竭力而已。

→ 原文

男国藩跪稟：

父母亲大人万福金安。正月十七日男发第一号家

信，内呈堂上信三页，复诸弟信九页，教四弟与厚二从汪觉庵师，六弟九弟到省从丁秩臣，谅已收到。二月十六日接到家信第一号，系新正月初三交彭山杞者，敬悉一切。去年十二月十一祖父大人忽患肠风，赖神灵默佑，得以速痊，然游子闻之尚觉心悸。六弟生女，自是大喜。初八日恭逢寿筵，男不克在家庆祝，心犹依依。

→ 译文

儿子国藩跪着禀告：

父母大人万福金安。正月十七日，我写了第一封家信，其中有呈给堂上的信三页，回复各位弟弟的信九页，让四弟与厚二跟随汪觉庵学习，六弟九弟去省城从师丁秩臣，想该信已经收到。二月十六，接到家里的第一封信，是新年正月初三交彭山杞的那封，已明白一切。去年十二月十一日，祖父大人忽然患肠风，还好有神灵的保佑，很快就痊愈了。但作为在外的游子，我听了还是感到心中不安。六弟生了一个女儿，这是大喜的事。初八的寿宴，我不能在家里参加庆祝了，心里感到很是惦念。

→ 原文

诸弟在家不听教训，不甚发奋。男观诸弟来信，即已知之。盖诸弟之意，总不愿在家塾读书。自己亥年男在家时，诸弟即有此意，牢不可破。六弟欲从男进京，男因散馆去留未定，故比时未许。

→ 译文

几位弟弟在家里不听大人的教训，不知道发奋读书。儿子看了几位弟弟的来信已经知道了。看来几位弟弟不愿意在家塾的学堂里读书，这个意思是我还在家里时就有的，而且他们的这个想法还很坚决。六弟想跟我进京，我以为在庶常馆学习的事情还没有定下来，所以我就没有答应。

→ 原文

庚子年接家眷，即请弟等送，意欲弟等来京读书也。特以祖父母、父母在上，男不敢专擅，故但写诸弟，而不指定何人。迨九弟来京，其意颇遂，而四弟、六弟之意尚未遂也。年年株守家园，时有耽搁；大人又不能常在家教之；近地又无良友，考试又不利。兼此数者，佛郁难申，故四弟、六弟不免怨男。

→ 译文

庚子年(1840年)接家眷进京,请弟弟们送,当时的意思就是想让他们来京城里读书,我是因为祖父母、父母在上,所以不敢擅自做主,所以只在信中写“诸弟”而不是指定究竟是哪个弟弟。等到九弟来京之后,他如愿以偿了,而四弟、六弟的心愿却没有有了结。他们年年待在家里,学问有时耽搁了,而长辈大人们又不能在家里教导他们,附近又没有好的朋友,考试又失败了。有这么几种原因,才觉得很受压抑而郁闷不乐,所以四弟、六弟不免埋怨我。

→ 原文

其可以怨男者有故。丁酉在家,教弟威克厥爱,可怨一矣;己亥在家,未尝教弟一字,可怨二矣;临进京不肯带六弟,可怨三矣;不为弟另择外傅,仅延丹阁叔教之,拂厥本意,可怨四矣;明知两弟不愿家居,而屡次信回,劝弟寂守家塾,可怨五矣。唯男有可怨者五端,故四弟、六弟难免内怀隐衷。前次含意不申,故从不写信与男,去腊来信甚长,则尽情吐露矣。

→ 译文

他们埋怨我是有原因的。丁酉年在家，教他们时威严过头而缺少爱抚，这是可以埋怨的第一点；己亥年在家，没有教弟弟一个字，这是可以埋怨的第二点；临到进京了不肯带六弟，这是可以埋怨的第三点；不为弟弟另外选择外面的老师，仅仅请了丹阁叔，违背了他们本来的意思，这是可以埋怨的第四点；明明知道两个弟弟不愿在家而屡次回信，劝他们在家读家塾，这是可以埋怨的第五点。正因为儿子有这可埋怨的五点，所以四弟、六弟难免心里藏着这些隐衷。以前一直闷在肚子里没有申述的机会，所以从不给我写信，去年腊月写了一封长信给我，才把这一肚子怨气都吐了出来。

→ 原文

男接信时又喜又惧。喜者，喜弟志气勃勃不可遏也；惧者，惧男再拂弟意，将伤和气矣。兄弟和，虽穷氓小户必兴；兄弟不和，虽世家宦族必败。男深知此理，故稟堂上各位大人俯从男等兄弟之情。

→ 译文

儿子接到信时既感到高兴又觉得担心。高兴的是，弟弟们志气勃勃很有生气，不可阻挡；担心的是，儿子若再次违背他们的意愿，将会伤了兄弟间的和气。兄弟和睦，虽说是穷困的小户人家也必然会兴旺；兄弟不和，虽说是世代官宦人家也必然会败落。儿子深深懂得这个道理，所以禀告家中的长辈们，就顺从了儿子和各位兄弟的请求吧！

→ 原文

男之意实以和睦兄弟为第一。九弟前年欲归，男百般苦留，至去年则不复强留，亦恐拂弟意也。临别时，彼此恋恋，情深似海。故男自九弟去后，思之尤切，信之尤深。谓九弟纵不为科目中人，亦当为孝悌中人。兄弟人人如此，可以终身互相依倚，则虽不得禄位，亦何伤哉！

→ 译文

我实在是想把家中兄弟之间的和睦摆在最重要的位置上。九弟前年想回家乡去，我百般苦苦挽留，到去年才

不再强行挽留了，我也是害怕违背了他的意愿。临走时，我和九弟彼此都依依不舍，兄弟的情意深厚似海。所以儿子自从九弟走后，非常想念他，也非常相信他。九弟即使不是科场中人，也会是孝悌之中的人。要是兄弟们个个都如此，能够终身互相依靠的话，就算是不当官，那又有什么关系呢？

→ 原文

恐堂上大人接到男正月信，必且惊而怪之，谓两弟到衡阳、两弟到省，何其不知艰苦，擅自专命。殊不知男为兄弟和好起见，故复缕陈一切；并恐大人未见四弟、六弟来信，故封还附呈。总愿堂上六位大人，俯从男等三人之请而已。

伏读手谕，谓男教弟宜明言责之，不宜琐琐告以阅历工夫。男自忆连年教弟之信不下数万字，或明责，或婉劝，或博称，或约指，知无不言，总之尽心竭力而已。男妇孙男女身体皆平安，伏乞放心，男谨稟。（道光二十三年二月十九日）

→ 译文

恐怕父母大人接到我正月的来信，既吃惊又气愤，说：

“把两个弟弟送到衡阳、两个弟弟送到省城去读书是多么不容易，你怎么能擅自做主呢？”却不知我是为了兄弟之间能和睦亲好，故再向你们陈述这一切，又恐怕你们还没有收到四弟和六弟的来信，故把他们给我的信封好呈上。希望堂上的六位大人能够允诺我们兄弟三人的请求。

恭读父母的手书教诲，说儿子教育弟弟应该以言语明白地责备为好，不适宜唠叨教他们阅历。儿子回忆多年来教育弟弟的信不下数万字，或者明白地责备，或者委婉地规劝，或者从大的方面广泛地论述，或者从小的方面细细地指点，知无不言，总之尽一切努力罢了。媳妇和孙子、孙女都平安，请放心。儿子谨稟。（道光二十三年二月十九日）

→ 解读

面对各位弟弟的怨责，曾国藩既不摆出长兄的架子予以呵斥，亦不以父亲的反对为理由予以劝阻，而是温和宽容地给予理解。他设身处地地为几个弟弟着想，宽谅了他们对自己的责怪。在信中很诚恳地把弟弟

们的“五怨”产生的根源归咎到了自己身上，显示了责己严、待人宽的博大胸襟。

曾国藩明白在父亲心里是希望自己的每个儿子都能学业有成、考取科名的，但四个儿子同时外出求学的费用将会是一笔不菲的花销。父亲责备弟弟们的请求，实际上也出于体谅他这个做大哥的，因为弟弟们的学费都是由曾国藩承担的，所以一下子让为官清廉的曾国藩拿出这么多钱同时供养四个弟弟实在是很过意不去。父亲的话表面上是责备，其实也是想求得长子和长媳的心理平衡，其内心还是希望长子这样做的。

曾国藩用为了“和睦兄弟”的理由请求家中的六位长辈答应弟弟们的要求，既减轻了父亲心头上的压力，又达成了各位弟弟的愿望，这实在是既体现了孝子的苦心，又表达了兄长的慈爱。

对于各位弟弟的无端怨恨和不近情理的请求，他不责怪弟弟们而是自责，并且违背自己心意来满足他们，还同时体现了曾国藩作为长兄的宽容和大度。



致诸弟(要清白做人)

家书要旨

这封信是给弟弟们的回信。信中赞扬四弟曾国潢办事妥当，并告诫弟弟们要明白做事，清白做人。

妙语撷珍

《论语》曰：“言忠信，行笃敬，虽蛮貊之邦行矣。”吾弟出外，一切如此，吾何虑哉？

→ 原文

澄侯、子植、季洪三弟左右：

澄侯在广东，前后共发信七封；至郴州、耒阳，又发二信，三月十一到家以后，又发二信，皆已收到。植、洪二弟，今年所发三信，亦均收到。

→ 译文

澄侯、子植、季洪三弟左右：

澄侯在广东，先后发了七封信，到了郴州、耒阳，又发

出两封信，三月十一日到家以后，又发出两封，这些我都已收到。子植、季洪两位弟弟，今年发的三封信，也已经都收到了。

→ 原文

澄弟在广东处置一切，甚有道理。易念园庄生各处程仪，尤为可取。其办朱家事。亦为谋甚忠，虽无济于事，而朱家必可无怨。《论语》曰：“言忠信，行笃敬，虽蛮貊之邦行矣。”吾弟出外，一切如此，吾何虑哉？

贺八爷、冯树堂、梁俪裳三处，吾当写信去谢，澄弟亦宜各寄一书，即易念园处，渠既送有程仪，弟虽未受，亦当写一谢信寄去；其信即交易宅，由渠家书汇封可也。若易宅不便，即托岱云觅寄。

→ 译文

澄弟在广东处理的事务，合理得当。易念园庄生各处赠送的财礼，做得尤其好。对于朱家事情的处理，也是出于忠诚，即使未能解决，朱家也不会为此埋怨。《论语》说：“说话忠实，举止严肃，即便在野蛮人骄横的地方，也

依然行得通。”弟弟出门在外，如果遇事都能如此处理，我还有什么可忧虑的？

贺八爷、冯树堂、梁俪裳三个地方，我会写信道谢，澄弟也应各寄一封信去。就是易念园处，他既送了路费，弟弟虽然并未接受，也应写信致谢；信交到易家住宅，由他家一起封寄。如果易宅不方便，就托岱云想办法寄。

→ 原文

季洪考试不利，区区得失，无足介怀。补发之案有名，不去复试，甚为得体。今年院试，若能得意，固为大幸；即使不遂获售，去年家中既售一个，则今岁小挫，亦盈虚自然之理，不必抑郁，植弟书法甚佳，然向例未经过岁考者，不合选拔。弟若去考拔，则同人必指而目之，及其不得，人不以为不合例而失，且以为写作不佳而黜，吾明知其不合例，何必受人一番指目乎？

→ 译文

季洪这次没有考好，这种小失利不必太挂怀。补发有名而不去复试，也很合时宜。今年院试，如果考得好自然很好，即使没有考好，因为去年家里已经有一人考上，所

以今年受点小挫折，也符合盈亏的自然之理，不必为此抑郁。植弟的书法很好，但依往年惯例，不经过年考，就没有选拔的资格。弟弟如果去考，那么必然受同考之人瞩目和指责，一旦考不上，他们不会想着你是因为不合惯例而未被录取，反而说你是因为写作不佳而落第。我们既然明知不合惯例，为何还要受人口舌呢？

→ 原文

弟书问我去考与否？吾意以科考正场为断，若正场能取一等补廪，则考拔之时，已是廪生入场矣。若不能补廪，则附生考拔，殊可不必，徒招人妒忌也。

我县新官加赋，我家不必答言，任他加多少，我家依而行之；如有告官者，我家不必入场。凡大员之家，无半字涉公庭，乃为得体；为民除害之说，为辖之属言之，非谓去本地方官也。

→ 译文

弟弟在信中问我要不要去考，我认为应该根据科场的情况作抉择：如果正场能够考取一等增补廪生，那么考试的时候，就能以廪生资格入场；如果不能增补廪生，那么

以附生资格入场，就无此必要，不要徒招他人的妒忌。

我县新任官员要增加赋税，家里人不要参与此事，随他收多少，只管给就是了。如果有告状的，家里人也不要牵涉进去。凡是大官之家，不要与诉讼有半字的牵连，方才得体。为民除害，实是指铲除地方官所辖地域内的祸害，而不是指除去地方官。

→ 原文

曹西垣教习服满，引见以知县用，七月动身还家；母亲及叔父之衣，并阿胶等项，均托西垣带回。

去年内赐衣料袍褂，皆可裁三件；后因我进闱考教习，家中叫裁缝做，裁之不得法，又窃去整料，遂仅裁祖父、父亲两套。本思另办好料为母亲制衣寄回，因母亲尚在制中，故未遽寄。

叔父去年四十晋一，本思制衣寄祝，因在制未遽寄也。兹托西垣带回，大约九月可到家，腊月服阕，即可着矣。

→ 译文

曹西垣教习服务期满，引见之后被录为知县，七月起

程归家。母亲和叔父的衣服、阿胶等，都托他带回去了。

去年赏赐的衣料袍褂，都可以裁成三件。后来因为我进闱考教习，家里请裁缝做，结果不好，后以整块衣料，只裁得祖父、父亲两套。本想另买衣料为母亲做衣寄回，因为母亲尚在守制，所以并不着急。

叔父去年四十一岁，本想做衣祝寿，却因在守制没有寄回。现托西垣带回，大概九月能到家，腊月守制期满，就能穿了。

→ 原文

纪梁读书，每日百余字，与泽儿正是一样，只要有恒，不必贪多。澄弟亦须常看《五种遗规》及《呻吟语》，洗尽浮华，朴实谄练，上承祖父，下型子弟，吾于澄弟实有厚望焉！兄国藩手草。（道光二十八年五月初十日）

→ 译文

纪梁读书，每天练百余字，与泽儿相同，只要有恒心，无需贪多。澄弟也必须常看《五种遗规》和《呻吟语》，洗尽浮华，朴实干练，上可继承祖风，下可为子弟做典范，我

于澄弟实在给予期望很高！兄国藩手草。（道光二十八年五月初十日）

→ 解读

曾国藩作为兄长，对弟弟们的关切之情自不必提，弟弟们对他也是十分敬重，凡事都会向其汇报请教。而曾国藩对弟弟们毫不吝惜言语，或贬或褒皆恳切得当。本信中对于四弟国潢在广东办的几件事，他就毫不掩饰地进行夸赞。但表扬之余亦不忘对其进行教诲——《论语》曰：“言忠信，行笃敬，虽蛮貊之邦行矣。”“吾弟出外，一切如此，吾何虑哉？”这虽是兄长教育弟弟们的言语，但也恰恰反映了曾国藩自己为人处世的风范。



致诸弟（治家宜重勤、敬、和）

家书要旨

曾国藩在这封信中教导弟弟们对长辈要恭敬孝

兄长授弟良言



顺、侍奉周到，姑嫂兄弟之间要友爱和睦，弟弟们应该细心勤快，在晚辈面前要做出榜样，家中人人恪守勤、敬、和三字，树立良好的家风家教。

妙语撷珍

1. 凡一家之中，勤敬二字能守得几分，未有不兴；若全无一分，未有不败。和字能守得几分，未有不兴，不和未有不败者。

2. 一代疏懒，二代淫佚，则必有昼睡夜坐，吸食鸦片之渐矣。四弟、九弟较勤，六弟、季弟较懒，以后勤者愈勤，懒者痛改，莫使子侄学得怠惰样子，至要至要。子侄除读书外，教之扫屋，抹桌凳，收粪，锄草，是极好之事，切不可以为有损架子而不为也。

→ 原文

澄侯、温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

久未遣人回家，家中自唐二、维五等到后亦无信来，想平安也。

余于二十九日自新堤移营，八月初一日至嘉鱼县。初五日自坐小舟至牌洲看阅地势，初七日即将大营移

驻牌洲。水师前营、左营、中营自闰七月二十三日驻扎金口。二十七日贼匪水陆上犯，我陆军未到，水军两路堵之，抢贼船二只，杀贼数十人，得一胜仗。罗山于十八、二十三、二十四、二十六等日得四胜仗。初四发折俱详叙之，兹付回。初三日接上谕廷寄，余得赏三品顶戴，现具折谢恩。寄谕并折寄回。

→ 译文

澄侯、温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

好久没有派人回家了，家中自从唐二和维五等人到来之后也没有再写信来，想来一切都平安顺利。

我于二十九日从新堤拔营出发，八月初一到达嘉鱼县。初五自己坐着小船到牌洲察看地形，初七就将大营移到了牌洲。水军的前营、左营、中营从闰七月二十三日驻扎到了金口。二十七日贼军从水路和地面进犯，我们的陆军还没有到达，水军分成两路抵挡敌人，抢到了两只贼军的战船，杀死了几十名贼兵，打了一次胜仗。罗山在十八日、二十三日、二十四日、二十六日打了四次胜仗。初四日向朝廷上了奏折，将以上情况详细地作了报告，现将奏折的底稿寄回家去。初三接到了圣旨和军机大臣寄来的皇上的谕

旨，我被赏赐了三品顶戴，现在已经写完了奏折向皇上谢恩。随信将圣旨和我写的奏折寄回家去。

→ 原文

余居母丧，并未在家守制，清夜自思，跼蹐不安。若仗皇上天威，江面渐次肃清，即当奏明回籍，事父祭母，稍尽人子之心。诸弟及儿侄辈务宜体我寸心，于父亲饮食起居十分检点，无稍疏忽；于母亲祭品礼仪必洁必诚；于叔父处敬爱兼至，无稍隔阂。兄弟姒娣，总不可有半点不和之气。

凡一家之中，勤敬二字能守得几分，未有不兴；若全无一分，未有不败。和字能守得几分，未有不兴，不和未有不败者。诸弟试在乡间将此三字于族戚人家历历验之，必以吾言为不谬也。

→ 译文

我在母亲去世之后，并没有在家守孝，每到深夜时，自己想起来就会觉得局促不安。如果仰仗着皇上的天威，将江面上的贼军逐渐扫清，我就将向皇上呈上奏章表明心曲，回到原籍，侍奉父亲，祭奠母亲，稍微尽一点做儿子

的孝心。弟弟们以及子侄们一定要体察我的心意，对父亲的饮食起居要十分检点，不要有丝毫疏忽和照顾不到之处；对给母亲的祭品必须洁净，要诚心诚意地按照礼仪去祭奠；对叔父要既尊敬又爱戴，不能有丝毫的隔阂和疏远。自己家的兄弟妯娌之间一定不能有半点的不和睦。

一个家庭之中，勤、敬二字能保住几分，就没有不兴旺的；如果连一分也没有，就没有不败落的。和字能保住几分，就没有不兴旺的，如果不和睦，就没有不衰败的。弟弟们可以在乡里试着拿上这三个字到亲戚族人各家去一一验证之后，就会觉得我的话是没有错的。

→ 原文

诸弟不好收拾洁净，比我尤甚，此是败家气象。嗣后务宜细心收拾，即一纸一缕、竹头木屑，皆宜捡拾，以为儿侄之榜样。一代疏懒，二代淫佚，则必有昼睡夜坐，吸食鸦片之渐矣。四弟、九弟较勤，六弟、季弟较懒，以后勤者愈勤，懒者痛改，莫使子侄学得怠惰样子，至要至要。子侄除读书外，教之扫屋，抹桌凳，收粪，锄草，是极好之事，切不可以为有损架子而不为也。前寄来报笄殊不佳，大约以盐菜蒸几次，又咸又



论治家

苦，将笋味全夺去矣。往年寄京有竹报，今年寄营有报盐菜，此虽小事，亦足见我家妇职之不如老辈也，因便付及，一笑。烦稟堂上大人。余不一一。兄国藩手草。
(咸丰四年八月十一日)

→ 译文

弟弟们不喜欢把一切都收拾利索，这样的风气比我更加厉害，这是败家的气象。以后一定要细心收拾，即使是一张纸一缕线、竹头木屑，都应该收拾整齐，为子侄们做出榜样。第一代人懒惰，第二代人自然放荡，就一定要有白天睡觉、晚上闲坐，吸食鸦片之类的事情出现。四弟和九弟比较勤快，六弟和季弟比较懒惰，以后要勤快的更加勤快，懒惰的痛改前非，不要让子侄们学成懒惰的习气，这一点至关重要。晚辈们除了读书之外，要让他们去做扫地，擦抹桌椅板凳、拾粪、锄草等事情，这些是非常有益的事情，千万不可以认为这样会有损自己的架子而不肯去做。前些时候给我寄来的报笋很不好，大概是用盐菜蒸了几次，又咸又苦，把笋的原味全掩盖掉了。往年家中也给京城寄过竹报，今年又给军营里寄来报盐菜，这虽然是件小事，也完全可以看出我家的女人们在家务事上比不

上长辈的人了，顺便提一下，供大家一笑。请将以上情况禀告家中堂上大人，其他事情就不一一详谈了。兄国藩手草。（咸丰四年八月十一日）

→ 解读

咸丰四年（1854年）的下半年，曾国藩被授予三品的官职，可谓身居高位了，曾家在当地也早已属于宦官大族。但他细心地观察到弟弟们不爱收拾，从细微之处流露出懒散怠惰的征象，他认为这是败家的气象。并且进一步诚恳地指出几个弟弟之中谁勤谁懒，嘱咐他们本来勤快的还要更加勤快，原本就懒散的一定要下决心改正，不要给晚辈们做出坏的样子。

曾国藩还要求子侄辈除读书之外还要清扫室内和做拾粪、锄草等杂务，并且认为这是极好之事。他之所以这样就是为了培养弟侄们良好的德操，以防他们沾染疏懒、淫逸的官家子弟的习气，从而走上败家之路。



致诸弟(交友拜师宜专一)

家书要旨

这封信是曾国藩写给四个弟弟——曾国潢(字澄侯)、曾国华(字温甫)、曾国荃(字沅甫)、曾国葆(字季洪)的。他语重心长地告诫他们拜师交友之道贵在专一。这封信也体现出曾国藩作为已经学有所成、在外为官的长兄对弟弟们的成长教育极为负责的态度。

妙语撷珍

1. 凡事皆贵专，求师不专，则受益也不入；求友不专，则博爱而不亲。心有所专宗，而博观他途以扩其识，亦无可；无所专宗，而见异思迁，此眩彼夺，则大不可。

2. 凡动笔不可不检点。

→ 原文

四位老弟左右：

正月二十三日，接到诸弟信，系腊月十六在省城

发，不胜欣慰。四弟女许朱良四姻伯之孙，兰姊女许贺孝七之子，人家甚好，可贺。唯惠妹家颇可虑，亦家运也。

六弟、九弟今年仍读书省城罗罗山兄处，附课甚好。既在此附课，则不必送诗文于他处看，以明有所专主也。凡事皆贵专，求师不专，则受益也不入；求友不专，则博爱而不亲。心有所专宗，而博观他途以扩其识，亦无不可；无所专宗，而见异思迁，此眩彼夺，则大不可。罗山兄甚为刘霞仙、欧晓岑所推服，有杨生（任光）者，亦能道其梗概，则其可为师表明矣。惜吾不得常与居游也。

在省用钱，可在家中支用（银三十两则够二弟一年之用矣，亦在吾寄一千两之内），予不能别寄予弟也。

→ 译文

四位老弟左右：

正月二十三日接到弟弟们的信，是十二月十六日在省城发的，我感到很欣慰！四弟的女儿许配给了朱良四姻伯的孙子，兰姐的女儿许配给了贺孝七的儿子，人家很好，可喜可贺！只是惠妹家的情况很值得忧虑，这也是家运啊！

六弟、九弟今年仍旧在省城罗罗山兄处读书，罗罗山兄的课讲得很好。既然在那里读书，就不必送诗文给其他的老师看，这样才能表示罗罗山是专门的老师。任何事情都贵在专一，求师不专，即使有收益也难以有大的成就；求友不专，即使有很多朋友也没有至交。心里有专一的宗旨，再博览其他的以扩充自己的知识，这是没有什么不可以的；如果没有一定的宗旨，而是见异思迁，这山望着那山高，那是绝对不可以的。罗山兄很为刘霞仙、欧晓岑他们所推崇，有一个叫杨任光的，也能说出他的大概，那他为人师表是当之无愧了。可惜的是我不能常常和他一起交流。

在省城的费用可以从家用中支出（三十两银子就够两个弟弟一年的费用了，也包括在我寄回家的这一千两银子之内），我不能再另外寄给弟弟了。

→ 原文

我去年十一月二十日到京，彼时无折差回南，至十二月中旬始发信。乃两弟之信骂我糊涂，何不检点至此！赵子舟与我同行，曾无一信，其糊涂更何如耶？余自去年五月底至腊月初未尝接一家信。我在蜀可写信

至交好友



由京寄家，岂家中信不可由京寄蜀耶？又将骂何人糊涂耶？凡动笔不可不检点。

陈尧农先生信至今未接到，黄仙垣未到京。家中付物难于费心，以后一切布线等物均不必付。九弟与郑、陈、冯、曹四信，为作俱佳，可喜之至。六弟与我信字太草率，此关乎一生福分，故不能不告汝也。四弟写信语太不圆，由于天分，吾不复责。余容续布，诸唯心照。兄国藩手具。（道光二十四年正月二十六日）

→ 译文

我去年十一月二十日到京，那时没有信差回湖南，所以我到十二中旬才给家里寄信。两个弟弟在来信中骂我糊涂，你们为什么这么不知道检点自己的言语呢？赵子舟和我同路，他连一封信也没有写，那他的糊涂更是到了什么程度呢？我自去年五月底到十二月初，没有接到过一封家信。我在四川，可以写信由京城寄到家里，难道家里不可以写信由京城转寄到四川吗？那又骂谁糊涂呢？凡是动笔写字的时候不能不多检点一下自己。

至今还没有接到陈尧农先生的信。黄仙垣也没有到京城。家里寄来的东西，难于费心，以后一切布线等物，

都不用寄来。九弟给郑、陈、冯、曹的四封信写得很好，真是值得高兴。六弟给我的信，字写得太潦草了，这是关系到一生福分的事，所以我不能不告诉你。四弟写信，语言太不圆熟，但这是因为天分的缘故，所以我不再责备他。其余的容我以后再写，请各位心照。兄国藩手具。（道光二十四年正月二十六日）

→ 解读

这封信中曾国藩提到要弟弟们专心求教老师罗罗山。罗罗山名泽南，罗山为其号。这个人家境清贫，但在读书用功上有着惊人的毅力，虽然他在考取功名上屡遭坎坷，但他在理学研究上著述甚丰，是湘中一带声名卓著的学者，所以在三十三岁中了秀才之后以塾师为业。

此时，罗罗山正在长沙湖南第一号乡绅贺修龄家中做塾师。曾国华、曾国荃兄弟一面在城南书院就读，一面又师从于罗罗山。曾国藩认为罗罗山是知名的学者，在如此良师的教育和熏陶下一定对两个弟弟大有益处，所以他格外叮嘱两个弟弟要拜师专一。



致诸弟(宜亲近良友)

家书要旨

曾国藩在这封信中提出让弟弟们多和益友亲近往来，这样对自身的学业和修养都大有裨益。

妙语撷珍

亲近愈久，获益愈多。

→ 原文

四位老弟左右：

四月十六日，曾写信交折弁带回，想已收到。十七日朱啸山南归，托带纹银百两，高丽参一斤半，书一包计九套。兹因冯树堂南还。又托带寿屏一架，狼兼毫笔二十支，鹿胶二斤，对联条幅一包（内金年伯耀南四条，朱岚暄四条，萧辛五对一幅，江岷山母舅四条，东海舅父四条，父亲横披一个，叔父折扇一柄），乞照单查收。

前信言送江岷山、东海高丽参六两，送金耀南年

伯参二两，皆必不可不送之物，唯诸弟禀告父亲大人送之可也。

树堂归后，我家先生尚未定。诸弟若在省得见树堂，不可不殷勤亲近，亲近愈久，获益愈多。今年湖南萧史楼得状元，可谓极盛。八进士皆在长沙府，黄琴坞之胞兄及令嗣皆中，亦长沙人也。余续具。兄国藩手草。（道光二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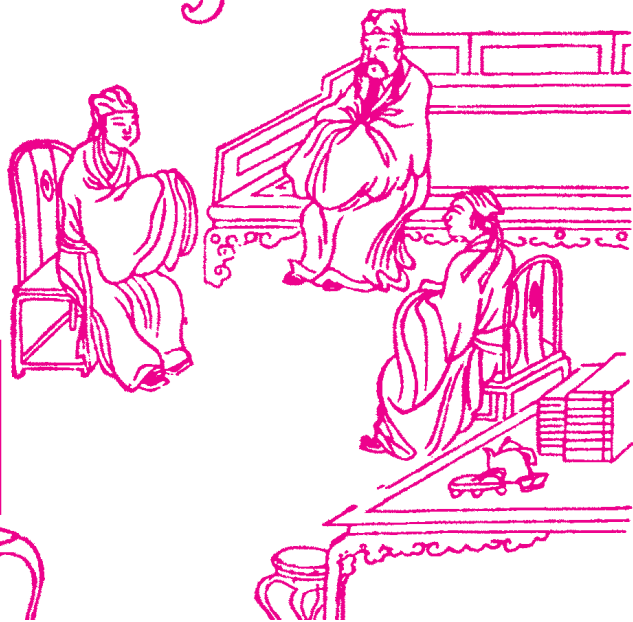
→ 译文

四位老弟左右：

四月十六日我曾写信交信差带回，想必你们已经收到了。十七日，朱嘯山回湖南，我托他往家带回了一百两银子，一斤半高丽参，一包书共九套。因为冯树堂正好也回湖南，我就又托他带回寿屏一架，狼毫笔二十支，鹿胶二斤，对联、堂幅一包（其中，有送金年伯耀南的四条，送朱岚暄的四条，送萧辛五的一副对联，送江岷山母舅的四条，送东海舅父的四条，送父亲的横批一个，送叔父的折扇一柄），请家里照单查收。

前不久我在信上说要送江岷山东海六两高丽参，送金年伯耀南二两高丽参，这些都是必须要送的，弟弟们禀

宜亲近良友



告父亲大人之后送去就行了。

冯树堂回去后，我家的老师还没有定。弟弟们如果在省城遇见了树堂，一定要殷勤地亲近他，亲近得越久获益就越多。今年湖南的萧史楼中了状元，真是盛极一时。八个进士都是长沙的，黄琴坞的胞兄和他的儿子同时都考中了，他们也是长沙人。其余的我以后再写。兄国藩手草。
(道光二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 解读

曾国藩认为良师益友的熏陶和帮助对弟弟们的成长是至关重要的。在信中让各位弟弟们多亲近的冯树堂正是曾国藩本人的良友，他认为冯树堂是“讲躬行心得者”，即认为他是能够身体力行圣贤的道理并且有自己的心得见解的人，这样的有志有识的人才是应该寻求结交的益友。多和这样的人接触、亲近，能够“匡己之不逮，此大益也”，也就是说能够弥补自己的不足，纠正自己的失误，这都是对自己大有好处的。



禀叔父(不辞劳苦料理朋友的丧事)

家书要旨

曾国藩在这封给叔父的信中提到江忠源为两位同乡好友料理丧事和扶灵还乡的仁义之举,认为他不辞劳苦地为亡友发丧扶柩显示了其高情厚谊。

妙语撷珍

挟两友之柩,行数千里,亦极难矣!

→ 原文

侄国藩谨启叔父大人座下:

八月二十二日发十二号家信,想已收到,九月十五十六,连到两折差,又无来信,想四弟、六弟已经来京矣。若使未来,则在省,还家时必将书信寄京。

侄身上热毒,近日头面大减,请一陈医生,每早丸药一钱,又小有法术,已请来三次,每次给车马大钱一千二百文。自今年四月得此病,请医甚多,服药亦

五十余剂，皆无效验；唯此人来，乃将面上治好，头上已好十分之六，身上尚未好。渠云不过一月即可痊愈。侄起居如常，应酬如故，读书亦如故，唯不作诗文，少写楷书而已，侄妇及侄孙儿女皆平安。陈岱云现又有病，虽不似前年之甚，而其气甚馁，亦难骤然复原。

→ 译文

侄儿国藩谨启叔父大人座下：

八月二十二日发出第十二封家信，料想已收到，九月十五、十六日到了两次信差，不见来信，想必四弟、六弟已来京城了。若没来，那么就在省城，回家时一定会将书信寄到京城。

侄儿身上热毒，近日头上的好多了，请了一位陈医生，每早吃一钱丸药，又小用医术，已经请了三次，每次给车马费一千二百文。自今年四月得这病，请很多医生，药也吃了五十多剂，都没有效；只这陈医生将脸上的治好，头上的也好了十分之六，身上的还没好。他说：“不要一个月，病便可以痊愈。”侄儿起居如常，应酬照旧，读书照旧，只不作诗文，少写楷书罢了，侄媳妇及侄孙儿女都平安。陈岱云病了，虽不如前年那么厉害，但他很气馁，难马上复原。

→ 原文

湘乡邓铁松孝廉于八月初五出京，竟于十一日卒于献县道中。幸有江岷樵（忠源）同行，一切附身附棺，必诚必信，此人义侠之士，与侄极好。今年新化孝廉邹柳溪在京久病而死，一切皆江君料理，送其灵柩回南。今又扶铁松之病而送其死，真侠士也。扶两友之柩，行数千里，亦极难矣！侄曾作邹君墓志铭，兹付两张回家。今年七月忘付黄芽白菜子，八月底寄出已无及矣。请封之典，要十月十五始可颁恩诏，大约明年秋间始可寄回。闻彭庆三爷令郎入学，此是我境后来之秀，不可不加以培植。望于家中贺礼之外，另封贺仪大钱一千，上书侄名，以示奖劝。余不具，侄谨启。（道光二十五年九月十七日）

→ 译文

同乡孝廉邓铁松八月初五离京去献县，竟于十一日病故。幸亏有江忠源同路，一切葬衣、葬棺都是他全心操办，他为人侠义，和我要好。今年，新化孝廉邹柳溪在京城久病，不治而亡，其后事也是江忠源办理的，江还亲自把他的灵柩送回湖南。现在江君又在邓铁松患病时送他



料理朋友的喪事

赴任，在他亡故后为他操办丧事，真是侠义之士！扶着两位朋友的棺木，走几千里路，可谓艰难啊！侄儿我为邹君作了墓志铭，现寄回两张。今年七月我忘了寄黄芽白菜种子，八月寄出时已晚了。请封大典要十月十五日才颁发恩诏，约秋天才可寄回。听说彭庆三的儿子入学了，他是本乡后起之秀，要好好培养。希望家中贺礼之外，另封一千大钱的礼，写上我的名字，算我对他的奖励，其余不一一禀告。侄儿谨启。（道光二十五年九月十七日）

→ 解读

曾国藩在信中极力推崇的江忠源是湖南新宁的举人。在最初与江忠源会面后，曾国藩就断言：“是人必立功名于天下，然当以节义死。”后来，曾国藩在进一步地与之交往后发现，此人不仅有血性胆识，而且侠肝义胆、古道热肠，所以把他视为难得的益友，并称赞他“儒文侠武”。日后江忠源果真成为湘军的重要将领。



致九弟(愧对江西绅士)

家书要旨

这是曾国藩写给他九弟曾国荃的信，在信中，他主要说了自己愧对江西的绅士，希望九弟与他们交往时能代为表达自己的意思，并一定善待他们，以偿己所愿。

妙语撷珍

1. 弟今不驻省城，除接见官员一事，毋庸议外，至爱民、联绅二端，皆宜实心求之。

2. 刘系余清之带水师，三年辛苦，战功日著，渠不负吾之知，而吾不克始终与共患难，甘系余清之管粮台，委曲成全，劳怨兼任，而余以丁忧遽归，未能为渠料理前程。

3. 余在外数年，吃亏受气，实亦不少，他无所惭，独惭对江西绅士，此日内省躬责己之一端耳。

→ 原文

沅甫九弟左右：

十九日亮一等归，接展来函，具悉一切。临江克复，从此吉安当易为力，弟黽勉为之，大约明春可复吉郡，明夏可复抚建。凡兄所未了之事，弟能为了之，则余之愧憾可稍减矣。

→ 译文

沅甫九弟左右：

十九日亮一等回来，信件已收到，获知一切。临江攻克，从此吉安也不难拿下了，希望弟弟谨慎处置，大概明春吉安即能克复，明年夏抚建可克。凡是兄长未完成的事业，弟弟代我完成，这样也可稍稍减轻我心中的愧疚。

→ 原文

余前在江西，所以郁郁不得意者，第一不能干预民事，有剥民之权，无泽民之位，满腹诚心，无处施展。第二不能接见官员，凡省中文武官僚，晋接有稽，语言有察。第三不能联络绅士，凡绅士与我营款愜，则或因而获咎。坐是数者，方寸郁郁，无以自伸；然此只坐不

宜驻扎省垣，故生出许多烦恼耳。弟今不驻省城，除接见官员一事，毋庸议外，至爱民、联绅二端，皆宜实心求之。

→ 译文

之前我在江西，郁郁不得志的原因有三：第一，不能干预民事，我虽有剥夺民众之权，却无施惠民众之位，满腹的仁爱无处释放；第二，不能接见官员，凡是省里的文武官员，接见有稽查，语言有监察；第三，不能与乡绅来往，凡与我往来的地方绅士，都因此得咎。为此我郁郁寡欢，无处申诉，这不过是不适应在省城驻军因而生出的烦恼罢了。弟弟现在不在省城驻军，除了接见官员一事，其他的也就没有必要计较，至于爱民和与乡绅来往这两件事，你应当切实实施。

→ 原文

现在饷项颇充，凡抽厘劝捐，决计停之，兵勇扰民，严行禁之，则吾夙昔爱民之诚心，弟可为我宣达一二。吾在江西，各绅士为我劝捐八九十万，未能为江西除贼安民。今年丁忧，奔丧太快，若忽然弃去，置绅士

于不顾者，此余之所悔也。若少迟数日，与诸绅往复书问乃妥。弟当为余弥缝此阙，每与绅士书札往还，或接见畅谈，具言江绅待家兄甚厚，家兄抱愧甚深等语。

→ 译文

现在军饷充足，凡是抽厘金和劝捐款的，停止的决议已下。士兵对百姓的滋扰，要严加控制，我之前的一番爱民之心，弟弟可以代我实行。我在江西，绅士们为我捐了八九十万，我却没能铲除江西的贼患、安抚江西的百姓。今年奔丧太快，我突然离开而置绅士们于不顾，使我悔恨异常。如果我奔丧稍晚几天，与绅士们多做商议，方才稳妥。弟弟应当代我弥补这个缺憾，在与绅士们的书札往来或者见面畅谈时，多说江西绅士待兄长不薄、家兄深感愧疚等话。

→ 原文

就中刘仰素、甘子大二人，余尤对之有愧。刘系余清之带水师，三年辛苦，战功日著，渠不负吾之知，而吾不克始终与共患难，甘系余清之管粮台，委曲成全，劳怨兼任，而余以丁忧遽归，未能为渠料理前程。此二人

皆余所愧对，弟为我救正而补苴之。余在外数年，吃亏受气，实亦不少，他无所惭，独惭对江西绅士，此日内省躬责己之一端耳。

→ 译文

至于刘仰素、甘子大两位，我尤其有愧。我请刘仰素统领水师，他辛苦三年，战功卓著，没有枉负我对他的知遇之恩，但我却不能和他患难始终。我请甘子大掌管粮台，他不辞辛苦，任劳任怨，而我却因突然回家守制，未能替他打理好前途。我愧对这两人，这个遗憾弟弟要替我弥补。我在外几年，没少吃亏受气，其他的都没什么好愧疚的，仅对江西绅士怀有歉意，对此我最近经常反省。

→ 原文

弟此次在营，境遇颇好，不可再有牢骚之气，心平志和，以迓天休，至嘱至嘱！承寄回银二百两，收到。今冬收外间银数百，而家用犹不充裕；然后知往岁余之不寄银回家，不孝之罪，上通于天，四宅大小平安，余日内心绪少佳，夜不成寐，盖由心血积亏，水不养肝之故。春来当好为调理。（咸丰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译文

这次弟弟在军营，情势很好，不要再有怨言，要心态平和，珍惜上天赐予的福分，切记切记！你寄回的二百两银子我已收到。今冬外借的银子有几百两已经收回，但是家里还是不宽裕，由此我知道之前我未往家里寄钱，这份不孝实在已上通至天。四家老幼皆好，我最近情绪不佳，晚上失眠，大概是心血积亏，水不养肝的缘故，等到春天我再好好调养。（咸丰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解读

咸丰七年二月，曾国藩丧父，他从江西军中奔丧返家。居丧期间，他“恪守礼庐”、“读礼山中”。直至咸丰八年六月，他才再次出山带兵。这封信写于曾国藩在家丁忧守制期间。

曾国藩颇能知人善任，且任人唯贤，这一点即使素与其有隙的左宗棠也甚为叹服：“知人之明，谋国之忠，自愧不如元辅。”同时曾国藩待人以诚为本，他一生为官为帅，待部下唯以一个“诚”字取胜，且强调“诚”必须出自内心，谓之“血诚”。这点从本信中也能略窥一二。

首先,他说:“吾在江西,各绅士为我劝捐作八九十万,未能为江西除贼安民。今年丁忧,奔丧太快,若怆然弃去,置绅士于不顾者,此余之所悔也。”我们知道,曾国藩的湘军实行丰厚的薪俸制,这就极耗军饷,但湘军的军饷朝廷以财政困难为由只负担一小部分,其余皆由曾国藩自己千方百计筹得。曾国藩筹军饷的一个重要途径就是向乡绅们募捐。所以曾国藩为自己因奔丧而未能实现为江西消灭贼患、安抚百姓的诺言深感愧疚。这一点表现了他重信义,知恩图报。

其后又说:“就中刘仰素甘子大二人,余尤对之有愧。刘系余清之带水师,三年辛苦,战功日著,渠不负吾之知,而吾不克始终与共患难,甘系余清之管粮台,委曲成全,劳怨兼任,而余以丁忧遽归,未能为渠料理前程。此二人皆余所愧对,弟为我救正而补苴之。”这一点可见他对部下的体恤和爱护之情。也因此,曾国藩的部将多忠心耿耿,宁死不降,无一人背叛过他。



与沅弟书（时时不忘求人自辅）

家书要旨

曾国藩在给沅甫弟的这封信中谈到了用人的方法，提醒弟弟要寻找真正的人才来辅助自己，而远离那些碌碌无为的人。这封信写于湖南的湘乡老家中。

妙语撷珍

1. 第声闻之美，可恃而不可恃。兄昔在京中颇著清望，近在军营亦获虚誉。善始者不必善终，行百里者半九十里。誉望一损，远近滋疑。弟目下名望正隆，务宜力持不懈，有始有卒。

2. 治军之道，总以能战为第一义。

3. 求人自辅，时时不可忘此意。人才至难，往时在余幕府者，余亦平等相看，不甚钦敬。洎今思之，何可多得！弟常常以求才为急，其闾冗者，虽至亲密友，不宜久留。恐贤者不愿共事一方也。

→ 原文

沅甫九弟左右：

四月初五日得一等归，接弟信，得悉一切。兄回忆往事，时形悔艾，想六弟必备述之。弟所劝譬之语，深中机要。“素位而行”一章，比亦常以自警。只以阴分素亏，血不养肝，即一无所思，已觉心慌腹空，如极饿思食之状。再加以憧扰之思，益觉心无主宰，怔悸不安。

→ 译文

沅甫九弟左右：

四月初五得一等人回来，接到你的来信，就得知了一切。我回忆往事时，经常悔恨，想必六弟温甫一定详细叙述过了。你对我劝解的话切中要害。“根据自己的地位而行事”一句，过去也常用以自勉。只因平素阴虚，血不养肝，即便一无所思，也觉得心慌腹空，像是饿极了想吃东西的感觉。再加上纷乱不安的思绪，更觉得六神无主、心跳不安。

→ 原文

今年有得意之事两端：一则弟在吉安声名极好。两省大府及各营员弁、江省绅民交口称颂，不绝于吾之

耳；各处寄弟书，及弟与各处禀牍信缄俱翔实妥善，犁然有当，不绝于吾之目。一则家中所请邓、葛二师品学俱优，勤严并著。邓师终日端坐，有威可畏；文有根底而又曲合时趋，讲书极明正义而又易于听受。葛师志趣方正，学规谨严；小儿等畏之如神明，而代管琐事亦甚妥帖。此二者皆余所深慰。虽愁闷之际，足以自宽解者也。第声闻之美，可恃而不可恃。兄昔在京中颇著清望，近在军营亦获虚誉。善始者不必善终，行百里者半九十里。誉望一损，远近滋疑。弟目下名望正隆，务宜力持不懈，有始有卒。

→ 译文

今年有两件得意的事情：一是你在吉安有极好的名声。两省省府及各军营的低级文武官员、江西绅士、百姓交口称赞之声，不断地传到我的耳中；各处寄给你的书信以及你写给各处的禀报信函都很翔实妥帖，明确得当，这些也不断地出现在我眼前。二是家中请来的邓先生、葛先生都是人品、学业兼优，勤奋、严谨并重。邓先生每天端坐静思，令人敬畏；学问扎实而又能随和时代趋势，讲解古书意义非常准确而又容易听懂。葛先生志向、人品端正，教学规制严格；小

孩子们怕他就像害怕神灵，代管家中琐事也很妥帖。这两点都是我深深感到欣慰的。即使在愁闷之时，也能自我宽慰开解。但声誉好，可以依仗却又不能依仗。我过去在京城里显示出很高威望，近来在军营里也获得了名誉。有好的开端不一定有好的结束；行一百里路的人认为九十里才是一半的路程。名誉和威望一旦受到损失，远方的人和身边的人都会产生怀疑。弟弟你眼下名望正高，务必要坚持不懈，有始有终。

→ 原文

治军之道，总以能战为第一义。倘围攻半岁，一旦被贼冲突，不克抵御，或致小挫，则令望隳于一朝。故探骊之法，以善战为得珠；能爱民为第二义；能和协上下官绅为第三义。

愿吾弟兢兢业业，日慎一日，到底不懈。则不特为兄补救前非，亦可为吾父增光于泉壤矣。精神愈用而愈出，不可因身体素弱过于保惜；智慧愈苦而愈明，不可因境遇偶拂遽尔摧沮。此次军务，如杨、彭、二李、次青辈，皆系磨炼出来，即润翁、罗翁亦大有长进，几于一日千里，独余素有微抱，此次殊乏长进。弟当趁此番增识见，力求长进也。

→ 译文

治军的方法，总是以能战为最重要的。假如围攻半年，一旦被贼军冲击突围，不能抵御，或者有小的挫败，就会使名望毁于一旦。所以带兵的方法以善战为关键；能爱护老百姓为第二重要；能和上上下下的官员、绅士协调关系为第三重要。

希望弟弟能兢兢业业，一天比一天谨慎，坚持到底不松懈。这样不仅能为我补救以前的过失，也可为我们九泉之下的父亲增添光辉。精力消耗了还会再产生，不要因为身体平时虚弱而过分爱惜；智慧方面越吃苦就会越聪明，不要因为境遇偶尔不顺利而马上沮丧。这次军事，像杨、彭、二李、次青等都是磨炼出来的。即使胡老先生、罗老先生也大有长进，几乎是一日千里的速度。唯独我平素虽有微小抱负，而这次却特别缺乏长进。你应当趁此机会增长见识，力求上进。

→ 原文

求人自辅，时时不可忘此意。人才至难，往时在余幕府者，余亦平等相看，不甚钦敬。洎今思之，何可多得！弟常常以求才为急，其闾冗者，虽至亲密友，不宜

久留。恐贤者不愿共事一方也。

澄侯弟初九日晋县，系刘月槎、朱尧阶等约去清算往年公账。泽山先生近日小疾，服黄芪两余，尚未痊愈。请甲五在曾家坳帮同背书。如再数日不愈，拟令科四来从邓先生读，科六则仍从甲五读；若渐愈，则不必耳。纪泽近亦小疾，初八日两人皆停课未作。纪泽出疹，咳嗽亦难遽期全瘳。余自四月来眠兴较好，近读杜佑《通典》，每日二卷，薄者三卷。唯目力极劣，余尚足支持。四宅大小眷口平安。定三舅爹三月十六来，四月初六归去，在新宅住四天，余住老宅。王福初十赴吉安，另有信，兹不详。兄国藩草。（咸丰八年四月九日）

→ 译文

求人才是为了辅助自己，时刻不能忘了这个道理。人才是很难得到的，过去在我的军营中的人，我也还能平等对待，而不够敬佩。到今天想起来，哪里能轻易地得到啊！你常常以求得人才为急务，那些庸庸碌碌的人，即使最密切的亲戚朋友，也不能长期留在那里。恐怕贤能的人才不愿意与他们一处共事。

澄侯弟初九日进县城，是受刘月槎、朱尧阶等人的约

请，去清算往年公账。泽山先生近日有小病，服用黄芪一两多，还没有全好。请甲五在曾家坳帮助协同背书。如果再过几天还不好，打算让科四来跟邓先生读，科六仍然跟甲五读；如果渐渐地好起来，那就不必了。纪泽近日也得了小病，初八两个人都停课没写作。纪泽出疹子，咳嗽也难短期内治好。我从四月以来睡眠和精神比较好，近来读杜佑的《通典》，每天两卷，薄一点的读三卷。只是视力极弱，其余还能支持。全家老少家属平安无事。定三舅爹三月十六来，四月初六回去，在新宅院住了四天，其余时候都住在老院。王福初十去吉安，另附有信，此处不详叙。兄国藩草。（咸丰八年四月九日）

→ 解读

曾国藩在给九弟的这封信中谈到了治军的方法：以善战为最重要；能爱护百姓为第二重要；能和上上下下的官员、绅士协调关系为第三重要。在用人方面，提醒弟弟要寻找人才辅助自己，那些庸庸碌碌的人，即使是最密切的亲戚朋友，也不能长期留在身边。否则，真正有才能的人不愿与他们在一起共事。这封信写于湖南湘乡家中。



致四弟(教子弟牢记祖训八字)

家书要旨

这封信是曾国藩在战况吃紧之际写给他的四弟的，他在信中告诫兄弟子侄们要牢记祖父留下的八字家训和“三不信”，并谨记他自己提出的“八本之说”。

妙语撷珍

家中兄弟子侄，唯当记祖父之八个字，曰：考、宝、早、扫、书、蔬、鱼、猪。又谨记祖父之三不信，曰：不信地师，不信医药，不信僧巫。余日记册中，又有八本之说，曰：读书以训诂为本，作诗文以声调为本，事亲以得欢心为本，养身以戒恼怒为本，立身以不妄语为本，居家以不晏起为本，做官以不要钱为本，行军以不扰民为本。此八本者，皆余阅历而确有把握之论，弟亦当教诸子侄谨记之。无论世之治乱，家之贫富，但能守星冈之公八字，与余之八本，总不失为上等人家。

→ 原文

澄侯四弟左右：

上次送家信者，三十五日即到，此次专人，四十日未到，盖因乐平、饶州一带有贼，恐中途绕道也。

自十二日克复休宁后，左军分出八营在于甲路地方小挫，退扎景镇。贼幸未跟踪追犯，左公得以整顿数日，锐气尚未大减。目下左军进剿乐平、鄱阳之贼，鲍公一军，因抚、建吃紧，本调渠赴江西省，先顾根本，次援抚、建。因近日鄱阳有警，景镇可危，又暂留鲍军不遽赴省。胡宫保恐狗逆由黄州下犯安庆沅弟之军，又调鲍军救援北岸，其祁门附近各岭，二十三日又被贼破两处。

→ 译文

澄侯四弟左右：

上次送家信的人，三十五天即可到达，而这次有专人送，但四十天还没有到，这是因为乐平、饶州一带有敌军，恐怕是途中绕了路走。

自从十二日克复休宁以后，左宗棠的军队分出八营，在甲路地方受了小挫折，退到景镇驻扎。幸亏敌人并没

有跟踪追击，才使左公的军队得到了几天休息、整顿的时间，将士们的士气还没有减少很多。眼下，左宗棠的军队在进攻乐平、鄱阳的敌军，鲍超的军队因为抚州、建昌的战事吃紧，本来是调他去江西的，只好先顾及根本，其次再是去支援抚州和建昌的战事了。因为近日鄱阳有警报，景德镇又危险，只好暂时留下鲍超的军队而不急于回去。胡官保担心敌人由黄州来进犯安庆，沅弟的军队又调来鲍超的军队来北岸增援，祁门附近的各岭中又有两个地方在二十三日时被敌人攻陷了。

→ 原文

数月以来，实属应接不暇，危险迭见，而洋人又纵横出入于安庆、湖口、湖北、江西等处，并有欲来祁门之说，看此光景，今年殆万难支持。然余自咸丰三年冬以来，久已以身许国，愿死疆场，不愿死牖下，本其素志。近年在军办事，尽心竭力，毫无愧怍，死即瞑目，毫无悔恨。

→ 译文

这几个月来，我实在是应接不暇，危险一个接着一

个地到来，而洋人又横冲直撞地在安庆、湖口、湖北、江西等地出入，而且据说还要来祁门。以眼下这种情形来看，今年要支持下去是非常困难的了。然而，我自从咸丰三年冬天以来就早已经立志以身殉国了，所以我宁愿战死沙场也不愿死在家中的书窗下，这本来就是我一贯的志向。近年我在军营中办事都是尽心竭力的，从来都是问心无愧的，即使我死了也能够瞑目，没有一点后悔和遗憾了。

→ 原文

家中兄弟子侄，唯当记祖父之八个字，曰：“考、宝、早、扫、书、蔬、鱼、猪。”又谨记祖父之三不信，曰：“不信地师，不信医药，不信僧巫。”余日记册中，又有八本之说，曰：“读书以训诂为本，作诗文以声调为本，事亲以得欢心为本，养身以戒恼怒为本，立身以不妄语为本，居家以不晏起为本，做官以不要钱为本，行军以不扰民为本。”

此八本者，皆余阅历而确有把握之论，弟亦当教诸子侄谨记之。无论世之治乱，家之贫富，但能守星冈公之八字，与余之八本，总不失为上等人家。余每次写

家信，必谆谆嘱咐，盖因军事危急，故预告一切也。

余身体平安。营中虽欠饷四月，而军心不甚涣散，或尚能支持，亦未可知。家中不必悬念。（咸丰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 译文

家里的兄弟子侄们，应当记住祖父的八个字，这八个字是：“考、宝、早、扫、书、蔬、鱼、猪。”又要谨记祖父的三不信：“不信看风水先生的话，不迷信药物，不相信和尚、巫师。”在我的日记里，还有八本的说法：“读书以训诂为本；作诗文以声调为本；事亲以得欢心为本；养身以戒恼怒为本；立身以不妄语为本；居家以不晏起为本；做官以不要钱为本；行军以不扰民为本。”

这八本都是我从自己经历的事情中归纳出来的，也是很有把握的理论，弟弟也应当教子侄们谨记在心。不管世道是治是乱，家庭是富是贫，只要能够谨守星冈公的八个字和我的八本，总不会失掉上等人家的地位。我每次写家信都必然要嘱咐你们，这次是因为战事危急，所以我要预先告诫你们。

我的身体平安。军营中虽然欠了四个月的军饷没发，

但军心并不涣散，应该还可以支持下去，家里不必挂念。

（咸丰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 解读

曾家祖祖辈辈都是勤劳节俭、忠厚善良的农民。曾国藩从小受到家庭影响，半耕半读中发奋苦学成才，后因战功卓著而封侯拜相、位极人臣。他的四个弟弟曾国潢、曾国华、曾国荃、曾国葆也都受到了朝廷的重用，同做高官，赢得了整个家族的繁华荣耀。

曾国藩生长在这样一个勤俭恭谨、孝亲友爱、长幼和睦的大家庭。他自在京城为官之后，虽历任侍郎，大学士、两江总督等高官要职，但他的家庭生活仍然和青少年时期当农民一样，克勤克俭、戒骄戒躁，从未有丝毫骄奢，这是许多人都不容易做到的。曾国藩的日常饮食，总以一荤为主，非客到不增一荤，当时人称之为“一品宰相”。其穿戴更是简朴，一件青缎马褂一穿就是三十年。曾国藩出将入相，每天日理万机，自晨至晚勤奋工作，从不懈怠。主要公文均自批自拟，很少假手他人。晚年右目失明，仍然天天坚持不懈。他所写日记，直到临死之前一日才停止。其妻子女儿，跟他同住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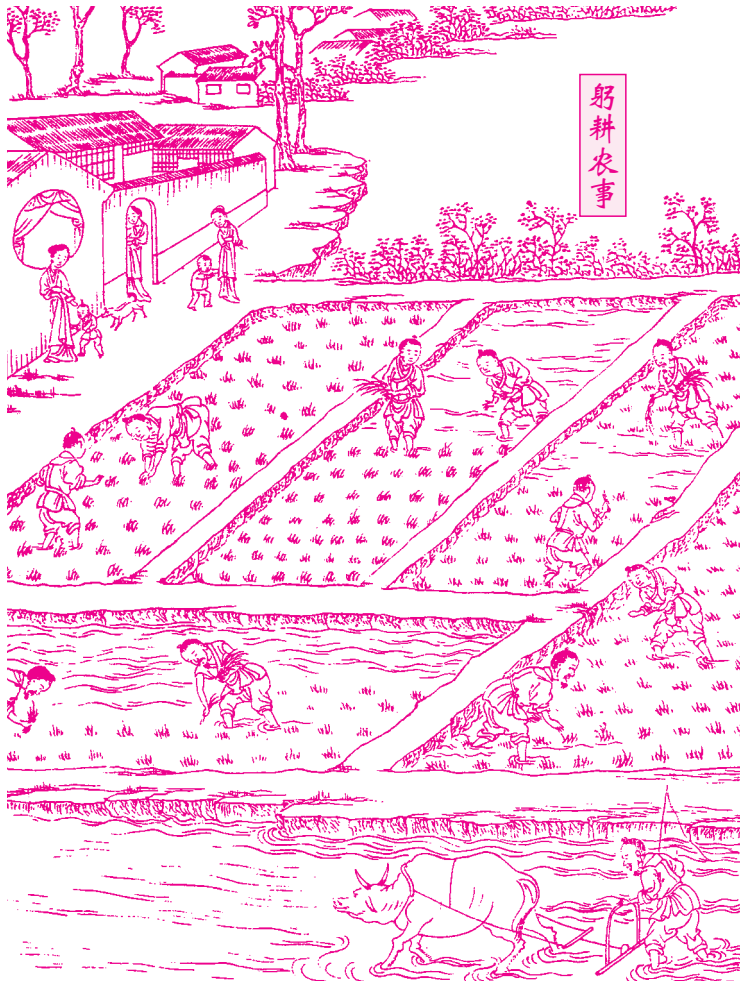
宁(今南京)的两江总督府。他规定她们白天下厨做饭菜,夜晚纺纱织麻到深夜,日日夜夜如此,从未间断。

曾国藩不但自身时时处处都保持着他一贯的谦虚谨慎,他更是在百忙之中,不厌其烦地在家信里反反复复地告诫子孙后代,必须半耕半读,勤俭持家,以继承祖先的优良传统。要他们亲自参加打草、捡柴、拾粪、插禾、锄地、收割等农事劳动,不许仗势欺人,不许使婢差奴。

即使是在战事吃紧、生死堪忧的时刻,曾国藩在这封带有遗书意味的信中,仍然念念不忘地对诸弟和后辈们再次重申和强调祖父星冈公留下的治家八字诀:“考宝早扫书蔬鱼猪”,“书蔬鱼猪”即读书、种菜、养鱼、喂猪,“考宝早扫”即祭祀祖先、与亲戚邻居时刻往来,贺喜吊丧,询问疾苦,于危难时施以援助;黎明即起,洒扫屋院。

曾国藩自己为家训补充了八本,即:读书以训诂为本;作诗文以声调为本;事亲以得欢心为本;养生以戒恼怒为本;立身以不妄语为本;居家以不晏起为本;做官以不要钱为本;行军以不扰民为本。这八本是曾氏书香门第家庭教育之精髓,曾国藩兄弟及其子孙后代

躬耕农事



终身实践，并坚持不懈。

此外，曾氏祖传家规家风还有三不信：不信地师（风水先生），不信医药（凡药三分毒），不信僧巫（和尚、巫师）；奉守三致祥：孝致祥，和致祥，恕致祥；以及勤俭孝友四字要诀：勤劳俭朴持家，孝敬父母长辈，友好兄弟姐妹，团结左右邻居。

曾氏的家庭教育，以八本为经，以八宝为纬，以四字要诀，三不信、三致祥穿插其中，经纬连贯，脉络相通，这就形成了一套治家理论的完整体系，是一部极其珍贵的家庭教科书，对今天的家庭教育依然具有积极的借鉴意义。



致沅弟季弟（嘱辅卿二语）

家书要旨

曾国藩在给沅弟和季弟的这封信中谈到推荐和选拔人才的方法，建议弟弟们要识别、选拔和推荐、任用那些才能突出和品质优秀的人才。

妙语撷珍

1. 须冗员少而能事者多，入款多而坐支者少。
2. 力除官气，严裁浮费。
3. 弟须嘱辅卿二语，无官气，有条理，守此行之，虽至封疆不可改也。有似辅卿其人者，弟多荐几人更好。

→ 原文

沅甫弟、季沅弟左右：

探报阅悉，此路并无步拨，即由东流建德驿夫送祁；建德令已死，代理者新到，故文递迟延。弟以后要事，须专勇送来，三日可到，或逢三、八专人来一次，每月六次。其不要紧者，仍由驿发来，则兄弟之消息常通矣。

文辅卿办理厘金甚好，现在江西厘务，经手者皆不免官气太重。此外则不知谁何之人？如辅卿者能多得几人，则厘务必有起色。吾批二李详文云：“须冗员少而能事者多，入款多而坐支者少。”又批云：“力除官气，严裁浮费。”弟须嘱辅卿二语，无官气，有条理，守此行之，虽至封疆不可改也。有似辅卿其人者，弟多荐几人更好。甲三起行时，温弟妇甚好，此后来之变态也。（咸丰十年六月二十八日）

→ 译文

沅甫弟、季洪弟左右：

探报已看过了，这一路并没有送信的人，马上由东流、建德驿站的驿夫送祁门。建德县令死了，代理的人新来，所以文件专递迟延了。弟弟以后有要事，要派专门的人送来，三天可以送到，或者逢三、八派人来一次，一个月六次。其中不要紧的文书，仍然由驿站发来，那么我们兄弟之间便能常通消息了。

文辅卿办理厘金很好，现在江西厘务，经手的人都不免官气太重了。除此以外不知道还有什么人？像辅卿这样的人才要是能多几个，那么厘金的事情一定会大有起色的。我批的关于二李的申详文字中说：“要减少多余的官员，增加能干的官员；要收入的钱多，坐着支取钱款的人少。”又批：“要努力戒除官气，严格裁减不应开支的费用。”弟弟要嘱咐辅卿两句：“没有官员的陋习，办事有条理。”遵从这话，即使是当了封疆大吏也不能改变。如果有像辅卿这样的人才，弟弟最好能多推荐几个。甲三起程时，温弟媳妇很好，这是后来转变的。（咸丰十年六月二十八日）



嘱辅卿二语

曾国藩认为整饬官员的精神散漫、办事松懈的局面是当务之急。他在信中指出减少冗员，缩减没有意义的政务开支，裁掉能力缺乏的官员而增加能力突出的官员。讲到选拔人才，曾国藩曾经提出了两条标准——“有操守而无官气，多条理而少大言”。这两项简单的标准，至今仍不失为主管人员和人事机关选拔中下级人才的重要根据。他所谓“有操守”就是“德”，“多条理”就是“才”。可见“德才兼备”是曾国藩选人取人的基本标准。